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决算

目 录

一、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决算表格.....	1
二、关于济阳区 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116
三、济南市济阳区 2023 年政府决算报告重点名词解释.....	124
四、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126
五、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127
六、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区级“三公”经费决算.....	128
七、2023 年济阳区财政扶贫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130
八、2023 年济阳区财政扶贫资金相关政策办法.....	132
九、2023 年济阳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143
十、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信息.....	147
十一、关于 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148
十二、济阳区 2023 年财政总决算分析.....	149
十三、2024 年对 2023 年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5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决算表格 目 录

第一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

表1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表7	2023年市对济阳区税收返还及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表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决算表

第二部分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1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11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1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1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1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1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1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1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第四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表1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2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21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表2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2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表2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表

表2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表

表2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表

表2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表

表2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表

表2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用途表

表3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决算表

表31 2022年-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情况表

表32 2022年-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情况表

表33 2022年-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收支情况表

表34 2022年-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支情况表

表35 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算情况表

表36 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

表37 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表1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税收收入	222350	211023	94. 91	20. 87
增值税	99800	93997	94. 19	47. 00
企业所得税	32000	31196	97. 49	8. 64
个人所得税	8200	4782	58. 32	-36. 97
资源税	800	971	121. 38	23. 38
城市（县）维护建设税	11600	12392	106. 83	16. 52
房产税	7000	6735	96. 21	-2. 26
印花税	4400	3515	79. 89	-12. 9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800	14284	90. 41	-1. 81
土地增值税	12200	11022	90. 34	-1. 67
车船税	5550	9964	179. 53	95. 56
耕地占用税	2540	5349	210. 59	129. 47
契税	22300	16489	73. 94	-11. 58
环境保护税	160	318	198. 75	102. 55
其他税收收入		9		
二、非税收入	48150	89765	186. 43	45. 59
专项收入	9100	11775	129. 40	39. 8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500	6723	79. 09	-19. 85
罚没收入	3100	2810	90. 65	-10. 0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7450	67955	247. 56	66. 13
捐赠收入				-100. 00
其他收入		502		
收入合计	270500	300788	111. 20	27. 32
转移性收入	242090	233039	96. 26	0. 97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1400	11370	99. 74	-30. 05
返还性收入	19004	19004	100. 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9838	126622	317. 84	6. 8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4040	23301	96. 93	-32. 61
调入资金	130809	34951	26. 72	136. 9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39	1285	103. 71	20. 66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15660	16476	105. 21	-38. 06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100	30	30. 00	
收入总计	512590	533827	104. 14	14. 30

表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56	45474	149.80	14.82
二、国防支出		46		6.98
三、公共安全支出	9148	8544	93.40	56.31
四、教育支出	94480	82073	86.87	-2.43
五、科学技术支出	1847	1195	64.70	38.31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69	2884	72.66	-25.23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39	92855	71.35	-1.46
八、卫生健康支出	50354	37904	75.28	-8.47
九、节能环保支出	17187	9156	53.27	-6.41
十、城乡社区支出	22287	80986	363.38	482.05
十一、农林水支出	34394	45172	131.34	3.4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4993	5787	115.90	59.51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80	2906	330.23	9.8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4	363	102.54	-18.97
十五、金融支出		6		5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67	267	11.78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66	3016	76.05	11.13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4940	13340	89.29	8.7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58	780	102.90	143.7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41	930	69.35	-16.89
二十一、预备费	100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3480	3479	99.97	-3.36
二十三、其他支出				
支出合计	437140	437163	100.01	20.11
转移性支出	75450	96664	128.12	-6.2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400	11400	100.00	-30.87
上解上级及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4000	81212	126.89	17.96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4		-32.69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0	15	30.00	
结转下年支出		3249		-80.28
补充预算周转金		-46		

表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支出总计	512590	533827	104. 14	14. 30

表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税收收入	159134	196712	123.61	73.70
增值税	64450	83771	129.98	181.69
企业所得税	25000	30201	120.80	43.60
个人所得税	4000	4430	110.75	21.37
资源税	60	959	1598.33	1675.93
城市（县）维护建设税	7300	11474	157.18	72.28
房产税	6300	6638	105.37	7.76
印花税	3700	3312	89.51	-2.6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150	14146	107.57	16.82
土地增值税	6100	10873	178.25	94.86
车船税	4100	8744	213.27	132.74
耕地占用税	2540	5349	210.59	129.47
契税	22300	16489	73.94	-11.58
环境保护税	134	317	236.57	155.65
其他税收收入		9		
二、非税收入	48150	89765	186.43	45.59
专项收入	9100	11775	129.40	39.8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500	6723	79.09	-19.85
罚没收入	3100	2810	90.65	-10.0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7450	67955	247.56	66.13
捐赠收入				-100.00
其他收入		502		1.62
本年收入合计	207284	286477	138.21	63.79

表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转移性收入	274101	215836	78.74	-8.2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1400	11370	99.74	-30.05
返还性收入	12854	19004	147.85	47.85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9838	122287	306.96	16.0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5771	10433	40.48	-61.37
下级上解收入	38161			-100.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39	1285	103.71	20.66
调入资金	130809	34951	26.72	136.94
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100	3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13929	16476	118.29	-38.06
收入总计	481385	502313	104.35	22.49

表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496	41780	128.57	46.04
二、国防支出		46		6.98
三、公共安全支出	9987	8544	85.55	61.85
四、教育支出	88878	82055	92.32	-2.28
五、科学技术支出	1835	1195	65.12	38.31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85	2824	85.97	-23.92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64	91866	82.05	2.89
八、卫生健康支出	50732	37408	73.74	-5.83
九、节能环保支出	6989	7781	111.33	193.29
十、城乡社区支出	19842	80525	405.83	312.93
十一、农林水支出	41716	39955	95.78	123.4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6157	5420	88.03	49.39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41	1785	212.25	93.6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7	363	104.61	-18.97
十五、金融支出	34	6	17.65	5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67	267	11.78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80	3009	47.91	13.72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1856	12979	109.47	18.51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8	780	128.29	143.7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41	930	69.35	-16.89
二十一、预备费	100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3480	3479	99.97	-3.33
其他支出				
支出合计	410935	422997	102.94	34.10
转移性支出	70450	79316	112.58	-16.2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400	11400	100.00	-30.87
上解上级支出	49000	63864	130.33	25.63
返还性支出				
补助下级支出	10000			-100.00
结转下年支出		3249		-80.28
补充预算周转金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4		-32.69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0	15	30.00	

表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补充预算周转金		-46		
支出总计	481385	502313	104. 35	22. 4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80
人大事务	758
行政运行	59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人大会议	28
人大立法	
人大监督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69
代表工作	16
人大信访工作	
事业运行	31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2
政协事务	748
行政运行	59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机关服务	
政协会议	38
委员视察	
参政议政	30
事业运行	37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8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018
行政运行	13,7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3
机关服务	2,160
专项服务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政务公开审批	
信访事务	103
参事事务	
事业运行	6,154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8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发展与改革事务	736
行政运行	48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
机关服务	
战略规划与实施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物价管理	6
事业运行	200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
统计信息事务	596
行政运行	17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
机关服务	
信息事务	
专项统计业务	13
统计管理	
专项普查活动	
统计抽样调查	33
事业运行	123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83
财政事务	1,511
行政运行	5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
机关服务	
预算改革业务	
财政国库业务	
财政监察	
信息化建设	75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98
事业运行	486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税收事务	300
行政运行	3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信息化建设	
税收业务	
事业运行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审计事务	651
行政运行	26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审计业务	300
审计管理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88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海关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缉私办案	
口岸管理	
信息化建设	
海关关务	
关税征管	
海关监管	
检验检疫	
事业运行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纪检监察事务	2,031
行政运行	1,71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机关服务	
大案要案查处	
派驻派出机构	
巡视工作	
事业运行	61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5
商贸事务	1,683
行政运行	29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对外贸易管理	
国际经济合作	
外资管理	
国内贸易管理	3
招商引资	481
事业运行	682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20
知识产权事务	40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专利审批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国际合作与交流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商标管理	
原产地地理标志管理	
事业运行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0
民族事务	79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民族工作专项	
事业运行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79
港澳台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港澳事务	
台湾事务	
事业运行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档案事务	157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档案馆	157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参政议政	
事业运行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群众团体事务	778
行政运行	42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
机关服务	
工会事务	6
事业运行	174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6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16
行政运行	1,61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2
机关服务	
专项业务	
事业运行	328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1
组织事务	897
行政运行	43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
机关服务	
公务员事务	12
事业运行	175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6
宣传事务	512
行政运行	2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宣传管理	193
事业运行	7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统战事务	311
行政运行	28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
机关服务	
宗教事务	
华侨事务	
事业运行	8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对外联络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对外联络事务支出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网信事务	15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信息安全事务	
事业运行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1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52
行政运行	2,12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市场主体管理	
市场秩序执法	
信息化建设	
质量基础	12
药品事务	
医疗器械事务	
化妆品事务	
质量安全监管	9
食品安全监管	30
事业运行	613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19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191
外交支出	
外交管理事务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专项业务	
事业运行	
其他外交管理事务支出	
驻外机构	
驻外使领馆(团、处)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对外援助	
援外优惠贷款贴息	
对外援助	
国际组织	
国际组织会费	
国际组织捐赠	
维和摊款	
国际组织股金及基金	
其他国际组织支出	
对外合作与交流	
在华国际会议	
国际交流活动	
对外合作活动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对外宣传(款)	
对外宣传(项)	
边界勘界联检	
边界勘界	
边界联检	
边界界桩维护	
其他支出	
国际发展合作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国际发展合作支出	
其他外交支出(款)	
其他外交支出(项)	
国防支出	46
军费	
现役部队	
预备役部队	
其他军费支出	
国防科研事业(款)	
国防科研事业(项)	
专项工程(款)	
专项工程(项)	
国防动员	46
兵役征集	
经济动员	
人民防空	
交通战备	
民兵	46
边海防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其他国防支出(款)	
其他国防支出(项)	
公共安全支出	8,544
武装警察部队(款)	8
武装警察部队(项)	8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公安	2,866
行政运行	4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4
机关服务	
信息化建设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执法办案	674
特别业务	
特勤业务	
移民事务	
事业运行	
其他公安支出	131
国家安全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安全业务	
事业运行	
其他国家安全支出	
检察	1,328
行政运行	8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
机关服务	
“两房”建设	
检察监督	335
事业运行	
其他检察支出	6
法院	3,170
行政运行	2,5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2
机关服务	
案件审判	
案件执行	
“两庭”建设	
事业运行	18
其他法院支出	
司法	1,049
行政运行	70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机关服务	
基层司法业务	91
普法宣传	
律师管理	
公共法律服务	43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社区矫正	15
法治建设	10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79
其他司法支出	19
监狱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狱政设施建设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其他监狱支出	
强制隔离戒毒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所政设施建设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国家保密	
行政运行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保密技术	
保密管理	
事业运行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缉私警察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信息化建设	
缉私业务	
其他缉私警察支出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	123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8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105
教育支出	82,055
教育管理事务	2,215
行政运行	1,09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
机关服务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35
普通教育	72,733
学前教育	9,688
小学教育	25,205
初中教育	20,259
高中教育	14,779
高等教育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802
职业教育	3,162
初等职业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	3,153
技校教育	
高等职业教育	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成人教育	
成人初等教育	
成人中等教育	
成人高等教育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广播电视教育	
广播电视学校	
教育电视台	
其他广播电视教育支出	
留学教育	
出国留学教育	
来华留学教育	
其他留学教育支出	
特殊教育	612
特殊学校教育	612
工读学校教育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进修及培训	844
教师进修	
干部教育	844
培训支出	
退役士兵能力提升	
其他进修及培训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33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1,00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
其他教育支出(款)	1,45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其他教育支出(项)	1,456
科学技术支出	1,195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96
行政运行	1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机关服务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0
基础研究	
机构运行	
自然科学基金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重大科学工程	
专项基础科研	
专项技术基础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应用研究	
机构运行	
社会公益研究	
高技术研究	
专项科研试制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技术与开发	
机构运行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共性技术与开发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科技条件与服务	
机构运行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科技条件专项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社会科学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社会科学研究	
社科基金支出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科学技术普及	107
机构运行	105
科普活动	2
青少年科技活动	
学术交流活动	
科技馆站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科技交流与合作	
国际交流与合作	
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科技重大项目	592
科技重大专项	
重点研发计划	592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300
科技奖励	300
核应急	
转制科研机构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24
文化和旅游	1,084
行政运行	3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图书馆	21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艺术表演场所	
艺术表演团体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文化活动	
群众文化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旅游宣传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5
文物	21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文物保护	14
博物馆	7
历史名城与古迹	
其他文物支出	
体育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运动项目管理	
体育竞赛	
体育训练	
体育场馆	
群众体育	
体育交流与合作	
其他体育支出	
新闻出版电影	49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新闻通讯	
出版发行	3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版权管理	
电影	12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广播电视	1,473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监测监管	
传输发射	41
广播电视事务	1,432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197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1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6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99
行政运行	66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
机关服务	
综合业务管理	
劳动保障监察	12
就业管理事务	1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信息化建设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
劳动关系和维权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政府特殊津贴	
资助留学回国人员	
博士后日常经费	
引进人才费用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事业运行	592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81
民政管理事务	1,404
行政运行	21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社会组织管理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67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6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用一般公共预算补充基金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54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92
事业单位离退休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9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44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782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2
企业改革补助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厂办大集体改革补助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就业补助	4,425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职业培训补贴	
社会保险补贴	
公益性岗位补贴	860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就业见习补贴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促进创业补贴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565
抚恤	5,649
死亡抚恤	1,784
伤残抚恤	1,079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52
义务兵优待	7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929
光荣院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其他优抚支出	599
退役安置	2,572
退役士兵安置	1,584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66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3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7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00
社会福利	1,515
儿童福利	441
老年福利	298
康复辅具	
殡葬	667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养老服务	83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6
残疾人事业	2,818
行政运行	13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残疾人康复	196
残疾人就业	231
残疾人体育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0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2
红十字事业	103
行政运行	10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最低生活保障	3,41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59
临时救助	32
临时救助支出	3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164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164
补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	
交强险增值税补助基金支出	
交强险罚款收入补助基金支出	
其他生活救助	43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99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720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720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94
行政运行	23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机关服务	
拥军优属	47
军供保障	
事业运行	15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21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44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4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93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932
卫生健康支出	37,40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33
行政运行	59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34
公立医院	526
综合医院	
中医(民族)医院	
传染病医院	
职业病防治医院	
精神病医院	526
妇幼保健医院	
儿童医院	
其他专科医院	
福利医院	
行业医院	
处理医疗欠费	
康复医院	
优抚医院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69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452
乡镇卫生院	2,576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66
公共卫生	7,263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43
卫生监督机构	
妇幼保健机构	739
精神卫生机构	
应急救治机构	
采供血机构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08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8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89
中医药	8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
其他中医药支出	3
计划生育事务	1,942
计划生育机构	323
计划生育服务	1,61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76
行政单位医疗	2,817
事业单位医疗	4,759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626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626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医疗救助	1,190
城乡医疗救助	1,10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疾病应急救助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90
优抚对象医疗	189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76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76
行政运行	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信息化建设	2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
事业运行	142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3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	1,1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1,116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16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169
节能环保支出	7,78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6
行政运行	12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
机关服务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污染防治	7,391
大气	3,030
水体	3,621
噪声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辐射	
土壤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40
自然生态保护	56
生态保护	
农村环境保护	56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自然保护地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天然林保护	
森林管护	
社会保险补助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停伐补助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退耕还林还草	
退耕现金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退耕还林粮食费用补贴	
退耕还林工程建设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风沙荒漠治理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建设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退牧还草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退牧还草工程建设	
其他退牧还草支出	
已垦草原退耕还草(款)	
已垦草原退耕还草(项)	
能源节约利用(款)	1
能源节约利用(项)	1
污染减排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减排专项支出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可再生能源(款)	
可再生能源(项)	
循环经济(款)	
循环经济(项)	
能源管理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能源科技装备	
能源行业管理	
能源管理	
信息化建设	
农村电网建设	
事业运行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城乡社区支出	80,52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060
行政运行	1,26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机关服务	
城管执法	97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3
工程建设管理	31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6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5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427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84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2,14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4,129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4,129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	717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717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10,19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10,192
农林水支出	39,955
农业农村	21,634
行政运行	1,0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1,183
农垦运行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7
病虫害控制	126
农产品质量安全	664
执法监管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行业业务管理	
对外交流与合作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救灾救灾	202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673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农业生产发展	9,410
农村合作经济	110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农村社会事业	72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63
农村道路建设	533
渔业发展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农田建设	4,14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91
林业和草原	66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单位	
森林资源培育	14
技术推广与转化	
森林资源管理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动植物保护	
湿地保护	
执法与监督	
防沙治沙	
对外合作与交流	
产业化管理	
信息管理	
林区公共支出	
贷款贴息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2
草原管理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行业业务管理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水利	4,023
行政运行	8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0
水利工程建设	1,509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0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水利前期工作	25
水利执法监督	
水土保持	3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0
水质监测	
水文测报	10
防汛	
抗旱	
农村水利	3
水利技术推广	
国际河流治理与管理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水利安全监督	
信息管理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农村供水	326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南水北调工程管理	
其他水利支出	89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500
行政运行	5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机关服务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262
生产发展	366
社会发展	60
贷款奖补和贴息	30
“三西”农业建设专项补助	
事业运行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727
农村综合改革	3,394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36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72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86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201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201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目标价格补贴	37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37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100
化解其他公益性乡村债务支出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100
交通运输支出	5,420
公路水路运输	5,301
行政运行	1,15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
机关服务	
公路建设	1,00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公路养护	391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公路和运输安全	
公路还贷专项	
公路运输管理	969
公路和运输技术标准化建设	
港口设施	
航道维护	
船舶检验	
救助打捞	
内河运输	
远洋运输	
海事管理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口岸建设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750
铁路运输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铁路路网建设	
铁路还贷专项	
铁路安全	
铁路专项运输	
行业监管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民用航空运输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机场建设	
空管系统建设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民航还贷专项支出	
民用航空安全	
民航专项运输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邮政业支出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行业监管	
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	
其他邮政业支出	
车辆购置税支出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车辆购置税用于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	119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1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85
资源勘探开发	1
行政运行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	
黑色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有色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非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制造业	54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机关服务	
纺织业	
医药制造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其他制造业支出	54
建筑业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其他建筑业支出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797
行政运行	43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战备应急	
专用通信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产业发展	
事业运行	316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42
国有资产监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国有企业监事会专项	
中央企业专项管理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933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61
减免房租补贴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872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	
黄金事务	
技术改造支出	
中药材扶持资金支出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3
商业流通事务	347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食品流通安全补贴	
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	
民贸企业补贴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事业运行	347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6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外商投资环境建设补助资金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6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金融支出	6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安全防卫	
事业运行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货币发行	
金融服务	
反假币	
重点金融机构监管	
金融稽查与案件处理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从业人员资格考试	
反洗钱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金融发展支出	6
政策性银行亏损补贴	
利息费用补贴支出	
补充资本金	
风险基金补助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6
金融调控支出	
中央银行亏损补贴	
其他金融调控支出	
其他金融支出(款)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其他金融支出(项)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7
一般公共服务	
教育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农业农村	
交通运输	
住房保障	
其他支出	26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9
自然资源事务	2,779
行政运行	8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72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93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35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361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地质转产项目财政贴息	
国外风险勘查	
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	
海域与海岛管理	
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海洋权益维护	
自然资源卫星	
极地考察	
深海调查与资源开发	
海港航标维护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海水淡化	
无居民海岛使用金支出	
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事业运行	698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气象事务	230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气象事业机构	80
气象探测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气象预报预测	
气象服务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气象卫星	
气象法规与标准	
气象资金审计稽查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50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	
住房保障支出	12,979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34
廉租住房	
沉陷区治理	
棚户区改造	
少数民族地区游牧民定居工程	
农村危房改造	25
公共租赁住房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77
老旧小区改造	5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保障性租赁住房	1,282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11,545
住房公积金	11,515
提租补贴	
购房补贴	30
城乡社区住宅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住房公积金管理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80
粮油物资事务	486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
机关服务	
财务和审计支出	
信息统计	
专项业务活动	
国家粮油差价补贴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粮食财务挂账消化款	
处理陈化粮补贴	
粮食风险基金	166
粮油市场调控专项资金	
设施建设	4
设施安全	
物资保管保养	
事业运行	14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00
能源储备	
石油储备	
天然铀储备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煤炭储备	
成品油储备	
其他能源储备支出	
粮油储备	294
储备粮油补贴	294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储备粮(油)库建设	
最低收购价政策支出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重要商品储备	
棉花储备	
食糖储备	
肉类储备	
化肥储备	
农药储备	
边销茶储备	
羊毛储备	
医药储备	
食盐储备	
战略物资储备	
应急物资储备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0
应急管理事务	751
行政运行	42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灾害风险防治	3
国务院安委会专项	
安全监管	31
应急救援	
应急管理	35
事业运行	22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4
消防救援事务	179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消防应急救援	179
事业运行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矿山安全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事业运行	
其他矿山安全支出	
地震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地震监测	
地震预测预报	
地震灾害预防	
地震应急救援	
地震环境探索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地震事业机构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自然灾害防治	
地质灾害防治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99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	
其他支出(项)	
债务付息支出	3,479
中央政府国内债务付息支出	
中央政府国外债务付息支出	
中央政府境外发行主权债券付息支出	
中央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中央政府向国际金融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中央政府其他国外借款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479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479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中央政府国内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中央政府国外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表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金额
合 计		157041
501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7865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49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8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6467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
502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085
50201	办公经费	3853
50202	会议费	1
50203	培训费	8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
50205	委托业务费	906
50206	公务接待费	46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
50209	维修（护）费	97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7
503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68
503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18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50306	设备购置	33
50307	大型修缮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4
504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04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表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金额
50404	设备购置	
50405	大型修缮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5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8142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287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5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506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4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507	七、对企业补助	100
50701	费用补贴	
50702	利息补贴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508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508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508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509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7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165
50902	助学金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5	离退休费	491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1
51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511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1101	国内债务利息	
51102	国外债务利息	

表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金额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512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513	十三、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2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303	债务转贷	
51304	调出资金	
5130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306	补充预算周转金	
514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51401	预备费	
51402	预留	
515	十五、其他支出	
59906	赠与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99	其他支出	

表7

2023年市对济阳区税收返还及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济阳区
一、返还性收入	19004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7,367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48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4,53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4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5,984
其他返还性收入	635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26,622
体制补助收入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4,675
结算补助收入	10,689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727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表7

2023年市对济阳区税收返还及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济阳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573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5,550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5,266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02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209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290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70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866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7

表7

2023年市对济阳区税收返还及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济阳区
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金融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76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9,541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254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494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3,301
一般公共服务	1,040
外交	
国防	
公共安全	9
教育	3,311
科学技术	4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98

表7

2023年市对济阳区税收返还及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济阳区
社会保障和就业	1,575
卫生健康	292
节能环保	1,310
城乡社区	3,184
农林水	9,649
交通运输	1,766
资源勘探信息等	75
商业服务业等	207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50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0
其他收入	
合 计	168927

表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仁风镇	新市镇
合 计	12867.78	8431.84	443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方面	340.51	189.84	150.67
其中：2022年度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	11.16	5.88	5.28
2022年度到村任职选调生中央补助资金	0.90	0.45	0.45
2023年度到村任职选调生中央补助资金	1.50	0.75	0.75
2023年济南市第一书记工作专项经费	52.00	30.00	22.00
2023年信访积案化解资金	5.50	5.50	
市“四进”强省会工作队经费（市级）	7.11	5.69	1.42
2023年“四上企业”统计补助	2.34	1.57	0.77
镇街谈话室改造	10.00	10.00	
2023年中央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	230.00	120.00	110.00
2023年分类培育高质量纳统工作奖励资金	20.00	10.00	10.00
二、公共安全方面			
三、教育方面			
四、科学技术方面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207.56	100.08	107.48
其中：劳动保障协管员补贴	7.95	4.10	3.85
残疾人事业经费	23.68	17.80	5.88
2023年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百岁老人长寿补贴）	1.72	1.18	0.54
市级养老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104.30	45.85	58.45

表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仁风镇	新市镇
残疾人救助及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资金	1.11	0.68	0.43
三支一扶工作生活补贴	25.20	3.87	21.33
临时救助资金	26.00	15.00	11.00
公益性岗位补贴	3.60	3.60	
2023年度人社基层平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资金	14.00	8.00	6.00
七、卫生健康方面	389.06	249.95	139.11
其中：计划生育失独家庭“暖心行动”专项资金	5.14	3.47	1.67
2023年上半年高龄津贴市级补助资金	179.11	114.41	64.70
2023年下半年高龄津贴市级补助资金	57.03	35.80	21.23
80-89周岁以上高龄津贴	147.78	96.27	51.51
八、节能环保方面	3920.61	1871.00	2049.61
其中：2023年民用清洁燃煤补贴资金	1.23	1.16	0.07
冬季清洁取暖建设设备补助资金	1050.00	50.00	1000.00
2021-2022年采暖季市级清洁取暖建设补贴资金	2781.53	1760.66	1020.87
清洁取暖建设项目	87.85	59.18	28.67
九、城乡社区方面	1006.95	612.51	394.44
其中：2021年及2022年采暖季分户式气代煤电代煤市级建设补贴资金	966.95	602.51	364.44
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奖惩资金	40.00	10.00	30.00
十、农林水方面	6674.80	5348.46	1326.34
其中：2022年市级绿化示范村专项补助	10.00	10.00	
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360.00	260.00	100.00
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发展资金（省级）	1800.00	1800.00	

表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仁风镇	新市镇
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发展资金（中央）	100.00	100.00	
2023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1700.00	1700.00	
2023年选派干部生活补助	57.60	34.56	23.04
2022年防汛抗旱应急补助资金	65.00	65.00	
2023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中央）资金	45.03	27.20	17.83
济阳区2023年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59.21	21.94	37.27
济阳区2023年第五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市级）	300.00	300.00	
济阳区2023年第六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省、市级）	90.00	40.00	50.00
济阳区2023年第七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区级）	370.88	370.88	
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中央、省级）	250.00	100.00	150.00
2023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20.58	12.43	8.15
户户通工程	390.79	230.48	160.31
2023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奖补资金（市级）	17.00	13.00	4.00
2023年农村厕所改革后续管护提升资金（中央）	3.65	2.22	1.43
2022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市级奖补资金	12.82	7.79	5.03
2023年村级活动场所建设资金	338.24	122.50	215.74
2023年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资金	244.00	130.46	113.54
2022年度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队帮扶	440.00		440.00
十一、交通运输方面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	60.00	60.00	
其中：西瓜产业发展资金	60.00	6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方面			

表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仁风镇	新市镇
十四、金融方面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			
其中：人影业务经费			
耕地保护激励资金			
十六、住房保障方面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方面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			
十九、其他方面	268.29		268.29

表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港口建设费收入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三、彩票公益金收入				
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4000	21489	89.54	24.94
五、污水处理费收入	2000	1943	97.15	11.86
六、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八、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3		
本年收入合计	26000	23505	90.40	24.12
转移性收入	371264	431343	116.18	149.2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6000	223800	294.47	281.2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92026	195130	66.82	195.08
调入资金		9175		-55.37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3238	3238	100.00	-88.30
收入总计	397264	454848	114.50	136.90

表1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期%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传媒支出		12		-47.83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		-47.83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196478	179180	91.20	59.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174	174966	91.05	119.6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78			
城市（县）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26	4214	102.13	-79.9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四、农林水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交通运输支出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六、其他支出	2339	100639	4302.65	75.63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100200	5010.00	76.72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39	439	129.50	-26.96
七、债务付息支出	22000	20521	93.28	9.73
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九、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年基金支出合计	220817	300352	136.02	59.15
转移性支出	176447	154496	87.56	4603.07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6347	126347	165.49	
上解上级支出	100	155	155.00	229.79
调出资金	100000	26500	26.50	
结转下年支出		1494		-53.86
支出总计	397264	454848	114.50	136.90

表11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一、港口建设费收入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五、城市（县）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4000	21489	89.54	24.94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2000	1943	97.15	11.86
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九、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3		
本年基金收入合计	26000	23505	90.40	24.12
转移性收入	370683	430762	116.21	149.7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6000	223800	294.47	281.2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91445	194549	66.75	196.70
调入资金		9175		-55.37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3238	3238	100.00	-88.30
收入总计	396683	454267	114.52	137.28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1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2061001	乏燃料运输				
2061002	乏燃料离堆贮存				
2061003	乏燃料后处理				
2061004	高放废物的处理处置				
2061005	乏燃料后处理厂的建设、运行、改造和退役				
2061099	其他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		-47.83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		-47.83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2070703	资助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2		-47.83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70901	宣传促销				
2070902	行业规划				
2070903	旅游事业补助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070999	其他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71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1001	资助城市影院				
20710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82201	移民补助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082301	移民补助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20829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29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9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001	风力发电补助				
2116002	太阳能发电补助				
2116003	生物质能发电补助				
2116099	其他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2116102	信息系统建设				
2116103	基金征管经费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132	178834	91. 18	59. 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828	174620	91. 03	120. 6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1755	172261	121. 52	202. 83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100. 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530	544	9. 84	-75. 23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000	374	12. 47	-79. 7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392		-89.11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43	49	0.24	-98.9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7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26	4214	102.13	-79.9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740	368	21.15	-98.01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0.00
2121303	公有房屋				
2121304	城市防洪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86	3846	161.19	54.09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0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215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5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5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599	其他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6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701	城市公共设施				
2121702	城市环境卫生				
2121703	公有房屋				
2121704	城市防洪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8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218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1218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21219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9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21219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21905	廉租住房支出				
2121906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1907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66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136603	库区防护工程维护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67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136703	库区维护和管理				
2136799	其他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6901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2136902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				
21369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2137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70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70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21371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7101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2137102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				
21371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21371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46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2146001	公路建设				
2146002	公路养护				
2146003	公路还贷				
2146099	其他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146201	公路还贷				
2146202	政府还贷公路养护				
2146203	政府还贷公路管理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146301	港口设施				
2146302	航道建设和维护				
2146303	航运保障系统建设				
2146399	其他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1464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2146401	铁路建设投资				
2146402	购置铁路机车车辆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46403	铁路还贷				
2146404	建设项目铺底资金				
2146405	勘测设计				
2146406	注册资本金				
2146407	周转资金				
2146499	其他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21468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2146801	应急处置费用				
2146802	控制清除污染				
2146803	损失补偿				
2146804	生态恢复				
2146805	监视监测				
2146899	其他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2146901	民航机场建设				
2146902	空管系统建设				
2146903	民航安全				
2146904	航线和机场补贴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46906	民航节能减排				
2146907	通用航空发展				
2146908	征管经费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2147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001	公路建设				
2147099	其他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1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101	公路建设				
2147199	其他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2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3	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301	港口设施				
2147303	航运保障系统建设				
2147399	其他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62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56201	中央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156202	地方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56299	其他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70402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支出				
2170403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财务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339	100639	4302.65	75.7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100200	5010.00	76.72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100200	5010.00	76.72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3	体育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6	彩票兑奖周转金支出				
2290807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支出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290899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39	439	129.50	-20.61
2296001	用于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	158	478.79	-55.11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9	214	97.72	47.59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5	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4	64	76.19	113.33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1	用于扶贫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2	用于法律援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	3	100.00	-76.92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2000	20521	93.28	9.7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0.00
2320401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02	港口建设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债务付息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4892	4892	100.00	-0.02
232041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4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8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9	车辆通行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20	污水处理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78	377	99.74	
232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32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158	6158	100.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0572	9093	86.01	25.01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01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02	港口建设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3304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 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债务发行 费用支出				
23304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债务发行 费用支出				
2330414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债务发 行费用支出				
23304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发 行费用支出				
233041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债务 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8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9	车辆通行费债务发行费用支 出				
2330420	污水处理费债务发行费用支 出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 支出				
233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发行 费用支出				
233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 用支出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 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2340103	粮食安全				
2340104	能源安全				
2340105	应急物资保障				
2340106	产业链改造升级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2340111	重大区域规划基础设施建设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340201	减免房租补贴				
2340202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2340203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340204	援企稳岗补贴				
234020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表1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本年基金支出合计	220, 471	300, 006	136. 08	59. 44
	转移性支出	176212	154261	87. 54	4595. 9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6347	126347	165. 49	
	上解上级支出	-135	-80	59. 26	-270. 21
	调出资金	100000	26500	26. 50	
	结转下年支出		1494		-53. 86
	支出总计	396683	454267	114. 52	137. 28

表1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仁风镇	新市镇
合 计	580.24	152.64	427.60
一、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二、旅游发展基金			
三、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31.70	152.64	379.06
其中： 2022年度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	174.60	142.00	32.60
2023年度土地长期补偿（租金）区级	45.57	0.64	44.93
2023年省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	10.00	10.00	
欧卡产业园项目补偿资金	301.53		301.53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其中：市级城市管理专项资金			
六、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七、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八、民航发展基金			
九、彩票公益金及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8.54		48.54
其中：市级养老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48.54		48.54
十、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表1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非税收入	3200	2662	83. 19	-60. 3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200	2662	83. 19	-60. 38
利润收入	3200	2662	83. 19	-60. 38
烟草企业利润收入				
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电信企业利润收入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有色冶金采掘企业利润收入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电子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房地产企业利润收入				
建材企业利润收入				
境外企业利润收入				
对外合作企业利润收入				
医药企业利润收入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表1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邮政企业利润收入				
军工企业利润收入				
转制科研院所利润收入				
地质勘查企业利润收入				
卫生体育福利企业利润收入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科学研究企业利润收入				
机关社团所属企业利润收入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3200	2662	83.19	-60.38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金融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股减持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表1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200	2662	83. 19	-60. 38
转移性收入	9	11	122. 22	-66. 6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9	11	122. 22	
上年结转收入				-100. 00
收入总计	3209	2673	83. 30	-60. 41

表1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表1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资本性支出				
改革性支出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本年支出合计				
转移性支出	3209	2673	83.30	-60.41
调出资金	3209	2673	83.30	-60.41
年终结转结余				
支出总计	3209	2673	83.30	-60.41

表1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非税收入	3200	2662	83. 19	-60. 3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200	2662	83. 19	-60. 38
利润收入	3200	2662	83. 19	-60. 38
烟草企业利润收入				
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电信企业利润收入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有色冶金采掘企业利润收入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电子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房地产企业利润收入				
建材企业利润收入				
境外企业利润收入				
对外合作企业利润收入				

表1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医药企业利润收入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邮政企业利润收入				
军工企业利润收入				
转制科研院所利润收入				
地质勘查企业利润收入				
卫生体育福利企业利润收入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科学研究企业利润收入				
机关社团所属企业利润收入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 入	3200	2662	83.19	-60.38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金融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 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股减持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表1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 让收入				
清算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 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入合计	3200	2662	83.19	-60.38
转移性收入	9	11	122.22	-66.6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9	11	122.22	
上年结余收入				-100.00
收入总计	3209	2673	83.30	-60.41

表1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表1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数%	比上年增长 %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资本性支出				
改革性支出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支出合计				
转移性支出	3209	2673	83. 30	-60. 4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调出资金	3209	2673	83. 30	-60. 41
结转下年支出				
支出总计	3209	2673	83. 30	-60. 41

表1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 计	其中：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省属困难企业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
仁风镇			
新市镇			
合 计			

表1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5772	38031	83.09	-16.51
保险费收入	22227	23453	105.52	5.05
利息收入	45	63	140.00	46.51
财政补贴收入	23000	13782	59.92	-39.06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100.00
转移收入	500	733	146.60	32.79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5374	28405	111.95	-17.86
保险费收入	3936	4791	121.72	17.28
利息收入	105	431	410.48	-92.88
财政补贴收入	17729	16720	94.31	3.55
委托投资收益	1000	818	81.80	1020.55
其他收入	2300	5551	241.35	-30.31
转移收入	75	94	125.33	27.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五、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表1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其他收入				
六、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71146	66436	93.38	-17.09

注：我区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只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种。

表2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709	41354	92.50	-2.43
基本养老金支出	44684	41228	92.27	-2.67
其他支出	10	5	50.00	-50.00
转移支出	15	121	806.67	830.77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408	20256	99.26	9.82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0363	20204	99.22	9.79
转移支出	45	52	115.56	23.81
其他支出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住院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门诊支出				
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生育津贴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住院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门诊支出				
大病保险支出				
其他支出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金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表2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
其他费用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转移支出				
其他支出				
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生育保险待遇-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生育保险待遇-生育津贴支出				
其他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65117	61610	94.61	1.29

注：我区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只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种。

表21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社保基金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9567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27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934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工伤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基金	
生育保险基金	

注：我区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只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种。

表2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5772	38031	83.09	-16.51
保险费收入	22227	23453	105.52	5.05
利息收入	45	63	140.00	46.51
财政补贴收入	23000	13782	59.92	-39.06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100.00
转移收入	500	733	146.60	32.79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5374	28405	111.95	-17.86
保险费收入	3936	4791	121.72	17.28
利息收入	105	431	410.48	-92.88
财政补贴收入	17729	16720	94.31	3.55
委托投资收益	1000	818	81.80	1020.55
其他收入	2300	5551	241.35	-30.31
转移收入	75	94	125.33	27.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五、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表22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其他收入				
六、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71146	66436	93.38	-17.09

注：我区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只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种。

表2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 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709	41354	92.50	-2.43
基本养老金支出	44684	41228	92.27	-2.67
其他支出	10	5	50.00	-50.00
转移支出	15	121	806.67	830.77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408	20256	99.26	9.82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0363	20204	99.22	9.79
转移支出	45	52	115.56	23.81
其他支出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住院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门诊支出				
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生育津贴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住院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门诊支出				
大病保险支出				
其他支出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金支出				

表23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 数	2023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其他费用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转移支出				
其他支出				
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生育保险待遇-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生育保险待遇-生育津贴支出				
其他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65117	61610	94.61	1.29

注：我区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只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种。

表24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2022年政府债务 余 额	2023年新增债务 限 额	2023年政府债务 限 额	2023年政府债务 余 额
济阳区	69.89	9.82	86.13	84.62

表25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2022年政府一般 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一般 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一般 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一般 债务余额
济阳区	11.24		12.66	11.23

表26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2022年政府专项 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专项 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专项 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专项 债务余额
济阳区	58.65	9.82	73.47	73.39

表27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 计	一般债券额度			专项债券额度		
		小计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 (含再融资 债券)	小计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 (含再 融资债券)
济阳区	23.52	1.14		1.14	22.38	9.82	12.56

表28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小计	债券还本	债券付息
济阳区	11.17	8.77	2.40

表29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用途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小计	交通	农林水利建设	保障性住房	土地储备	环境保护	教科文卫	其他
济阳区	6.82		2.11				0.15	4.56

表3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济阳区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9.89
其中：一般债务	11.24
专项债务	58.65
二、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6.30
其中：一般债务	16.23
专项债务	60.06
三、2023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决算数	23.52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额	
置换一般债券发行额	1.14
其中： 偿还存量债务一般债券发行额	
再融资一般债券发行额	1.14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额	9.82
置换专项债券发行额	12.56
其中：偿还存量债务专项债券发行额	
再融资专项债券发行额	12.56
四、2023年外债举借额	
五、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决算数	8.77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4
其中：向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63
六、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决算数	2.40
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0.35
其中：向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5
七、2023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	84.62
其中：一般债务	11.23

表30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济阳区
专项债务	73.39
八、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6.13
其中：一般债务	12.66
专项债务	73.47

2022年--2023年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情况表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项目总投资		债券项目已实现投资		备注
债券名称	债券编码	债券类型	债券规模	发行时间（年/月/日）	债券利率（%）	债券期限		其中：债券资金安排		其中：债券资金安排	

注：我区2022-2023年未发行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2022年--2023年末370115 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项目资产类型	债券项目总投资		债券项目已实现投资		已取得项目收益	备注
债券名称	债券编码	债券类型	债券规模	发行时间 (年/月/日)	债券利率(%)	债券期限			其中：债券 资金安排		其中： 债券资金安排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六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2205710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84	2022-05-12	2.97	10年		1.0500	0.8400	0.8400	0.84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五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九期）	2271375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07	2022-06-27	3.37	30年		30.7079	16.5852	3.0723	1.0700	0.0000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六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二期）	198685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50	2023-06-29	3.08	30年		4.4500	3.5600	0.5174	0.50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2205136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80	2022-01-25	3.44	30年		4.4712	3.0500	0.8027	0.8000	0.0000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十五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六期）	198829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09	2023-09-26	3.13	30年		1.7655	1.4124	0.0900	0.09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2205141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50	2022-01-25	3.44	30年		7.5653	6.1000	1.5177	1.50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五期）	2271371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16	2022-06-27	2.94	10年		1.0943	0.8000	0.1600	0.1600	0.0000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十五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	101982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40	2023-03-24	3.33	30年		1.1890	0.9500	0.4000	0.4000	0.0000	
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八期）	2371343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2.23	2023-10-27	3.2	30年		79.1929	27.6250	4.2317	2.2300	0.0000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九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2305166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3.60	2023-02-20	3.38	30年		71.3932	23.4700	5.6188	3.60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2205140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50	2022-01-25	3.26	20年		1.4588	1.0352	0.5000	0.50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十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五期）	2271899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80	2022-10-26	3.25	30年		7.5653	6.1000	0.8177	0.8000	0.0000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	2271373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20	2022-06-27	3.24	15年		0.4390	0.3500	0.2000	0.2000	0.0000	

2022年--2023年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2022年--2023年末新增一般债券资金收入		2022年--2023年末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	
	债券名称	金额	支出功能分类	金额
合计		0.00		0.00

2022年--2023年末370115 济阳区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2022年--2023年末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2022年--2023年末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	
	债券名称	金额	支出功能分类	金额
合计		12.69		12.69
1	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八期）	2.23	229其他支出	12.69
2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十五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六期）	0.09		
3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	0.20		
4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十五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	0.40		
5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1.50		
6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五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九期）	1.07		
7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五期）	0.16		
8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六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二期）	0.50		
9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0.80		
10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十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五期）	0.80		
11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六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0.84		
12	2023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九期）—2023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3.60		
13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0.50		

表35

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3年债务限额			2023年债务余额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 式	A=B+C	B	C	D=E+F	E	F
济阳区	83.13	12.66	70.47	81.62	11.23	70.39

表36

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领域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债券性质	债券规模	发行时间（年/月）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	P23370125-0001	高标准农田建设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农村局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农村局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2,300.00	2023-10-27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济北生命科技园生物医药基地项目	P19370125-0038	产城融合项目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5,000.00	2023-02-20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济北生命科技园生物医药基地项目	P19370125-0038	产城融合项目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4,000.00	2023-10-27
济南市济阳区东部片区供排水管网改造项目	P22370125-0035	供水	济南市济阳区农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农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900.00	2023-09-26
济南市济阳区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基础设施（黄河大道北延）工程	P22370125-002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6,000.00	2023-10-27
济南市济阳区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基础设施（黄河大道北延）工程	P22370125-002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0,000.00	2023-02-20

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领域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债券性质	债券规模	发行时间（年/月）
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P21370125-0010	其他农村建设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5,000.00	2023-06-29
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P21370125-0010	其他农村建设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1,000.00	2023-02-20
济阳区北方四镇污水管道工程项目	P20370125-0035	其他市政建设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2,200.00	2023-10-27
济阳区纬一经四停车场建设项目	P22370125-0006	城市停车场	济南济阳鑫土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济南济阳鑫土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2,000.00	2023-10-27
济阳区精神卫生中心病房楼新建项目	P21370125-0011	公共卫生设施	济南市济阳区精神卫生中心	济南市济阳区精神卫生中心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500.00	2023/3/27
济阳区食品工业城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P22370125-0010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济南市济阳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3,000.00	2023-10-27
济阳区纬一经四停车场建设项目	P22370125-0006	城市停车场	济南济阳鑫土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济南济阳鑫土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2,500.00	2023-03-24

表36

济南市济阳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领域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债券性质	债券规模	发行时间（年/月）
济阳区新市、垛石、回河供水管道改造项目	P20370125-0036	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2,800.00	2023-10-27
合计						68,200.00	
注：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决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地区	本级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98,869.13	698,869.13
其中：一般债务	112,374.72	112,374.72
专项债务	586,494.41	586,494.41
二、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62,985.46	762,985.46
其中：一般债务	162,336.00	162,336.00
专项债务	600,649.46	600,649.46
三、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决算数	205,170.00	205,170.00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额	0.00	0.00
再融资一般债券发行额	11,370.00	11,370.00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额	68,200.00	68,200.00
再融资专项债券发行额	125,600.00	125,600.00
置换一般债券发行额	0.00	0.00
置换专项债券发行额	0.00	0.00
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0.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决算数	87,747.00	87,747.00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400.00	11,400.00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6,347.00	76,347.00
五、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决算数	24,000.04	24,000.04
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479.44	3,479.44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520.60	20,520.60
六、2023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	816,228.39	816,228.39
其中：一般债务	112,280.98	112,280.98
专项债务	703,947.41	703,947.41
七、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31,261.73	831,261.73
其中：一般债务	126,567.32	126,567.32
专项债务	704,694.41	704,694.41

注：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决算后二十日内公开，反映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决算数。

关于济阳区 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上

济阳区财政局局长 李晓青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济阳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 2023 年全区财政决算已经汇编完成，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区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00788 万元，为调整预期的 100.3%。加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233039 万元，收入总计 533827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7163 万元，加上解上级、债券还本、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96664 万元，支出总计 53382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实现 23505 万元，加上级补助、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431343 万元，收入总计 454848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300352 万元，加上解上级、结转下年支出、债务还本等 154496 万元，支出总计 454848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实现 2662 万元，加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2673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用于“三保”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区级核算的社会保险基金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6436 万元，支出 6161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95676 万元。

（五）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3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10000 万元，支出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政策变动带来的新增支出、应急事件保障支出等，较好地保障了年度预算执行中不可预见的急需支出。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债务限额：2023 年，市财政核定我区政府性债务总限额 83126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656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04694 万元。

债务余额：2023 年末，全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81622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1228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703947 万元。

债券转贷：2023 年，市财政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205170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68200 万元，用于区农村生活污水等重点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 8697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特殊再融资债券 50000 万元，用于置换隐性债务。

债券付息：2023 年，全区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24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 3479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20521 万元。

上述决算数字，与年初向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略有变化，主要是决算期间，由于口径调整和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原因，导致部分数字有所增减，均属正常变动。

（七）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

——坚持增收节支，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7.3%，其中税收收入增长 20.9%，均位居全市前列。争取各类上级转移支付 168927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8200 万元，争取中央特殊再融资债券 50000 万元。坚持财政支出全程管控，严控一般性支出，腾出财力加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

——坚持节用裕民，提升民生保障能力。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全区民生支出 37.2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5.2%。投入 82073 万元，完善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基础教育向优质均衡发展。投入 92855 万元，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高政策保障标准。安排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465 万元，发放各类惠农补贴资金 13123 万元。

——坚持财政创新，全面提升管理效能。开展镇（街）环卫托管项目全成本绩效分析，节约财政资金 900 余万元。开展镇街（开发区）财政体制改革，激励镇街组织收入的积极性，保障镇

街“三保”需求。督促区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资产总额超 350 亿元，实现投资约 30 亿元。

——坚持风险管控，提升财政治理水平。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多渠道筹措资金化解政府债务存量。强化国企债务风险动态监测，支持企业稳妥化解金融风险隐患。完成评审项目 46 个，审减额 7735 万元，审减率为 8.7%。完成政府采购 13518 万元，节支率 3.61%。

二、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1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期的 50.1%，同比上年增长 17.4%，税收比重 79.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605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区级）收入完成 34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期的 137.5%，同比上年增长 532.9%。其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8100 万元，污水处理费 825 万元，专项债券项目收入 5449 万元。结算土地出让收入 37354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91811 万元（不含再融资债券还本）。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6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3%，同比上年增长 151.1%，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759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1782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券情况。上半年，市财政转贷我区地方政

府债券 13358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0498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86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用于黄河大道北延、区食品工业城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等 5 个重点项目。

（六）上半年预算执行特点

——聚焦财源建设，全力抓好组织收入。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位居全市各区县第 3 位。**强化税收征管**。建立税收共治聚财机制，持续深化拓展税收协同共治格局，加大税收挖潜力度，确保应收尽收，税收增幅居全市各区县第 2 位。**加强非税清缴**。加强与非税征缴部门沟通，强化清缴力度，谋划一次性非税收入入库，同比增长 71%。**主动向上争取**。争取上级转移支付 72161 万元，保障社会民生事业发展资金需求。争取专项债券 28600 万元，用于黄河大道北延等项目支出，助力重点项目加速突破。

——聚焦服务供给，持续深化民生福祉。切实扛起支出责任，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 193611 万元，其中“三保”支出 130059 万元，保障了全区各项社会事业平稳健康运行。**织密社保网络**。扎实开展社会救助工作，重点关注社会困难和特殊群体保障，拨付城乡低保资金 1842 万元、特困人员救助资金 1589 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生活补贴 1116 万元。**优化公共服务**。不断提升教育保障能力水平，教育支出 37308 万元。稳固提升卫生健康水平，卫生健康支出 12310 万元。加强城乡社区管理，城乡社区支出 51008 万元。**助力产业建设**。持续落实各项产业扶持政策，筹措资金支持开发区园区建设，拨付开发区园区建设、人才招引和企业发展资金 26897 万元。

——聚焦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加强金融力量建设。**根据机构改革相关要求，有力承接区金融监管职能，设立金融管理科，强化地方金融监管，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工作，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预算管理进阶式提质模式，选取 10 个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2.5 亿元，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强化政府采购监管。**备案政府采购金额 390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3855 万元，节约率 1.33%，济阳区被评为“政府采购先进区”。**提高财政评审效能。**上半年，完成评审（备案）业务 216 笔。评审核定招标控制价 3.83 亿元，审减 0.48 亿元，平均审减 11.2%。

——聚焦财政监管，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深化国资监管。**持续推进国有企业信用评级，山东济北新城城市运营有限公司获得“AA+”评级。盘活利用存量国有资产，完成区电影公司、三官庙古墓、法院罚没房产等资产划转整合事项。**强化债务管控。**成立区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领导小组，统筹开展地方债务化解工作。形成地方城投债化解“一区一策”“一企一策”，对城投公司债务情况、化债计划进行严格管控。截至 6 月底，区内城投公司 10% 以上高息债务全部化解完毕。**开展专项整治。**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开展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惠民惠农“一本通”财政补贴专项整治，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

三、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及举措

下半年，经济增长的压力仍然存在，财政增收、政府债务风险化解压力较大，财政收支平衡工作艰巨。对此，财税部门将继续加

强调查研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一）持续挖潜增收，壮大综合实力。**强化收入组织。**加强财政、税务、非税征管执收部门统筹协调，抓实抓细组织财政收入工作，不断加强财政收入预期管理，深挖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统管存量税源，依法依规加强征管。**拓宽财源渠道。**实施财源培植工程，落实好上级减税降费等各项惠企政策，强化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支持力度，持续推动企业减负增效，形成优质稳定财源。**抓好资金争取。**继续谋划一批高水平优质专项债项目，积极争取扩大新增地方债务限额规模。密切跟踪上级政策调整动向，加强政策研究，了解政策信息，抢抓争取机遇，全力向上争取资金。

（二）优化支出结构，发挥资金效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切实保障重点支出。**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重点考核项目支出、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支出，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领域、关键环节。**强化财政预算约束。**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监控，严格以收定支，大力压减非必要支出。对于非“三保”的经常性支出，在没有明确资金来源的情况下，严禁支出。**健全绩效管理体系。**认真分析上级文件精神 and 政策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完善绩效管理制度机制，丰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推动绩效管理全方位拓展。

（三）树立底线思维，防范财政风险。切实防范“三保”风险。围绕教育、社会保障、乡村振兴、粮食安全等领域的突出问题，完善财政支持政策，提高财政保障水平，兜紧兜牢“三保”底线，严防财政运行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强化“三债统管”，防范化解风险。政府债方面，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券，及时足额拨付，确保资金见成效；加强资金筹措，足额按时偿还政府债本息。城投债方面，严格城投公司举债管理，想方设法联系金融机构对接城投公司，争取金融机构授信，确保高息债务化解，持续降低城投公司债务风险。**不断加强金融监管。**不折不扣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四新”工程，扎实开展各项防范金融风险活动，切实履行金融监管职责使命，构建科学、有效、有力的区域金融监管体系。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继续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为建设高质量北部中心城区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济南市济阳区 2023 年政府决算报告重点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医疗卫生等；按照经济性质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国家为保证社会成员的基本生活权利而提供救助和补给，以便实现国家社会保障职能、建立社会保障制度而编制的预算。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5.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一般公共预算按照《预算法》及国务院有关规定设置，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不足，实现跨

年度平衡的资金。按照《预算法》及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规定，一般公共预算执行的超收收入必须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财政结余资金应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地方政府债券：是指地方政府根据信用原则、以承担还本付息责任为前提而筹集的债务凭证，是指有财政收入的地方政府及地方公共机构发行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分为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市县地方政府债券由省级政府代发。

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一、转移支付收入情况

2023 年，全区转移支付收入 3640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68927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95130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68927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9004 万元，主要有增值税返还 4530 万元，消费税返还 4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7367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484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 635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598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662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3301 万元。

2、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95130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2 万元、城乡社区 194144 万元、其他收入 974 万元。

二、转移支付支出情况

2023 年全区转移支付支出 17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17203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433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12868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581 万元，主要是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地方政府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全区政府债务期末余额 846228 万元，增长 21.09%，增加 147360 万元，增加的主要因素是争取地方政府债券。其中：一般债务 112281 万元，占余额的 13.27%；专项债务 733947 万元，占余额的 86.73%。2023 年全区政府存量债务总体可控，省市规定的债务限额为 861261 万元，政府负有偿债责任的期末余额 846228 万元在规定的限额内。

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区级“三公”经费决算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现行相关规定，经汇总，2023 年济南市济阳区区级部门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3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31 万元，主要是区级各部门贯彻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以及客观因素导致部分公务活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6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区直有关部门出国（境）公务活动计划大幅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6 万元，主要是贯彻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区直部门减少了公务用车更新配备及出行使用；公务接待费 6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9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活动经费开支规模。

——注释与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据统计，2023 年区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据统计，2023 年区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共计 2 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5 辆。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据统计，2023 年区本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1306 批次、10329 人次。

济阳区2023年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2023年12月20日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完成情况	备注
			小 计	中央	省 级	市 级	区 级		
1	仁凤镇	2023年仁凤镇张秦村牛舍建设项目	260.00			260.00			已支付到位
2		2023年仁凤镇富硒蔬菜数字产业园项目	300.00			300.00			已支付到位
3		2023年仁凤镇石码头村道路建设项目	40.00		40.00				已支付到位
4	新市镇	2023年新市镇河崖头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36.00		36.00				已支付到位
5		2023年新市镇杜家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21.00		21.00				已支付到位
6		2023年新市镇白家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18.00		18.00				已支付到位
7		2023年新市镇路楼村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25.00		25.00				已支付到位
8		2023年新市镇盛家村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50.00		50.00				已支付到位
9	济阳街道	2023年济阳街道慈兴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40.00			40.00			已支付到位
10		2023年济阳街道稍门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30.00			30.00			已支付到位
11		2023年济阳街道董家村道路建设项目	120.00			120.00			已支付到位
12		2023年济阳街道宋家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57.00		57.00				已支付到位
13		2023年济阳街道北肖村道路建设项目	34.00			34.00			已支付到位
14		2023年济阳街道前辛村道路建设项目	50.00		50.00				已支付到位
15		2023年济阳街道武家村桥梁建设项目	16.00		16.00				已支付到位
16	济北街道	2023年济北街道田王村气调库建设项目	160.00			160.00			已支付到位
17		2023年济北街道王黄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42.80		42.80				已支付到位
18		2023年济阳区济北街道刘家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25.00		25.00				已支付到位
19	回河街道	2023年回河街道大任岸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55.00			55.00			已支付到位
20		2023年回河街道东药王庙村道路建设项目	40.00			40.00			已支付到位
21		2023年回河街道张稷若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35.00			35.00			已支付到位
22		2023年回河街道吴寨村研学基地建设项目	30.00		30.00				已支付到位
23	垛石街道	2023年垛石街道大庙李村广场建设项目	13.00			13.00			已支付到位
24		2023年垛石街道后楼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10.00			10.00			已支付到位
25		2023年垛石街道姜家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31.00			31.00			已支付到位
26		2023年垛石街道米桥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41.00			41.00			已支付到位
27		2023年垛石街道洼子街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75.00			75.00			已支付到位
28		2023年垛石街道布家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	30.00		30.00				已支付到位
29		2023年垛石街道老王村地面光伏项目	26.00		25.10	0.90			已支付到位
30		2023年垛石街道张村屋顶光伏项目	8.00		8.00				已支付到位
31	曲堤街道	2023年曲堤街道牛王村旅游村居建设项目	50.00			50.00			已支付到位
32		2023年曲堤闻韶产业园提升项目	90.00			90.00			已支付到位
33		2023年曲堤街道王大来村广场建设项目	24.00		24.00				已支付到位
34		2023年曲堤街道大柳树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37.00		37.00				已支付到位
35		2023年曲堤街道铁匠村桥涵建设项目	14.00		14.00				已支付到位
36		2023年曲堤街道大奎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71.00		71.00				已支付到位
37		2023年曲堤街道后宋村生产桥建设项目	27.00		27.00				已支付到位
38		2023年曲堤街道王义寨村生产路建设项目	54.00		54.00				已支付到位
39		2023年闻韶古镇衔接推进区二期项目	1,450.00		650.00	800.00			已支付到位
40		2023年曲堤街道吕家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	35.00		35.00				已支付到位
41		2023年曲堤街道周家村路灯建设项目	10.00		10.00				已支付到位
42	区乡村振兴局	2023年济阳区雨露计划项目	45.00		36.00	9.00			已支付到位
43		扶贫专岗	193.10				193.10		已支付到位
44		孝善扶贫	24.84				24.84		已支付到位
45		防返贫综合保险	100.00				100.00		已支付到位
46		脱贫人员小额信贷、富民生产贷、省级乡村振兴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30.00				30.00		已支付到位
47		项目管理费	117.96				117.96		已支付到位
48	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3年济阳区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	343.60		286.00	57.60			已支付到位
49	区农业农村局	2023年济阳区农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	366.00			366.00			已支付到位
50	舜达公交公司	脱贫村公交补贴	60.00				60.00		已支付到位
51	区教育结算中心	建档立卡贫困生大学生免学费	10.00				10.00		已支付到位
52	区文化和旅游局	脱贫村应急广播体系使用维护项目	35.00				35.00		已支付到位
53		贫困户有限电视收视费	33.22				33.22		已支付到位
54	区医保局	2023年度医疗救助资金	350.00				350.00		已支付到位
55	区卫健局	2023年度医疗精准扶贫资金	175.00				175.00		已支付到位
56	仁凤镇	黄河滩区迁建项目	2,070.88				2,070.88		已支付到位

济阳区2023年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2023年12月20日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完成情况	备注
			小 计	中央	省 级	市 级	区 级		
57	区委组织部	济阳街道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90.00	90.00					已支付到位
58		垛石街道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60.00	60.00					已支付到位
59		仁风镇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60.00	60.00					已支付到位
60		曲堤街道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210.00	210.00					已支付到位
61		新市镇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90.00	90.00					已支付到位
62		回河街道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420.00	420.00					已支付到位
		合 计	8,465.40	930.00	1,717.90	2,617.50	3,200.00		

济南市济阳区乡村振兴局

关于印发《济南市济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街镇乡村振兴办公室：

现将《济南市济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济阳区乡村振兴局

2022年5月10日

济南市济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帮扶成效,依据《山东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项目,是指使用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的产业发展和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第三条 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实行目标到县、任务到县、资金到县、权责到县的“四到县”管理体制。省级负责政策指导,市级负责推进监督,县级是衔接资金项目的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实施。

第四条 县级要建立完善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实行项目全周期管理,切实加强项目储备、方案报批、实施管理、竣工验收、后续管护、收益分配、日常监管、公告公示等工作。县级乡村振兴部门要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配合,可根据实际情况,细化明确项目管理各环节具体措施

第五条 项目储备管理。各地要加强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坚持提前谋划、规模适度、有进有出、动态管理,做好项目储备和入库管理,村级项目(含到户项目)入库实行“村申报、乡镇审核、县审定”的报审程序,乡镇

县级统筹实施的项目由项目单位报送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县级乡村振兴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对入库项目进行审定,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接推进乡村振兴的实际需要,坚持因地制宜,严格入库项目论证。

第六条 项目方策编报。根据年度衔接资金计划和任务清单,县级乡村振兴部门督促指导项目单位从项目库中择优选择项目,匹配项目衔接资金项目单位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将实施方案在项目覆盖村公示后,逐级报送至项目审批部门。

实施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项目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建设期限、绩效目标、覆盖村及人口范围资产权属、保障措施等; (四)根据项目涉及的行业规程规范,提供必要的附件、附表和附图等实施方案中应明确衔接资金具体使用方式,可采取直接投资、奖励补助、以工代赈等方式,不得采取债权类投资方式。对脱贫攻坚期间以债权投资方式实施的产业扶贫项目,协议到期收回的扶贫资金,在不改变权属的前提下,按照衔接资金使用方向要求,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

第七条 项目方案审批。项目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项目实施方案之日起 15 日内,会同相关部门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论证评审,并出具书面审批意见. 对招标数额标准以下的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县级项目审批部门可依法委托乡镇政府进行审批,经审批同意的项目实施方案由乡镇政府报县级项目审批部门备案。

第八条 项目实施管理。项目单位应按照批准同意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项目,不得擅自变更实施方案。存在建设地点变更建设规模或投资规模变更幅度超过批复规模 10%以上、建设内容作较大调整等情况的,应按照规定程序将变更方案报经原审批部门审批同意后实施。

项目衔接资金使用属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范围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对依法可不进行招标、不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具备条件的,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由村级组织自行实施。为提高项目建设质量,可聘请第三方监理公司对项目进行监理,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推动项目进展,对项目监理过程要严格把关,对存在问题及时纠正。村级组织自行实施的项目要建立完善项目村民决策监督和建设主体责任追究机制,加强项目质量管理,确保项目实施公平公正、公开透明,防止暗箱操作、利益输送等情况发生。

对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项目,执行山东省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印发的《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意见》有关规定。

第九条 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完工后,项目单位在自查自验的基础上,逐级提报验收申请。按照谁审批谁验收原则,项目审批部门在收到验收申请 1 个月内,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及相关合同组织竣工验收,并出具竣工验收报告。工程项目可委托专业机构审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审批的项目,会同

相关部门组织竣工验收;其他部门审批的项目,会同县级多村振兴部门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报告应包含项目实施结果、资金使用、资产权属、验收结论等内容。项目单位依据竣工验收报告及时完成项目资金决算报账和资产交接

第十条 项目资产管理。衔接资金投入项目形成的资产,各地要按照《国务院办公斤转发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央农办财政部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1〕51号)和《山东省扶贫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及时做好资产确权、资产交接、投入使用、后续管护、收益分配等工作。确权到村集体的资产,应及时登记纳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管理,建立资产管理台帐和管护制度,落实村集体管理责任。

第十一条 项目监督管理。各级乡村振兴部门会同行业主管部门按照管理职责落实项目监管责任。县级有关部门和乡镇政府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做好衔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绩效管理、监督检查等工作。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相关责任主体参照执行《山东省扶贫办、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鲁扶贫组办字〔2018〕328号)和《山东省扶贫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储备、方案报批、项目实施、收益分配各环节公告公示工作了产项目单位应规范收集整理项目实施相关资料,实行一项目一档案,交由乡镇政府或县级有关部门存档备查。

济南市济阳区乡村振兴局

济南市济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各街镇乡村振兴办公室：

为进一步明确 2022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支出方向和使用管理要求，优化资金使用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及资金使用指导意见的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原则

（一）坚持统筹安排。根据各项测算因素和权重，综合考虑各 2022 年度衔接资金。按照突出重点、集中发力的原则，对巩固脱贫成果任务较重、地方财力相对薄弱的区县加大倾斜支持力度。

（二）坚持集中使用。在优先保障巩固脱贫成果需求基础上，调整优化衔接资金使用方式，开展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以下简称衔接推进区）建设。本着集中连片、整合资源、综合治理、整体推进的原则，强化区域性扶持、系统性推进，努力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会标杆奠定基础。

（三）坚持补齐短板。除衔接推进区建设资金外，用于乡

村建设的资金要优先安排到脱贫村以及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数量较多的村，补齐必要的短板弱项。

（四）坚持依规使用。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和衔接资金使用的要求，精准安排、高效使用资金。实行负面清单管理，不得用于与巩固脱贫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非政策允许，不得直接发放衔接资金，也不得使用衔接资金购买实物直接发放。

二、资金使用方向

（一）衔接推进区建设。根据省、市开展衔接推进区建设工作的有关要求，确定济阳区闻韶古镇衔接推进区为省级衔接推进区、长清区康养泉乡衔接推进区为市级衔接推进区，分别安排济阳区和长清区市级以上衔接资金 3000 万元，专项用于衔接推进区建设，按照《省乡村振兴局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工作的通知》（鲁乡振发〔2021〕7 号）有关要求和衔接资金管理办法管理使用。

（二）产业发展。鼓励各区县采取以奖代补、以工代赈等方式，支持乡村特色产业、主导产业提档升级，重点补上技术、设施、营销、服务等短板，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不断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在产业发展过程中，注重对脱贫人口、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的帮扶和带动。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重点用于乡村产业发展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

（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衔接推进区内村庄建设应坚持系统性谋划设计，一体化推进实施，

着力加强村庄基础设施和公益设施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除衔接推进区外，优先支持脱贫村、巩固脱贫成果任务较重的村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村（农场）内道路、桥梁、供水、排水、垃圾清运、生活污水处理等。

（四）“雨露计划”补助。对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对象中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按照每人每学期1500 元标准，对2021 年度秋季和2022 年度春季两个学期给予资金补助。“雨露计划”补助资金按2021 年度春季补助的人数进行测算，多余资金可与其他衔接资金统筹使用，不足部分从其他衔接资金中予以安排。

（五）乡村公益性岗位。根据省级下达我市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规模，按照《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 号）对各级财政资金应承担的比重要求和各区县劳动力和半（弱）劳动力人数占比测算安排，专项用于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中从事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补助。

（六）其他使用方向。用于外出务工交通补助、小额信贷和富民生产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等方面的资金，从下达资金中统筹安排。项目管理费原则上由县级按比例提取，统筹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用于实施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发展。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资金主要

用于欠发达农场生产条件建设,支持欠发达农场发展相关产业。

省级衔接资金优先用于省级脱贫村、国省标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较多的镇街和村,不得使用省级衔接资金为市标脱贫人口发放“雨露计划”、乡村公益性岗位和外出务工交通等补助。

三、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资金拨付时限要求。2022年度市级以上衔接资金已纳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和直达资金范围,各区县要严格落实“确保过渡期内财政投入力度保持总体稳定”的要求,保障用于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任务。衔接资金下达后,各区县要抓紧研究提出资金分配方案,将资金尽早落实到项目,确保按程序拨付下达到项目单位,并及时将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县级乡村振兴部门要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把项目储备作为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认真落实项目资金预拨制度,切实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县级财政部门要强化财政资金保障,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二)扎实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加强项目规划设计,扎实做好项目论证,提前对接项目用地、环评等各项基础工作,做好资金使用合规性审查,切实提高储备项目质量。鼓励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三年滚动项目库建设,加强与相关行业部门协调配合,实现项目库共建共管共用。衔接资金项目原则上从项目库中选择。

（三）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各级党委、政府要发挥好牵头抓总作用，统筹谋划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健全项目和资金管理运行机制，完善项目资产后续管理长效机制，优化项目和资金管理流程，简化审批程序，提高实施效率，对符合条件的村庄建设项目，按相关规定落实简易审批政策，通过以奖代补、以工代赈等方式，引导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激发群众内生动力。

（四）着力加强项目资金监管。依托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动态监控资金项目情况。健全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通报制度，及时发现纠正存在的风险和问题，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明确资金绩效目标，填写《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继续开展衔接资金绩效评价，探索委托第三方开展实地抽查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制度，资金分配结果、计划安排、计划完成和项目库建设等一律在本级政府网站公开。严肃财经纪律，对贪占挪用，违规使用衔接资金等问题，依纪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济南市济阳区乡村振兴局

2022年5月15日

关于 2023 年济阳区预算绩效管理工 开展情况的说明

2023 年，济阳区落实落细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将绩效要求贯穿财政工作的全过程各领域，聚焦全过程，着力打造事前、事中、事后有机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链，围绕预算决策、编制、执行、决算和信息公开的五个重点环节，积极推进“一个工作年度，三个评价年份”绩效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实施，明确绩效目标“紧箍咒”，拧紧事前评估“水龙头”，设置绩效监控“纠偏器”，打好绩效评价“组合拳”，用好结果应用“助推器”，更加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推动绩效管理由“软约束”变成“硬杠杠”。

一、深化提升全过程的绩效管理体系

（一）强化预算编制源头管控。前移预算管理重心，建立健全资金分配源头管控机制，实施预算绩效目标“三方会审”方式，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加大对年初预算安排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的审核、把关力度，实现财政资金从预算安排源头到使用末端全过程来源清晰、流向明确。将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申报绩效目标作为编报项目库和申请预算的前置条件。

（二）加强绩效监控纠偏。区级将绩效监控范围扩大到所有区级部门单位，建立“部门日常监控+财政重点监控”

机制，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施“双监控”，促进预算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政策不跑偏、不走样。

（三）深化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建立“部门全面自评+财政抽查复核”的绩效自评工作机制，对区本级项目支出全面开展自评，有效压实了部门责任。区财政局加大财政重点评价力度，2023年选取了资金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10个重点民生工程和信息化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涵盖基础设施建设、农业农村、智慧城市等多个重点领域，涉及12个区级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资金额达到1.86亿元，并将评价结果报送区委区政府，为项目下一步的实施和决策提供了实用可行的意见建议。

（四）积极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推动部门从注重项目绩效向聚焦部门整体绩效和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转变，组织推动全区所有预算部门开展涵盖指标体系构建—整体绩效目标编报—部门自评—财政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等在内的全过程管理，加速实现我区部门整体绩效闭环管理进程。

（五）建立绩效信息报送及公开机制。选取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评价报告报区人大参阅，组织区级部门随预算公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随决算公开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公开范围和规模逐年扩大，通过人大和社会监督推动预

算绩效水平不断提升。

二、全方位开展财政绩效重点评价

做深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将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组织全区各预算部门按照五年一个周期实现重点项目评价全覆盖。财政重点评价政策项目 12 个，涵盖城市建设、教育、民生等多个重点领域，并逐步扩大重点评价范围，除稳步推进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外，对专项债券资金 PPP 项目运行均开展了重点评价工作，推动债券资金和 PPP 项目规范发展、阳光运行。

三、持续健全分行业分领域分部门绩效指标标准体系

按照共建共享、科学实用、动态调整的原则构建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3 年更新了教育、农业、科技等 8 个行业指标体系，形成指标标准体系的动态调整机制。目前区级绩效指标标准体系涵盖 1600 多条指标，建设成果将充分运用到绩效目标管理中，解决各预算单位绩效目标不会“编”的问题，奠定项目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基础，绩效管理“标尺”更加精准。

四、探索全面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

对镇（街）环卫托管项目开展全成本绩效分析，多次实地考察项目，深入分析项目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即保证了项目目标质量又给出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建议，为财政节约资金 900 余万元。并结合 2024 年预算编制情况扩大开展成本效益

分析项目范围，推动各部门逐步加大成本绩效管理探索力度，形成绩效管理闭环，促进预算安排更加科学，资金支出更加规范，资源配置更加高效。

五、大力开展宣传培训

2023 年在新华网、大众日报、中国财政报共发表《济阳区搭建“预算+绩效”体系 花钱必问效》《济阳区财政局三个紧扣助推预算绩效一体化深度融合》等 4 篇绩效宣传材料，组织培训全区预算部门 3 次，为我区预算绩效工作创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信息

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87747 万元，其中：86970 万元为再融资债券偿还，777 万元为自有资金偿还。

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付息 2400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 347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 20521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4892 万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78 万元，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158 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093 万元)。

关于 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济南市财政局核定济阳区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6126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656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34694 万元。

二、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3 年省财政发行并转贷济阳区地方政府债券 23517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98200 万元(包括新增专项 982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36970 万元(只用于置换到期政府债券,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

截至 2023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846228 万元,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

三、地方债券使用情况

2023 年,市财政转贷我区新增专项债券 98200 万元,用于农村生活污水等重点项目建设,再融资一般债券 1137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济阳区二〇二三年度财政总决算分析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各级财税部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领导的指示，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作用，积极执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经济发展，服务全区人民群众，在此基础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政改革成效显著。

一、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二〇二三年度我区财政收入情况良好，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30078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26%，相较于 2022 年同比口径 236239 万元增长 27.32%。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350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66%，相较于 2022 年的 18937 万元增长 24.12%。

（一）分税种完成情况

1、税收收入完成 211023 万元，同比增长 20.87%，税收比重为 70.16%，比上年下降 3.74%。

其中：增值税 93997 万元，同比增长 47.00%；企业所得税 31196 万元，同比增长 8.64%；个人所得税 4782 万元，同比下降 36.97%；资源税 971 万元，同比增长 23.38%；房产税 6735 万元，同比下降 2.26%；印花税 3515 万

元，同比下降 12.93%；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92 万元，同比增长 16.52%；城镇土地使用税 14284 万元，同比下降 1.81%；土地增值税 11022 万元，同比下降 1.67%；车船税 9964 万元，同比增长 95.56%；契税 16489 万元，同比下降 11.58%；耕地占用税 5349 万元，同比增长 129.47%；环境保护税 318 万元，同比增长 102.55%。

2、非税收入 89765 万元，同比增长 45.59%，其中：专项收入 11775 万元，同比增长 39.86%，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5273 万元，同比增长 16.45%；行政性收费收入 6723 万元，同比下降 19.85%；罚没收入 2810 万元，同比下降 10.05%；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67955 万元，同比增长 66.13%；捐赠收入 466 万元，同比增长 42.94%。

（二）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 23505 万元，同比增长 24.1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1489 万元，同比增长 24.94%；污水处理费收入 1943 万元，同比增长 11.80%；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3 万元，同比增长 100.00%，主要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二、财政支出情况

二〇二三年，我区的财政支出任务依然很重，财政资金调度压力很大。为此我们一方面积极争取市财政局和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一方面践行“量入为出、量财办事”的指导思想，进一步推进和深化部门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科学合理地安排各项支出。坚持“保吃饭，促运转，稳发展”的原则，着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

实施和完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保证了全区工资的正常发放和社会重点事业的资金投入，保持了健康稳健的发展势头。

二〇二三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7163 万元，比去年同期（363984 万元）增加 73179 万元，同比增长 20.11%。基金预算支出 300352 万元，比上年同期（188719 万元）增加 111633 万元，同比增加 59.15%。

（一）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474 万元，比上年同期（39604 万元）增长 14.82%。
2. 国防支出 46 万元，比上年同期（43 万元）增长 6.98%。
3. 公共安全支出 8544 万元，比上年同期（5466 万元）增长 56.31%。
4. 教育支出 82073 万元，比上年同期（84121 万元）下降 2.43%。
5. 科学技术支出 1195 万元，比上年同期（864 万元）增长 38.31%。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84 万元，比上年同期（3857 万元）下降 25.23%。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855 万元，比上年同期（94233 万元）下降 1.46%。
8. 卫生健康支出 37904 万元，比上年同期（41412 万元）下降 8.47%。

9. 节能环保支出 9156 万元，比上年同期（9783 万元）下降 6.41%。
10. 城乡社区支出 80986 万元，比上年同期（13914 万元）增长 482.05%。
11. 农林水事务支出 45172 万元，比上年同期（43676 万元）增长 3.43%。
12. 交通运输支出 5787 万元，比上年同期（3628 万元）增长 59.51%。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906 万元，比上年同期（2646 万元）增长 9.83%，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3 万元，比上年同期（448 万元）下降 18.97%。
15. 金融支出 6 万元，比上年同期（4 万元）增长 50.00%。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7 万元，比上年同期（267 万元）持平。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16 万元，比上年同期（2714 万元）增长 11.13%。
18. 住房保障等支出 13340 万元，比上年同期（12265 万元）增长 8.76%。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80 万元，比上年同期（320 万元）增长 143.75%。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0 万元，比上年同期（1119 万元）下降 16.89%。

21. 债务付息支出 3479 万元，比上年同期（3600 万元）下降 3.36%。

（二）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 174966 万元，比上年同期（79641 万元）增长 119.69%；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 4214 万元，比上年同期（21057 万元）下降 79.99%；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 万元，比上年同期（23 万元）下降 47.83%；

4. 债务付息支出 20521 万元，比上年同期（18702 万元）增长 9.73%；

5. 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 439 万元，比上年同期（601 万元）下降 26.96%；

6.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 元，与上年同期（1738 万元）下降 100.00%；

7.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200 万元，比上年同期（56700 万元）增长 76.72%。

三、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按照“分税制”财政体制算账，2023 年区地方财政公共预算收入 300788 万元，加上税收返还性收入 19004 万元，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 12662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3301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1370 万元，上年结转 16476 万元，调入资金 3495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1285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30 万元，共 533827 万

元；上解上级支出 8121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249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114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4 万元，补充预算周转金-46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15 万元，区级可安排的资金为 437163 万元，实际支出 437163 万元，共 533827 万元，实现了本年度财政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基金预算收入 2350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5130 万元，上年结余 3238 万元，调入资金 917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23800 万元，共 45484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55 万元，加上结转下年支出 14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265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6347 万元，区级可安排的资金为 300352 万元，实际支出 300352 万元，共 454848 万元，实现了当年财政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四、二〇二三年财政预算执行特点

（一）坚持开源节流，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强化组织收入。落实税收保障和财源建设机制，精准组织调度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7.32%，其中税收收入增长 20.87%，均位居全市前列。加大对上争取，建立常态化对上争取机制，争取各类上级转移支付 171190 万元（不含土地价款返还）；新增专项债券 98200 万元，用于黄河大道北延、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 12 个民生类重点项目。争取中央特殊再融资债券 50000 万元，为全市两个争取到区县之一，有效缓解我区债务风险。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定额标准只减不增，严控“三公经费”等支出和新增资产配置。坚持财政支出全程管控，规范预算调剂，严控预算追加，腾出财力加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

（二）坚持理财为民，提升民生保障能力。发挥公共财政的普惠性、兜底性作用，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全区民生支出 37.2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预计达到 85.2%。坚持教育优先。教育投入 82073 万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做好困难学生资助，完善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基础教育向优质均衡发展。加强医卫建设。投入 37904 万元，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基本药物制度和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补助政策，做好人口生育财政支持。提升社保水平。拨付 101548 万元，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高退役安置、低保优抚等政策保障标准，做好残疾人、困难儿童等困难群众兜底。安排资金落实稳岗就业扶持政策，支持城乡公益岗、社区工作者扩容提质，保障重点就业。推动乡村振兴。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465 万元，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精准有力支撑；争取特别国债 2200 万元，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一本通”发放各类惠农补贴资金 13123 万元。

（三）坚持管理创新，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探索全面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开展镇（街）环卫托管项目全成本绩效分析，节约财政资金 900 余万元。结合 2024 年预算编制，扩大成本效益分析项目

范围，深化部门成本绩效管理，形成绩效管理闭环，促进科学安排预算、规范支出资金、高效配置资源。完善镇街管理体制。开展镇街（开发区）财政体制改革，通过调节资金补助比例，实现公平分配，激励镇街组织收入的积极性，保障镇街“三保”需求，促进增收节支提质，满足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要求。强化国企国资管理。做大做强国有企业，5家区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超350亿元，实际到位融资金额78亿元，组织实施重大项目42个，实现投资约30亿元。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扎实开展数据专项治理工作，确保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核实工作，加快盘活促进资产保值增效。

（四）坚持风险管控，提升财政治理水平。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坚持开好“前门”严堵“后门”，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努力扩大财力，多渠道筹措资金化解政府债务，坚决遏制债务增量，有序化解债务存量。强化国企债务风险动态监测，鼓励企业积极对接银行等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制化原则，支持稳妥化解金融风险隐患。加强投资项目评审管理。通过现场勘查、对中介机构的抽查复审等方式，全面审查评审项目质量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问题。全年共完成评审项目46个，评审投资额88935万元，审定投资81200万元，审减额达到7735万元，审减率为8.7%。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全年完成政府采购13518万元，节支率3.61%。及时公开政府采购各类信息，政府采购更加透明，建立部门、单位经常性沟通联系供应商制度，政府采购满意度有效提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财政收入结构不平衡，税收收入占财政收入的比重高。内部比较，税务、财政征收部门中，收入进度不平衡，外部比较，与标兵县区比较差距较大。主要表现在税源结构不合理，财政收入质量不高，财政收入过分依赖重点骨干企业，中小企业税收贡献率不高。财源大户虽然对财政增收起着重要的拉动作用，但税收过于集中于少数财源大户，也不利于财源基础的稳固。

（二）财政整体实力不够强。随着北部新城建设的落实，收入的增长还不能完全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镇域间差距较大，保运转、促发展的压力很大，硬性支出不断增多，“保吃饭、促运转、稳发展”和加快工业化、城镇化的投入矛盾突出，财政增长满足不了刚性支出增长。财政收入增长的后劲仍然不足。大部分乡镇自主税源率较低，对招商引资税源依赖性过大。招商引资项目和园区内企业有很大一部分尚处于建设期和投产初期，产生的税收相当部分要兑现优惠政策。

（三）公共财政支出需求与财政供给能力的矛盾仍然突出。群众对改善民生的期待与财政实际投入差距依旧存在；同时，社会各方面的风险呈现向财政聚集的趋势，对财政平稳运行和可持续发展形成压力。区、镇政府之间财权与事权不能完全相适应，预算管理体制还不能实现统筹统计，在增加财政收入、制定激励政策、调动各级增收积极性方面力度还有待加大。我区财政体制机制与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如缺少稳定的财政收入增

长机制；对支持济阳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没有一整套科学有效的财政支持机制；落实民生投入、解决民生问题，财政缺乏长效机制；对于当前财政资金特别是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等问题，没有科学合理的支出绩效评价机制。

2024 年，面对更加严峻的收支矛盾和挑战，我们将自觉贯彻区委决策部署，突出战略思维和全局观念，积极作为、扎实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

2024 年 2 月 23 日

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与范围	6
（二）评价思路与评价重点	7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8
（四）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标准	9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指标分析	10
五、发现的问题	11
（一）预算测算不合理，编制依据不科学	11
（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占比较大，人数增长较快	12
六、相关建议	14
（一）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编制依据科学性	14
（二）优化工作方式，压实补贴总额	14
（三）继续优化清退机制，加强监管复核	15

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残疾人是需要格外关心、格外关注的特殊困难群体。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为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5〕52号文件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5〕27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鲁政发〔2015〕27号文件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6〕11号）文件要求，济阳区民政局自2016年1月1日起实施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以下简称“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人每月不低于100元，重度残疾人补贴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根据经济发展水平、物价指数以及残疾人生活保障需求等因素，对补贴标准适时调整。

2.项目主要内容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包括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两部分。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鲁政发〔2015〕27号文件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6〕11号）规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长期照护支出（长期照护是指因残疾产生的特殊护理消费品和照护服务支出持续6个月以上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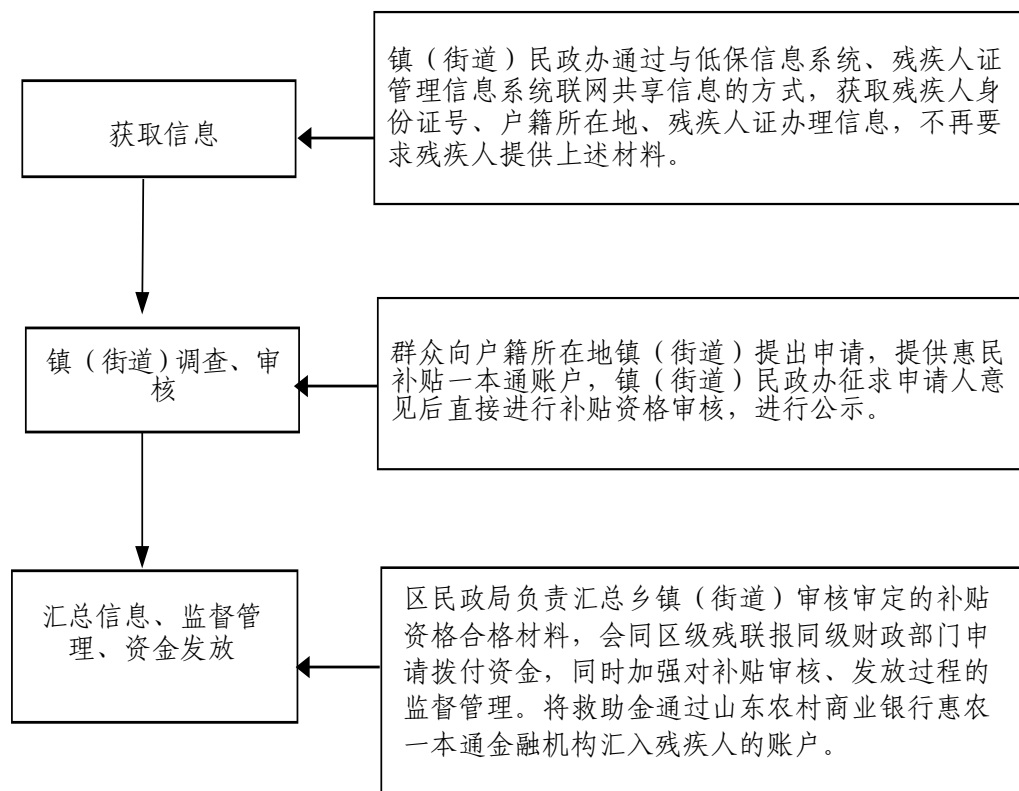
表 1-1 残疾人两项补贴详情表：

分类	享受条件	补贴金额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济南市户籍； 2.享受低保待遇； 3.持有第二代残疾证； 4.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209 元/月
	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济南市户籍； 2.享受低保待遇； 3.持有第二代残疾证； 4.残疾等级为三、四级。	157 元/月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济南市户籍； 2.持有第二代残疾证； 3.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189 元/月
政策衔接：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可同时申领残疾人两项补贴； 2.既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条件，又符合老年、因公致残、离休等福利性生活补贴（津贴）、护理补贴（津贴）条件的残疾人，择高申领其中一类生活补贴（津贴）、		

- 护理补贴（津贴）；
- 3.对已享受“阳光家园”计划托养服务补贴的残疾人，原则上不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4.享受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的残疾儿童不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可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5.领取工伤保险生活护理费、纳入特困人员供养保障的残疾人不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
- 6.残疾人两项补贴不计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收入。

3. 项目实施情况

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流程如下图所示：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 年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预算资金为 2467.32 万元，其中山东省财政承担 430 万元，济南市财政承担 700

万元，济阳区财政承担 1337.32 万元。2023 年该项目总支出 2009.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44%。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从残疾人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的需求入手，统筹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公益慈善资源，积极发挥家庭、社会、政府作用，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不断提升对残疾人的服务保障水平。

2.年度目标

确保我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群体全部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待遇，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做到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动态管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3年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的“项目立项情况、资金落实和使用情况、组织实施情况、产出和效果完成情况、可持续性 & 满意度等”进行评价，了解补贴政策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重点关注政策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评估项目效益情况等，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分析项目管理中

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可行的意见建议，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果和效益，为以后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

评价对象及范围：2023 年度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2467.32 万元，包括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及效益全过程。

（二）评价思路与评价重点

1.评价思路

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按照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的绩效评价基本逻辑，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组与区民政局对接后，初步收集项目资料，撰写项目实施方案。现场调研阶段先去区民政局、残联了解项目整体情况，对承担评残任务的济阳区人民医院和中医院进行电话访谈，通过实地走访，受益人员访谈，电话沟通等多种方式获取残疾人两项补贴真实情况。对各方面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提取有效信息、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形成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初稿。充分征求意见，及时修改报告，最终形成报告终稿。

2.评价重点

2023 年残疾人两项项目在充分收集项目资料的基础上，从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运用科学的分析

方法，结合实际调研情况，全面反映该项目实施情况。

重点关注三个方面，一是区卫健局残疾证评定的监管，残疾证评定是否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及标准评定，对医院和医生的评定是否进行有效监管；二是民政局在资格审批环节的审核，民政局是否发挥了监管职能，审核镇街报送的相关资料，发现的问题并及时退回并整改；三是对不符合条件的人员清退工作落实情况。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2023 年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评价工作具体时间及进程安排如下：

时间工作安排表

项目阶段	时间	主要内容
前期准备	2024 年 7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主要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及评价方案论证。
组织实施	2024 年 8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10 日	主要包括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资料收集与核查、现场评价并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撰写与提交评价 报告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主要包括汇总整理资料底稿、分析形成最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委托方意见并修改、提交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
档案整理与提交	根据委托方要求	整理绩效评价各环节的档案资料，向委托方提交完整的项目绩效评价档案。

2.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比较法、资料分析法、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准确。

（1）比较法。通过对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资料分析法。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文件及资料，对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立项依据、补贴标准等基本信息有了全面了解。

（3）公众评判法。通过向受益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对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满意度进行评判。

（四）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标准

1.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三大部分组成。其中，一级指标5个，权重分别为：20%、20%、5%、30%、25%；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25个。

2.评价标准

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评价方式，统一汇总发现问题，结合指标体系计算出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

综合绩效级次评定标准如下：

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7.54 分，评价结果为“良 ”。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3.75	68.75%
过程	20	16.29	81.45%
成本	5	3.5	70%
产出	30	30	100%
效益	25	24	96%
合计	100	87.54	87.54%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3.75 分，得分率 68.75%。2023 年预算编制未经科学论证，扣 1.5 分；2023 年预算编制的发放人数是在 2022 年补贴发放人数基础上加 2022 年增长人数的两倍估算得来，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不足；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2023 年预算确定的资金额为 2467.32 万元，实际支出 2009.45 万元。

2.过程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6.29 分，得分率 81.45%。项目评残环节缺乏监督制度。项目预算总投资为 2467.32 万元，预算执行 2009.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44%。预算执行率不高。

3.成本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3.5 分，得分率 70%。成本控制偏离度 = $|(\text{实际成本} - \text{计划成本})| / \text{计划成本} \times 100\% = |(2009.45 - 2467.32)| / 2467.32 \times 100\% = 18.56\%$ ，偏离度较高。

4.产出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5.效益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4 分，得分率 96%。根据现场调研、相关文件资料及公开信息发现，该项目有明确的政策支持，形成了相关制度，有充分的财政资金保障，民政部门比较充足的人力保障，实施成效比较显著。

四、项目实施成效

1. 财政局资金发放到位，残疾人权益得到保障；2. 民政局按规定及时将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情况在政府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3. 民政局及时组织基层办理人员进行系统更新培训；4. 残疾人两项补贴系统与殡仪馆联网，及时反馈死亡数据，清退相关人员补贴；5. 民政局组织全区专项复核行动，结果及时反馈并整改。

五、发现的问题

（一）预算测算不合理，编制依据不科学

根据济阳区民政局提供的残疾人两项补贴预算测算编制

说明，2023 年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预计增长人次是根据 2022 年增长人次的 2 倍计算得来，即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 2022 年月均增长 50 人次，预计 2023 年月均增长 100 人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022 年月均增长 100 人次，预计 2023 年月均增长 200 人次。补贴人次增长速度无科学依据，导致 2023 年济阳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预算金额测算不合理、编制依据不科学。

（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占比较大，人数增长较快

经调研获取相关数据，评价组进行汇总分析发现，残疾人两项补贴中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占比较大，且近三年增长速度过快。

表 5-1 2023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次占比图



困难残疾人补贴范围为一、二、三、四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为一、二级。根据民政局 2023 年补贴人次汇总数

据，困难残疾人补贴 28927 人次，占比 25.48%，重度残疾人补贴 84616 人次，占比 74.52%。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是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次的 2.92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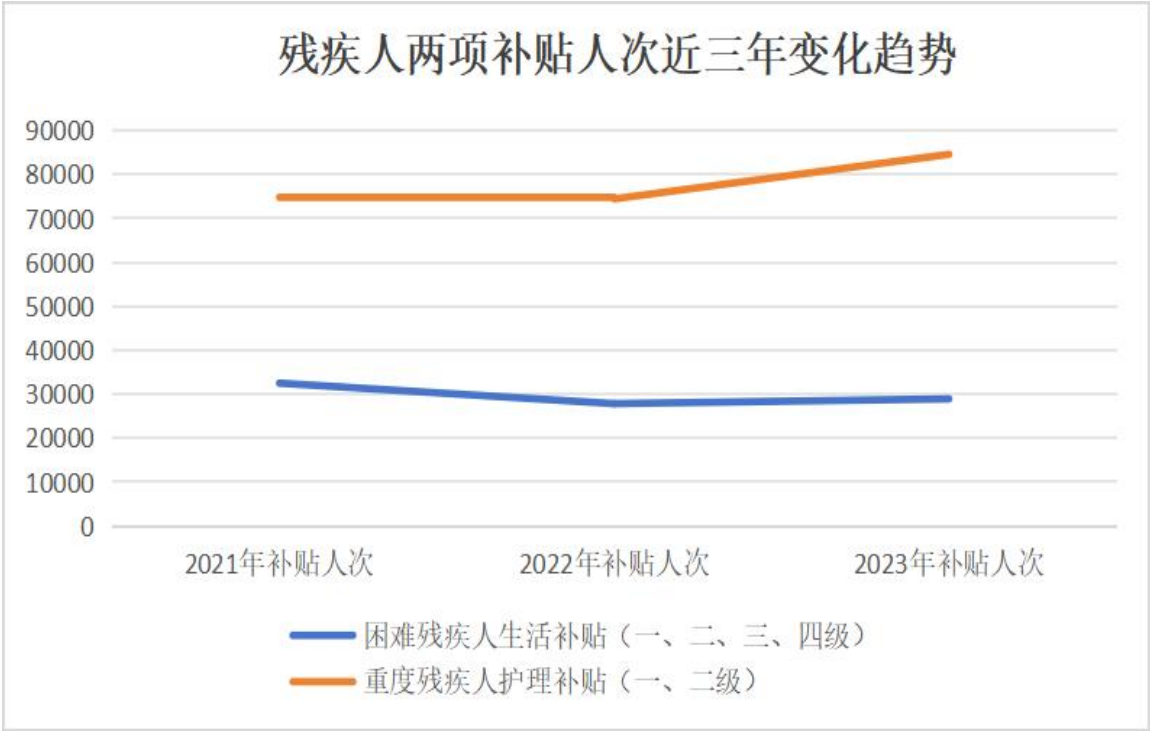
经延伸调研，评价组获取了近三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人次数据，详情如下：

表 5-2 残疾人两项补贴近三年补贴人次统计表

分类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一、二、三、四级）	32502	27837	28927	89266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二级）	74808	74452	84616	233876
合计	107310	102289	113543	323142

经分析，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次在 2022 年和 2023 年增长率分别是-14.35%、3.92%；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次在 2022 年和 2023 年增长率分别是 0.48%，13.65%。残疾人两项补贴近三年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表 5-3 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次近三年变化趋势图



综上所述，2023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中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占比较大且近三年增长速度较快。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编制依据科学性

建议按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近三年平均增长人次进行预算编制，实际执行中的差额由区财政局进行统筹。

（二）优化工作方式，控制补贴总额

根据调研分析结果，2023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中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占比较大且近三年增长速度较快。评价组对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条件进行了对比，对比结果如下：

分类	申请条件			
	济南市户籍	享受低保	二代残疾证	残疾等级

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	是	是	是	一、二、三、四级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是	否	是	一、二级

对比发现，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比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需要多提供低保证，相对来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更容易申请。结合 2023 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占比和近三年变化趋势，建议相关部门关注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申请人次增长速度较快导致补贴逐年增加的现象，相关部门采取加强监管力度等方式控制补贴总额。

（三）继续优化清退机制，加强监管复核

一是线上充分利用系统联动性，不仅要与殡仪馆、残联数据进行自动匹配，实时监测数据变动情况。还要进一步加强与司法局、老干部局等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推动建立离退休干部、服刑人员等相关信息的共享联动机制。

二是线下落实复核工作，建议主管部门通过组织定期入户走访，对残疾等级发生变化、去世后无火化数据、残疾情况与残疾证不符等系统对比不易发现的情况进行有效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弥补线上系统对比的局限性，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性。真正实现残疾人两项补贴“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动态管理”。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
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 项目概况	4
(二)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6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7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9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0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 指标分析	11
四、项目实施成效	12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一)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指导约束作用不强	12
(二) 预算资金测算依据不充分，现行政策存在局限性	13
(三) 医院现行收入能满足正常运转，补助投入意义不大	13
六、相关建议	14
(一)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14
(二) 构建制度保障体系，建立长效机制	14
(三) 调整医院经营理念，探索医疗保障新机制	15

（四）主管部门加强政策评估，优化调整不实用的政策	15
--------------------------------	----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 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了遏制医药费用的上涨,2006年卫生部推动零差率试点工作。2008年10月,新华社授权发布的“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征求意见稿)”中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出要改革药品加成政策,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的改革思路。200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采纳了这一建议,提出要“逐步改革或取消药品加成政策”的改革思路。同年,政府开始推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2013-2014年,部分地区的市级和省级三级以上大医院也开始试点零差率政策。改革内容概括为“一减二调一补”,即减少药品费用;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适当提高技术劳务为主的诊疗服务价格;调整医保政策,基本医疗保险按调整后的医药价格执行;加大对医院的财政补助。

2014年济阳区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济阳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阳政发〔2014〕23号)要求取消药品加成政策,将县级医院补偿由服务收费、药

品加成收入和政府补助三个渠道，改为服务收费和政府补助两个渠道。自2014年9月30日起，县级医院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

2.项目主要内容

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改革涉及济阳区人民医院、济阳区中医医院两家县级公立医院。根据《济阳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政府投入政策实施意见》（济阳财字〔2014〕10号）文件精神，县级医院通过调整医疗服务性收费，使调价后增加部分收费占2013年公立医院药品差价（按照济阳区物价局确立的药品差价率计算）的64%。药品加成的10%列入财政预算，药品差价补贴资金每年500万元，本着保障医院正常运行的原则分批次拨付。

3.项目实施情况

药品差价补贴资金 500 万元，用于补贴县级公立医院因药品零差价销售造成的亏损。补贴资金由区财政拨付至济阳区卫健局，区卫健局拨付至济阳区两家公立医院。2023 年补助资金未拨付。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0 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本着“患者总体负担不增加”的原则，对济阳区两家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进行专项补助，以减轻群众就医负担，使门诊患者、住院患者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2.年度目标

（1）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包含实施公立医院改革医院数量 2 家；质量指标包含公立医院改革率达 100%；时效指标包含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等。

（2）效益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包含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可持续影响指标包含两家公立医院持续实施公立医院改革持续实施；满意度指标包含公立医院门诊、住院患者满意度均达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对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通过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分析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查找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问题整改的措施与建议，促使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加以整改，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管理水平与资金的配置效率和

使用效益，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同时为补贴政策后续是否沿用或调整提供重要参考。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支出，涉及预算资金 500 万元。涉及范围为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情况五个方面。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坚持绩效导向、客观公正、操作可行的原则，评价组与区卫建局对接后，初步收集项目资料，撰写项目实施方案。现场调研阶段到区卫建局了解项目整体情况，电话访谈了区人民医院和区中医医院，通过对各方面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提取有效信息、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形成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初稿。充分征求财政局和被评价单位意见，及时修改报告，最终形成报告终稿。

2.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是在明确分析项目内容的基础上，仔细研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合理性，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进行的保障度，项目效果与设定目标的一致性。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重点关注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和过程。重点审核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500 万元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对项目前期立项资料及相关政策进行梳理，了解项目设立的合理性。调查其他地区类似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横向对比政策的适用性。

（2）重点关注政策制定的依据和政策适用性。研究补贴政策内容，了解政策制定的测算依据和设立背景，研究县级医院医疗收入结构，判断补药品差价的补贴政策是否符合政策设立初衷，是否符合当前社会现状，是否需要根据当地情况进行优化调整。

（3）关注主管部门对政策实施的掌控程度。了解该政策自 2014 年发布执行后，区卫建局作为主管部门对政策执行情况的掌控程度，是否根据医院改革情况和物价变动情况对政策的适用性进行研讨或修改，是否采用符合当前经济状况和物价基础的测算方式重新核定补贴比例或调整补贴方式。

3.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三大部分组成。

4.评价标准

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评价方式，统一汇

总发现问题，结合指标体系计算出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

综合绩效结果分为四个级次，评定标准如下：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为了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科学合理地对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共划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档案整理与提交等四个阶段，具体实施步骤和时间安排如下：

项目阶段	时间	主要内容
前期准备	2024 年 7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主要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及评价方案论证。
组织实施	2024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8 月 15 日	主要包括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资料收集与核查、现场评价并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主要包括汇总整理资料底稿、分析形成最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各方意见并修改、提交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
档案整理与提交	根据委托方要求	整理绩效评价各环节的档案资料，向委托方提交完整的项目绩效评价档案。

2.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评价工作组主要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文献分析法、公众评判等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将补贴资金投入与公立医院改革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综合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资料查阅法。通过借阅拟评价项目相关立项政策文件、项目自评报告、项目工作总结、医院财务报表等资料为基础，深入了解项目的性质和状况，并从中引出相关观点或评估结论。

（3）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医疗人员及社会公众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公立医院改革项目实施效果进行多层面评判，确保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客观、准确。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70.2 分，评价结果为“中”。项目立项依据资料充分，项目实施缓解了医院亏损，但存在项目补贴测算标准不合理、缺少长效运营管理机制等问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2023 年度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7	85%
过程	20	11	55%

成本	5	1.25	25%
产出	20	16	80%
效益	35	24.95	71.29%
合计	100	70.2	70.2%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济阳区公立医院改革（补药品差价）资金项目符合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要求，与济阳区卫健局职能相符，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此处扣减 1 分。预算资金延续 2014 年测算标准，与新形势不符，此处扣减 2 分。

2.过程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1 分，得分率 55%。项目预算总投资为 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0 万元，政府补贴资金到位率 0%。预算执行率 0%，资金使用情况较差，此处扣减 3 分。主管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补贴内容及补贴测算标准，缺少政策监管机制，此处扣减 6 分。

3.成本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1.25 分，得分率 25%。医院现行收入能满足正常运转，且无补贴资金测算依据，资金使用效益不高，该项补贴支出的必要性存疑。此处扣减 3.75 分。

4.产出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

两家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占公立医院收入的比例均较去年有所提升，全部进行药品零差价销售。但补助资金未发放，资金足额发放率及发放及时率均为 0%，此处扣减 4 分。

5.效益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35 分，得分 24.95 分，得分率 71.29%。此次社会调查共收回患者满意度问卷 154 份、医疗人员满意度问卷 23 份。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及现场访谈综合评估，项目实施对减轻群众就医买药经济负担、提升医务人员专业能力价值认同感成效显著，但满意度未达 95%，扣减 4.05 分。医院现行收入能满足正常运转，且补贴金额在收入中占比较低，补药品差价机制可持续性较差，不符合当前医院收入模式和本身经营状况，扣减 6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补药品差价政策的实施，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实行药品零差价销售后济阳区区级医院的亏损情况，确保了医院的正常运转，保障医务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实现了医疗惠民的目标，减少了过度用药、过度检查、过度医疗等不利于医疗行业健康发展的不良行为。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指导约束作用不强

一是质量指标“出院病人平均住院日 ≤ 10 天”与药品零差价销售实际工作内容无相关性；“公立医院改革率 100%”指标明

确性不足，且与数量指标“改革医院数量”表达重复。二是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两家公立医院持续实施公立医院改革-持续实施”指标设置宽泛，无法直观体现项目直接效益，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指导约束作用有待提升。

（二）预算资金测算依据不充分，现行政策存在局限性

一是现行政策为《济阳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政府投入政策实施意见》（济阳财字〔2014〕10号），预算资金延续2014年测算标准：药品销售差价4888万，依据政府补贴10%测算补助金额500万元。项目主管部门未提供测算依据，且项目实施10年期间未根据实际情况重新测算评估，测算依据不充分。二是该政策依据10年前的物价和医院收入情况制定，但经过10年的经济发展和医疗机构改革后，最初的政策可能不符合现行社会需求，但济阳区卫健局未根据医院运行实际情况，研判该政策是否符合当前医院收入模式和本身经营状况，未制定定期医院运行分析相关管理制度。三是医药改革后医院取消了药品收入，但也提高了医疗服务收费标准，应该从医院整体的收支上来制定政策，不能单看某一项收入减少，就针对性补贴，应该考虑医院整体收益，由主管部门判断是否需要提供政府补助，减少不必要的财政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医院现行收入能满足正常运转，补助投入意义不大
经调研，济阳区人民医院2021年-2023年收入情况分别

为 5.85 亿、5.40 亿和 5.95 亿，济阳区中医医院 2021 年-2023 年收入情况分别为 3.05 亿、3.39 亿和 3.95 亿。其中 2023 年全年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济阳区人民医院 540.79 万元和济阳区中医医院 333.76 万元。补贴资金 500 万元相较于数额较大的医院收入，在两医院的整体收入中占比较低，补贴投入的意义不大。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一是从思想上重视绩效评价，贯彻绩效评价理念，以绩效指导财政资金管理。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正确填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撰写绩效评价自评报告，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二是充分做好绩效评价培训工作，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清楚绩效评价工作的流程，理解绩效评价工作的指标和内容。三是重视绩效评价信息管理，日常工作中要加强对绩效评价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数据支撑，确保准确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二）构建制度保障体系，建立长效机制

一是探索建立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破除“以药补医”机制较复杂，构建新机制应该是改革的目标。政府部门之间应加强配合，如发改部门对医疗服务价格进行调整，财政部门建立公立医院投入的长效机制，人事部门增加医院编制等。同时，

给予公立医院更大的管理自主权，配以适宜的约束机制，加强监管，形成高效有用的管理链条。二是积极探索建立符合卫生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成立绩效工资基金，完善体现医务劳动价值的收入分配机制。

（三）调整医院经营理念，探索医疗保障新机制

一是医院方面应制定医院运营管理的战略规划，明确收入结构以医疗收入为主，根据自身职能任务和运营目标，制定运营规划、方法、时间以及牵头部门，确保责任到位。控制县级公立医院床位规模和建设标准，鼓励使用国产设备和器械。建立精细化财务成本管理体系，利用信息化系统完善医院科室成本核算、项目成本核算和病种成本核算，实现由“效益中心”向“成本中心”转变，有效控制医院成本和医疗费用。二是探索新的合作模式。《关于印发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卫体改发〔2014〕12号）提出“研究公立医院资源丰富的县（市）推进公立医院改制政策，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多种方式引进社会资本”。推进探索与药品供应商探索新的合作模式，共同分担药品损耗风险；将商业医疗保险引入医院补偿机制等，减轻医院的经济负担同时提高群众医疗保障水平。

（四）主管部门加强政策评估，优化调整不实用的政策

两家公立医院整体收益金额远高于补贴资金，且药品零差

价销售政策已实施多年，医院通过医疗价格调整等方式已满足正常运转需求。医院现行运转模式已经不再适用于原补贴政策，建议卫健部门协同两家公立医院积极探索有助于医院发展的新模式，优化调整不符合医院运行现状的政策。

卫健部门应加强对政策实行成果的分析和调研，定期评估各类补贴政策的适用性和科学性，将不符合现实情况、不满足行业需求的政策进行优化调整，关注医院政府补贴收入变动情况，做好宏观调控，确保财政资金补贴的方向和效果能够符医院发展要求，提高政府补贴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

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项目概况	4
（二）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与范围	6
（二）评价思路与评价重点	7
（三）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标准	8
（四）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9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指标分析	10
四、项目实施成效	12
五、发现的问题	12
（一）政策效益降低，单独设岗必要性不足	12
（二）资金使用不规范，财政效益降低	13
（三）工作机制繁琐，效率不高	13
（四）项目开展情况较差，政策效果不佳	13
六、相关建议	14
（一）加强宏观监管，及时跟踪政策适应性	14

（二）围绕政策宗旨，创新工作方式	14
------------------------	----

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济南市财政局在2007年联合发布了《关于做好2007年全省统筹城乡就业试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济劳社字〔2007〕141号），要求各县区按照《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关于加强街道（乡镇）劳动保障服务中心（事务所）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字〔2004〕79号）和济南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理顺乡镇劳动保障服务机构的通知》（济编办发〔2004〕2号）的文件规定，加强街道（乡镇）劳动保障服务中心（事务所）建设，要求各县区在所辖的行政村全面建立劳动保障协理员制度，劳动保障协理员以兼职为主，主要由村委会除主任以外其他成员兼任。对农村劳动保障协理员按照每人每年500元的标准给予岗位补贴，所需经费从市和县（区）再就业资金中解决，具体分担比例另行确定。

济阳区结合工作实际，为进一步促进就业工作开展，服务企业用工保障，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为城乡居民提供更

好的就业服务，济阳区人社局在全区每个行政村设立了乡村劳动保障协理员岗位，具体负责本村的就业信息发布、就业政策咨询、创业扶持政策宣传、职业技能培训宣传等工作。

2.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实施内容为对农村劳动保障协理员按照每人每年500元的标准发放岗位补贴，济阳区共621名劳动保障协理员，2023年共计补贴金额为31.05万元。

3.项目实施情况

2023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资金共计31.05万元，用于发放济阳区621名农村劳动保障协理员岗位补贴（每人每年500元）。2021年及之前年度由财政将资金拨付至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再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资金申请表拨付至各乡镇（街道）。2022年起，由区财政将指标分配至各乡镇（街道），再由乡镇（街道）提报计划、申请资金。2023年仅仁风镇执行预算4.1万元，济阳街道执行预算3.85万元。其余镇街未向区财政局申请补贴，导致剩余镇街未执行预算。

该补贴项目由济阳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实施，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监管。

2023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数量统计表

单位	村居数	协理员人数	补助金额（元/年/人）	补助金额（元）
仁风镇	82	82	500	41000

单位	村居数	协理员人数	补助金额（元/年/人）	补助金额（元）
曲堤街道	117	117	500	58500
新市镇	77	77	500	38500
垛石街道	130	130	500	65000
回河街道	94	94	500	47000
济北街道	44	44	500	22000
济阳街道	77	77	500	38500
合计	621	621	500	310500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预算资金 31.05 万元，全部为济阳区财政承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7.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25.6%。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2023 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总体目标为统筹济阳区城乡就业，探索建立城乡一体化的劳动力市场，更好地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2.年度目标

2023 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为：及时推送就业信息，做好就业创业政策宣传等工作，保障乡镇居民就业再就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3 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 2023 年劳动保障协理员工作完成情况及工作完成质量，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补贴资金下发是否足额、及时，补贴资金使用是否合规、高效，项目产生的效益和满意度是否达标，对项目中发现的问题予以披露，并提出建议或处理意见。进一步优化财政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后续项目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2.评价对象与范围

2023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款31.05万元。涉及范围包括济阳区7个街道621名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发放及工作效果情况。

（二）评价思路与评价重点

1.评价思路

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按照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的绩效评价基本逻辑，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组与区人社局对接后，初步收集项目资料，撰写项目实施方案。现场调研阶段先去区人社局了解项目整体情况，抽查部分乡镇和村庄进行实地调研，通过实地走访，村民访谈，电话沟通等多种方式获取劳动保障协理员真实工作情况。对各方面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提取有效信息、发现问题、

提出改进意见,形成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项目绩效评价初稿。充分征求财政局和被评价单位意见,及时修改报告,最终形成报告终稿。

2.评价重点

重点关注两个方面。一是政策是否符合当下社会发展现状,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政策是依照 2007 年相关文件设置并实施,距今已 17 年时间。随着社会各方面发展,审视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政策是否与当今社会现状相适应,结合政策实施效果,对不符合社会现状的政策及时调整或撤出。二是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效,重点关注产出和效益两方面,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通过设置合理的产出绩效目标,结合实际调研资料、访谈结果等查看该项目产出是否达到预期,从多维度考核 2023 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实施效果。

(三)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标准

1.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三大部分组成。其中,一级指标5个,权重分别为:20%、20%、5%、30%、25%;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32个。

2.评价等级标准

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评价方式，统一汇总发现问题，结合指标体系计算出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

综合绩效级次分为四个等级，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四）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项目评价共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档案整理与提交等四个阶段，时间进程及工作内容如下：

时间进程及工作内容安排表

项目阶段	时间	主要内容
前期准备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7月31日	主要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及评价方案论证。
组织实施	2024年8月1日 -2024年8月10日	主要包括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资料收集与核查、现场评价并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撰写与提交 评价报告	2024年8月16日 -2024年8月30日	主要包括汇总整理资料底稿、分析形成最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委托方意见并修改、提交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
档案整理与 提交	根据委托方要求	整理绩效评价各环节的档案资料，向委托方提交完整的项目绩效评价档案。

2.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比较法、资料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准确。

（1）比较法。通过对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与政府相关规划制定目标的比较、与历史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资料分析法。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文件及资料，对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立项依据、补贴标准等基本信息有了全面了解。

（3）公众评判法。通过向受益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对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满意度进行评判。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60.25 分，评价结果为“中”。主要是过程方面闲置资金处理不合规，产出方面具体工作开展一般，效益方面项目效果欠佳。

2023 年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	90%
过程	20	10.75	53.75%
成本	5	4	80%
产出	30	17	56.67%
效益	25	10.5	42%
合计	100	60.25	60.25%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项目符合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济南市财政局在 2007 年联合发布了《关于做好 2007 年全省统筹城乡就业试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济劳社字〔2007〕141 号）的要求，与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能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2.过程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0.75 分，得分率 53.75%。项目预算总投资为 31.0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 25.6%。个别街道存在往年剩余款项闲置账面的情况，不符合资金管理规定，预算执行率低。

3.成本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80%。现场调研发现，济阳县有一个街道将补贴分为 400/500/600 元三个等级发放，未严格执行每人每年 500 元的标准进行发放。

4.产出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56.67%。现场调研及电话访谈发现，劳动保障协理员工作仅在就业信息发布事项上相对开展较好，创业政策宣传等相对较差。其他指标参考现场调研情况和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赋分。

5.效益指标分析

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10.5 分，得分率 42%。经抽取多个镇街及村居进行现场调研和电话访谈发现，劳动保障协理员的工作对提高城乡居民就业率方面效果一般。对城乡居民享受创业政策及劳动技能提升方面效果一般。可持续性方面，因项目实施情况总体较差，社会发展状况发生变化，政策存在局限性，项目可持续性存疑。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根据实地调研结果及满意度问卷调查显示，满意度不高。

四、项目实施成效

综合劳动保障协理员岗位职能，尽管各村劳动保障协理员在创业政策宣传、劳动技能培训方面开展较差，但各协理员能够通过微信公众号将就业信息转发至各村微信群，增加了城乡居民就业渠道，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城乡居民就业机会，对提高城乡居民就业率起到一定作用。

五、发现的问题

（一）政策效益降低，单独设岗必要性不足

现行政策是根据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济南市财政局在 2007 年联合发布了《关于做好 2007 年全省统筹城乡就业试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济劳社字〔2007〕141 号）文件制定，实地调研发现，经过 17 年的社会发展，每人每年 500 元的岗位补贴激励作用日渐微弱，

劳动保障协理员对岗位补贴期望普遍较低。并且伴随着科技发展，信息传播更快更便捷，劳动保障协理员工作方式发生较大改变，可通过村微信群和相关微信公众号进行通知和信息发布，工作内容与村干部及部分公益岗的宣传职能重合，单独设立该工作岗位的必要性不足。

（二）资金使用不规范，财政效益降低

实地调研过程中发现，回河街道因独自制定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款考核机制，项目往年资金存在超支或结余情况。截至调研时，回河街道累计剩余资金 3300 元闲置账面，并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资金管理不规范，造成财政资金闲置浪费，补贴资金管理违背政策要求，降低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工作机制繁琐，效率不高

调研发现，各村劳动保障协理员就业信息来源主要是镇街人社部门相关人员从微信公众号发现招聘信息，通过微信转发至各村劳动保障协理员，劳动保障协理员再转发至本村微信群。过程中存在劳动保障协理员转发滞后数天、转发不及时现象，增加了信息传达层级，降低了信息传递效率。

（四）项目开展情况较差，政策效果不佳

调研组经对回河街道洼头杨村、济北街道汇鑫苑小区等进行实地调研，发现就业信息发布基本靠镇街人社部门工作人员从微信公众号发布的就业信息转发给村民微信群，工作机械且

低效。实地走访时，发现村委公示栏未发布就业信息。创业政策宣传工作几乎未开展，少量享受贴息贷款政策的村民，知晓政策渠道为朋友告知，几乎未通过村委宣传知晓创业政策。更有本村劳动保障协理员不清楚享受创业政策人员名单的现象，提供的享受创业政策人员不准确。劳动技能培训工作仅有的资料也是 2021 年开展培训的照片，再无其他相关资料。整体来看，济阳区劳动保障协理员工作开展情况较差，政策效果较不明显。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宏观监管，及时跟踪政策适应性

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应充分履行监管职能，对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政策做到有效监管。充分考虑社会发展状况，及时跟踪政策与社会现状适应性，将不适应现今社会发展的政策及时清退。确保政策实施顺应社会发展，实施结果有效。

（二）围绕政策宗旨，创新工作方式

现场调研发现，村干部工资收入普遍达到 4000 元左右，收入水平与 2007 年相比已提升较多。另外，随着社会的发展，劳动保障协理员相关工作可借助微信等普遍易得的信息传播工具进行宣传，工作效率实现大幅提高，岗位负担大幅减轻。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各部门应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劳动保障协理员工作可由村干部兼任，村干

部可将发布就业信息的微信公众号推送至各村微信群中，城乡居民可直接关注公众号，及时发现就业信息并进行联系。避免镇街人社相关人员和各村劳动保障协理员花时间和精力推送就业信息，也避免了多层传达造成就业信息发布滞后的弊端。相关创业政策等信息也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一并发布，改进信息宣传方式，提升工作效率。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 项目概况	4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7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7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0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1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1
(二) 指标分析	11
四、项目实施成效	12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3
(一)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指导约束作用不强	13
(二) 预算测算合理性不足，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13
(三) 各学校认定标准不一致，审核监管难度大	14
(四) 义务教育阶段生活补助未分档，现行政策存在局限性	14
六、相关建议	15
(一) 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15

（二）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16
（三）区教体局制定统一认定标准，加强监督管理	17
（四）各学校规范评议流程，落实精准认定	17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扶贫先扶志、扶贫必扶智”、赋予学生资助以“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重要使命、对学生资助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规范和加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助工作顺利开展，济南市财政局等5部门印发《关于印发济南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的通知》（济财教〔2023〕3号）等文件，对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中职国家助学金、高中政府助学金发放提出要求。济南市教育局等部门确保各项学生补助政策实施落实落地，保障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制定了《济南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济阳区教体局贯彻落实济南市教育局要求，对本辖区内各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及中职学校等学校的困难学生实施生活补助。

2.项目主要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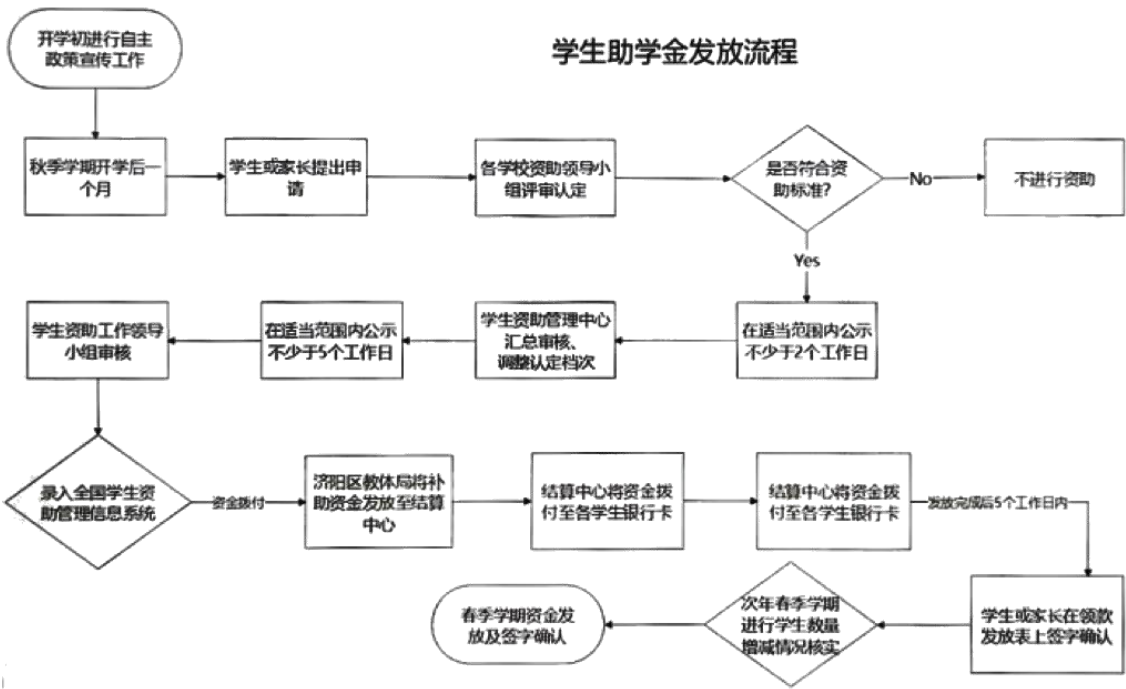
学生资助类项目共涉及六种学生资助，其中义务教育小学

阶段补助标准为寄宿1000元/生/年，义务教育中学阶段补助标准为寄宿生1300元/生/年，义务教育非寄宿生补助标准800元/生/年，高中、中职阶段补助标准为2000元/生/年。各项补助标准及发放人数见下表：

资助类型	资助标准（元/人/年）	预算目标人数（人次）	实际完成人数（人次）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	1200	≥2000	2445
义务教育非寄宿生活补助	800	≥5000	6083
小学阶段寄宿生活补助	1000	≥5600	6322
初中阶段寄宿生活补助	1300		
中职国家助学金	2000	≥1000	1175
高中政府助学金	2000	≥1000	2028

3.项目实施情况

资助发放频次为每年2次，由学生或家长提出申请，审批通过后，补助资金发放至学生银行卡，具体实施流程见下图：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学校各级补助资金项目预算金额 1223.6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48 万元，省级资金 149 万元，市级资金 406.2 万元，区级资金 320.4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093.645 万元，资金到位率 89.38%，资金全部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学生助学金专项资金的落实工作，对各级各类学校寄宿、非寄宿贫困家庭学生进行生活费补助，促进学生健康发展。各学校根据自身资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年初预算完成补助资金的审核与发放，济阳区教体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及时跟踪督促考核，确保各学校做到专人管理，专款专用，每学期发放一次，加快落实执行，及时足额把补助资金落实到学生手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减轻被补助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保证学生能够完成学业。

2.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学生助学金专项资金的落实工作，实现学生健康发展影响，及时发放学前资助困难学生 2445 人；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6322 人；非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6083 人；高中贫困生生活补助资助人数 2028 人；中职贫困学生资助人数 1175

人；补助资金全部足额及时发放到受资助学生手中，使受资助学生生活得到有效的保障，家长及受资助学生满意度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分析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查找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问题整改的措施与建议，促使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加以整改，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管理水平与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同时为资金后续投入提供重要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支出，涉及预算资金 1223.62 万元。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决策情况、过程情况、成本情况、产出情况、效益情况五个方面。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2023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总体工作思路：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4个阶段。前期准备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和完善评级指标体系。组织实施中，与区教体局了解项目整体情况，抽查部分学生进行电话沟通，获取学生资助类补贴真实发放情况。分析评价即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充分征求财政局和被评价单位意见，及时修改完善报告。最后，报告体现项目基本情况、评价工作情况、项目绩效情况、主要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意见建议等内容。

2.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是在明确分析项目内容的基础上，仔细研究项目预算测算合理性，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进行的保障度，项目实施效益与设定目标的一致性。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重点关注项目预算测算依据。重点审核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类资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1223.62 万元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对项目前期立项资料及相关政策进行梳理。

（2）关注主管部门对政策实施的掌控程度。了解区教体局作为主管部门对政策执行情况的掌控程度，是否将重点保障

人群全部纳入受助范围，是否对学生申报资料进行真实性复核，是否根据实际申请人数进行预算申报调整。

（3）关注补贴发放的规范性及可持续性效益。关注项目是否按政策要求实施，是否依据政策要求按补贴标准发放补助资金，关注学生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学校及主管部门对资料审核情况，是否建立统一的审核标准，政策实施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3.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的决策、管理、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三大部分组成，涉及项目立项规范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审核发放合规率、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经济负担等指标，详见附件1。

4.评价标准

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评价方式，统一汇总发现问题，结合指标体系计算出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

综合绩效级次评定标准如下：

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档案整理与提交等四个阶段，具体实施步骤和时间安排如下：

项目阶段	时间	主要内容
前期准备	2024 年 7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主要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及评价方案论证。
组织实施	2024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8 月 15 日	主要包括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资料收集与核查、现场评价并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主要包括汇总整理资料底稿、分析形成最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各方意见并修改、提交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
档案整理与提交	根据各方要求	整理绩效评价各环节的档案资料，向委托方提交完整的项目绩效评价档案。

2.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评价工作组主要采用了资料查阅法、公众评判等方法。

（1）资料查阅法。通过借阅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绩效自评报告、学生资助申请表等资料，深入了解项目的性质和状况，并从中引出相关观点或评估结论。

（2）公众评判法。通过学生满意度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抽取资料审核中存疑的学生档案进行电话回访，对项目支

出效果进行多层面评判，确保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客观、准确。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4.2 分，评价结果为“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有效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经济负担，但同时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资格认证审核标准不一致等问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2023 年度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5	82.5%
过程	20	15.8	79%
成本	10	9	90%
产出	20	15.5	77.5%
效益	30	27.4	91.33%
合计	100	84.2	84.2%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6.5 分，得分率 82.5%。济阳区学生资助类资金项目与济阳区教体局职能相符，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此处扣减 1.5 分。预算编制按以

前文件执行，未按实际情况压减，此处扣减 2 分。

2.过程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5.8 分，得分率 79%。项目预算总投资为 1223.6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093.645 万元，资金到位率 89.38%，资金支出率 100%，此处扣减 2.2 分。存在对学生申报补助资料的审核标准不一致现象，此处扣减 2 分。

3.成本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9 分，得分率 90%。各项补贴发放标准合规，但各学校受助学生资格审核标准不一致，成本控制受限，此处扣减 1 分。

4.产出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5.5 分，得分率 77.5%。各项补贴发放人数达标，重点保障人群补助覆盖率 100%。但资格认证准确性欠缺，此处扣减 2 分。秋季补助资金发放不及时，此处扣减 2.5 分。

5.效益指标分析。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27.4 分，得分率 91.33%。此次社会调查共收回受益学生满意度问卷 223 份。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及入户调研分析，项目实施保障了济阳区家庭困难学生基本生活，但部分满意度未达 95%，扣减 2.6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是资助政策全覆盖。所有学段、所有学校、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覆盖。二是资助范围扩大。采用国家资助、地方资助、学校资助、社会资助相结合的方式，构建“助学·筑梦·铸

人”资助育人模式取得良好效果。三是重点保障人群全部纳入资助范围。以“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山东省特殊困难学生信息系统”“济南市学生资助大数据平台”数据为依托，与农业农村局、民政局、残联建立数据信息共享，实现动态监测，实时预警。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指导约束作用不强

一是时效指标设置为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与政策规定的“区教体局春季学期于 5 月 31 日前、秋季学期于 11 月 30 日前通过社保卡或银行卡将补助发放给受助学生”不符，不具备约束性。二是社会效益指标各阶段学生入学率均设置为 100%，与正常入学率不符，2023 年全国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 91.8%，且与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不相关。三是可持续影响指标“影响学生健康成长程度-明显”指标设置不明确，无法直观体现项目直接效益，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指导约束作用有待提升。

（二）预算测算合理性不足，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现行政策济财教〔2021〕2 号已无义务教育阶段补助比例要求，评价发现济阳区教体局仍按照原济财教〔2017〕5 号文件“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范围扩大到在校寄宿生的 30%，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范围

为在校非寄宿生的 8%” 要求比例进行测算。经调研得知取消比例要求后，各学校资助申请比例均有所下降，但济阳区教体局在编织该项目预算时未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导致上级资助资金存在下达后又收回情况，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三）各学校认定标准不一致，审核监管难度大

各学校对于非特殊困难学生（重点资助对象）以外的一般困难和困难家庭缺乏统一的认定标准，界定标准不一致，导致不同学校对于学生家庭困难情况的界定存在差异。部分学生申请原因为家庭年均收入低、子女较多、爷爷奶奶生病等，但缺少收入标准、子女数量及病人病情等具体定量指标，审核认定工作过程中不易把握，为精准资助带来了困难。且对家庭人均年收入核实难度较大，数据无明细支撑，真实度有限。区教体局仅对个别学校上报的学生资料进行审核，抽查部分学生进行现场调研，监管审核的广度不够，且审核过程中发现，补贴申请资料多为学生自己填写，尤其是义务教育阶段的资料，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存疑，监管审核难度较高。

（四）义务教育阶段生活补助未分档，现行政策存在局限性

评价组通过资料审阅发现，虽各学校目前在资助学生认定时进行了贫困档次认定，但义务教育阶段生活补助未分档，现场调研发现享受同一资助标准的不同学生家庭经济状况差距

较大，统一的补贴标准无法准确的缓解不同家庭学生就学困难状况。在资助对象方面，无论是寄宿制还是非寄宿制学生，资助政策覆盖的对象相对统一，未根据学生的具体困难程度进行细分。在资助标准方面，虽然对寄宿制和非寄宿制学生分别设定了不同的补助金额，但这些标准是基于学生是否寄宿这一条件，而不是根据学生的家庭经济困难程度进行分档，补助资金效益发挥受限。

六、相关建议

（一）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作为申报项目的前置条件和项目安排的重要依据，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0〕22号）要求，科学合理、经济适用、量化可考地设置绩效指标，确保绩效目标编制核心明确、重点突出、约束有力。如时效指标根据项目时限要求设置为“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时间-5月31日前”、“秋季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时间-11月30日”；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压力，促进教育公平”；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健全补助资金发放全过程监督长效机制和基层服务体系”等。

二是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论证立项必

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

三是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四是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区教体局应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并将评价结果报送区财政局。

（二）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加强预算管理，确保财政资金高效使用，在编制预算时提前谋划，全面研究梳理本年度将要开展的业务情况，明确各项业务资金需求及支出计划，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考虑到一个学年会横跨两个预算年度，影响预算的准确性，建议项目申报预算时参照前一年度下半年学生名单及补贴发放情况制定全年预算，新学期开学后各学校按照申请补助的学生名单对受助学生进行入户走访，调查核实家庭经济状况，对毕业学生和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清退，符合补助要求的学生及时建档，核算下半年预算金额。核实数据后上报财政局进行年中预算调整，降低预算执行偏离程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区教体局制定统一认定标准，加强监督管理

区教体局应依据“以学生家庭经济状况为主要认定依据，认定标准和尺度要统一，确保公平公正，坚持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困难学生认定基本原则，统筹组织各学校资助相关负责人进行困难学生认定标准研讨，制定全区一般困难家庭和困难家庭的统一的认定量化标准。同时丰富认定工作方式，通过系统比对、调查走访、大数据分析、同学评议等手段，建立和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识别认定机制和动态管理机制，确保困难家庭精准认定。

加强区教体局监督管理作用，统筹镇街教育部门对各学校提报的被补助学生名单进行精准复核，通过沟通村委、实地考察等方式了解被补助学生的家庭情况，核实补贴名单的准确性和补贴发放的及时性。同时建立监管长效机制，防止资助资金的截留和挪用，确保每一分钱都能用到实处。

（四）各学校规范评议流程，落实精准认定

一是各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组织建立资助工作小组并统筹管理；二是学校评议小组可采取责任落实到人制度，明确分工、细化责任，通过签署评议结果公正承诺书等方式，加强校级认定管理。同时明确学生虚假填报家庭经济情况的甄别和惩戒措施，防止因学生虚报瞒报造成认定不公平、不精准。三是完善校级档案管理，个人申请表、公示材料、学生资助汇总表、

发放明细表、学校评议记录等资料分学期、分等级按年度装订成册，留储备查。四是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和家庭经济变化，定期对受助学生进行评估和调整，确保资助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五）分档确定补助标准，提升助贫力度

一是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建议根据济阳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情况及群众实际需求，向上级主管部门反映义务教务阶段学生资助资金按照贫困程度分档次补助。对于寄宿生，应根据学生的实际困难程度进行分档补助。例如，对于家庭经济特殊困难的学生，年生均补助标准可以提高到 1600 元；对于困难的学生，年生均补助标准可以设定为 1250 元。对于一般困难的学生，年生均补助标准可以设定为 900 元。对于非寄宿生，建议按照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的 50%进行核定。尽量做到覆盖更广泛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确保最需要帮助的学生得到更多的支持。

二是特别关注建档立卡家庭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烈士子女等特殊群体，均按照特殊困难补贴标准发放补贴，并单独设立额外补贴，确保特殊困难学生能够获得足够的资助，以减轻学生就学经济负担。

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绩 效 评 价 报 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背景	- 1 -
(二) 项目主要内容	- 1 -
(三) 资金安排、使用、结余情况	- 3 -
(四) 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 5 -
(五) 项目绩效目标	- 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6 -
(一) 评价目的	- 6 -
(二) 评价范围	- 6 -
(三) 评价依据	- 6 -
(四) 评价原则	- 7 -
(五) 评价方法	- 7 -
(六) 评价指标的设计思路及分值分布	- 8 -
(七) 评价等级	- 15 -
(八)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6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19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20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20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21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3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7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 31 -
(一) 打造便民服务圈。	- 31 -
(二) 精准扩面，推动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	- 32 -
(三) 持续推进数字化改革。	- 32 -
六、存在的问题	- 32 -
(一) 基金预算精准度不高	- 32 -
(二) 存在重复领取、死亡冒领现象	- 32 -
(三) 内部稽查制度不完善	- 32 -

(四) 居民缺乏参保积极性	- 33 -
(五) 基金投资收益率较低, 保值增值效果较差	- 34 -
七、基金可持续性	- 34 -
八、有关建议	- 39 -

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阳发〔2019〕50 号）、《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精神，进一步推进济阳区预算绩效管理，我们接受济阳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对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济阳区人社局”）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的工作要求，加快推进实现 2020 年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面覆盖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而逐步提高，促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康发展，确保参保居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切实提高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济阳区居民养老保险累计参保 22.91 万人，参保完成率达 103.20%，在册领取养老金 7.96 万人，养老金发放率达 100%。

（二）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9〕11 号），《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税务局关于完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济人社发〔2022〕16 号）、（鲁人社发〔2022〕22 号）相关规定，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要求，分别对缴费档次、基金管理、待遇领取、服刑人员参保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意

见，进一步完善居民参保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基金支撑能力，维护广大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济阳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严格执行上述文件要求，分别设立了以下补贴项目，明细如下：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府补贴项目明细及标准

序号	项目实施内容及补贴标准	具体工作内容	政府补贴标准及要求
1	财政代缴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费补贴	区县政府为重度残疾人、低保特困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不低于最低档次的养老保险费。	100 元/年/人，所需资金由区县政府 100%承担。
2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	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即缴即补。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全市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标准统一设为：缴费 100 元补贴 30 元，350 元补贴 40 元，500 元补贴 60 元，800 元、1000 元补贴 80 元，3000 元补贴 90 元，5000 元补贴 100 元，8000 元补贴 120 元。所需资金由区县政府 100%承担。
3	基础养老金补贴	政府对符合领取条件的参保人全额支付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基础养老金由中央、省、市、区县政府共同负担。	1、60 周岁以上参保人员，基础养老金每人每月 160 元，基础养老金由财政全额补助，其中中央和省级补助 40%，市级补助 24%，县级补助 36%。 2、对 65 岁及以上待遇领取人员的基础养老金予以适当倾斜，65-74 岁的每人每月增发 5 元；75 岁以上的每人每月增发 10 元，到龄次月享受待遇。倾斜政策所需资金由市、区县政府按 4:6 分担。 3、鼓励引导居民早参保、长缴费、不断保，参加居民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满 15 年后（不含补缴年限），每多缴 1 年，在领取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时，适当加发年限基础养老金，标准为每月 2 元。

4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资金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死亡的，从次月起停止支付其养老金。相关人员在待遇领取人死亡后办理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手续，符合领取丧葬费条件的，一次性领取1000元丧葬补助金。	所需资金由市、区县政府按4:6分担
---	-------------	---	-------------------

（三）资金安排、使用、结余情况

1、资金的安排和下达

济阳区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年初预算总金额为 25,374.41 万元，因政策调整，调整后预算总金额为 26,174.41 万元，实际到位金额 28,404.53 万元，总资金到位率为 108.52%。其中，财政代缴收入预算金额 53.25 万元，实际到位 43.57 万元，资金到位率 81.82%；对基础养老金补贴收入预算金额 17,027.84 万元，实际到位 16,511.46 万元，资金到位率 96.97%；财政对个人缴费补贴收入预算金额 43.68 万元，实际到位 39.71 万元，资金到位率 90.91%；丧葬抚恤补助资金预算金额 265 万元，实际到位 283 万，资金到位率 106.79%。基金收入资金整体情况如下：

2023 年度收入项目	预算调整后金额	资金到位金额	资金到位率
1. 社会保险费收入	47,360,100.00	47,910,899.99	101.16%
1.1 居民个人缴费收入	46,827,600.00	47,475,199.99	101.38%
1.2 财政代缴收入	532,500.00	435,700.00	81.82%
2. 财政补贴收入	177,296,545.00	171,915,620.00	96.97%
2.1 对基础养老金补贴	170,278,440.00	165,114,645.00	96.97%
2.1.1 中央财政补贴收入	45,100,776.00	46,080,000.00	102.17%
2.1.2 省级财政补贴收入	13,806,360.00	14,556,000.00	105.43%
2.1.3 市级财政补贴收入	44,548,504.00	42,400,700.00	95.18%
2.1.4 县级财政补贴收入	66,822,800.00	62,077,945.00	92.90%
2.2 对个人缴费补助	4,368,105.00	3,970,975.00	90.91%
2.2.1 县级财政补贴收入	4,368,105.00	3,970,975.00	90.91%

2.3 丧葬抚恤补助	2,650,000.00	2,830,000.00	106.79%
2.3.1 市级财政补贴收入	1,060,000.00	1,090,000.00	102.83%
2.3.2 县级财政补贴收入	1,590,000.00	1,740,000.00	109.43%
3. 利息收入	1,050,000.00	4,305,597.93	410.06%
4. 委托投资收益	10,000,000.00	8,177,041.85	81.77%
5. 转移收入	750,000.00	943,716.89	125.83%
6. 其他收入	23,000,000.00	50,792,409.55	220.84%
7. 集体补助收入	2,287,500.00	-	0.00%
收入合计	261,744,145.00	284,045,286.21	108.52%

2、资金使用

根据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财务提供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济阳区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0,447.77 万元，实际支出 20,255.4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06%。财政补贴到位资金已全部使用，资金使用率 100%。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账户支出情况如下：

2023 年度支出项目	预算调整后金额	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基础养老金支出	169,835,550.00	167,674,816.97	98.73%
2.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31,143,157.92	31,348,851.98	100.66%
3. 丧葬补助金支出	3,049,000.00	3,016,000.00	98.92%
4. 转移支出	450,000.00	514,351.83	114.30%
支出合计	204,477,707.92	202,554,020.78	99.06%

3、资金结余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基础养老金结余	3,739,973.60	3,614,167.73	1,116,387.50
丧葬费结余	72,820.00	245,220.00	59,220.00
个人账户基金结余	839,980,658.28	848,696,846.06	932,871,891.72
年末滚存结余	843,793,451.88	852,556,233.79	934,047,499.22
其中结余在：1. 财政专户（邮储）	663,805,240.48	513,820,841.61	491,535,065.19
基础养老金活期	3,739,973.60	3,614,167.73	1,116,387.50
丧葬费活期	72,820.00	245,220.00	59,220.00
个人账户基金活期存款	19,992,446.88	169,961,453.88	90,359,457.69
个人账户基金定期存款	640,000,000.00	340,000,000.00	400,000,000.00
2. 个人账户基金委托上级投资	179,988,211.40	338,735,392.18	442,512,434.03

本金	176,150,000.00	334,170,000.00	429,770,000.00
利息	217,300.00	217,300.00	217,300.00
投资收益	3,620,911.40	4,348,092.18	12,525,134.03

（四）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实施单位和监督管理单位为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实施单位为济阳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自开展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以来，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单独记账、核算，按有关规定保值增值。财政部门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真编制政府补贴资金预算，确保参保人的基础养老金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严格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文、《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省以下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9〕2号）等相关规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参保人员发放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及时足额将基础养老金财政补贴、个人缴费财政补贴和丧葬补助金财政补贴等拨付至财政专户。居民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用于个人账户养老金支付，未出现占用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基金用于发放基础养老金的情况。

（五）项目绩效目标

1、长期目标

健全统筹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完善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制度模式，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确保参保居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促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康发展，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障居民老年基本生活。

2、年度目标

（1）政府为重度残疾人、低保特困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不低于最低档次（100元/年/人）的养老保险费，预计完成数量指标 5325

人，实现为民办实事，促进社会和谐的可持续影响。

（2）及时准确的给予参保人员居民养老缴费补贴，让符合条件的居民能享受到即缴即补政策，预计完成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 97069 人，居民养老缴费补贴资金覆盖率 100%。

（3）对符合领取条件的参保人按时全额支付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 920424 人次，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居民生活水平，间接带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促进社会和谐，使群众满意度 $\geq 95\%$ 。

（4）及时为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发放一次性丧葬补助金。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 2650 人，资金补贴准确率 100%。使群众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实施评价，全面了解济阳区基金运行管理、预算执行、资金配置、产出效益、基金可持续等情况，便于后期优化预算资金安排及管理，及时发现基金运行中的问题，加强管理，保证社保基金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有效性。

（二）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重点评价 2023 年度基金运行管理、预算执行、资金配置、产出效益、基金可持续性、基金资金到位与使用情况。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22〕4 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5.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6.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

7. 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8.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鲁财绩〔2023〕4 号。

9. 社会保险基金行政监督办法 48 号令。

10. GBT 35618-2017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基本业务规范)。

11. 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65 号）。

12. 《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政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税务局关于完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济人社发〔2022〕16 号、（鲁人社发〔2022〕22 号）。

13.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9〕11 号）。

14. 其他相关依据文件。

（四）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绩效相关。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评价方法

结合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主要采用资料审阅、比较分析法、资金查验等方法进行评价。

1、资料审阅

获取项目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办法、自评报告、工作总结、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资料、基金预算相关数据、项目成果的佐证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服务对象，通过查阅资料初步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

2、比较分析法

通过对比项目预定目标和实际产出、效果，分析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的完成情况和效果实现程度，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分析项目实施前后的效果，分析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情况。

3、资金查验法

通过对承接主体会计账簿记录和原始凭证的检查，对资金的到位、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梳理和检查，对资金未到位或未使用的原因进行追溯分析。结合各种统计报表对相关数据勾稽关系进行对比分析，发现疑点时应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4、实地调查法

实地调查评价项目，在现场采用收集资料、填报数据、统计服务成果、查验数据、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取证。根据项目目标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调查地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六）评价指标的设计思路及分值分布

1、评价指标的设计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设计依托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社〔2022〕65号文件中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分析文件政策的基础上，结合预算和资金使用、基金管理机制、基

金绩效等因素，进行了调整完善，依据项目内在规律和以结果为导向的原则，确定了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3 个二级指标及 33 个三级指标体系。

2、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指标权重分值根据实际情况和绩效指标的重要程度进行设置，具体如下：

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18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22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组织实施 (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基金监管有效性	2
	财务管理 (6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绩效自评 合规性	4
产出 (36 分)	产出数量 (12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5325 人	2.4
		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97069 人	2.4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920424 人	2.4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2650 人	2.4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22.2	2.4
	产出质量 (12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 资金补贴准确率	3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资金补贴准确	3
		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资金发放准	3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资金补贴准确率	3
	产出时效 (4 分)	补贴发放及时率	4

	产出成本 (8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标准 100 元/年/	2
		居民养老缴费补贴标准 45 元/年/人	2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标准 185 元/月/	2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标准 1000 元/年/人	2
效益 (24 分)	可持续性 (12 分)	资金筹集的可持续性	3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	3
		基金投资回报率	6
	社会效益 (8 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	8
	满意度 (4 分)	群众满意度	4
合 计			100

3、绩效评价指标的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	注:(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是计 1 分,否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实施的相符情况。	计 0 分；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是否综合考虑统筹地区本年度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人员变动、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社会保险政策调整及社会保险待遇标准变动等因素。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预算支出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分值=资金到位率×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预算支出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分值=预算执行率×权重
资金使用合规性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计 1 分,存在计 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预算支出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②预算支出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全部落实到位计 0.5 分,有 1 项不到位酌情扣分。
基金监管有效性	评价是否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稽核制度,是否按照《稽核制度》开展日常检查及重点检查,用以考核项目监督检查的有效性,保障	①是否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内部稽核制度,是否有专职人员对基金的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且该人员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且有效计 1 分;是效果欠佳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②是否按照《稽核制度》开展日常检查及重点检查,是否定期及时对基金的运行情况进行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项目规范实施。	行监控分析,及时记录分析结果,形成分析报告。是且有效计 1 分,是效果欠佳计 0.5 分;否计 0 分。
财务监控 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绩效自评 合规性	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工作完成的质量。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计 2 分,否计 0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5325 人	评价预计准确性	①偏差率≤5%,不扣分; ②5%<偏差率≤10%,扣 0.5 分; ③10%<偏差率≤20%,扣 1 分; ④偏差率>20%,不得分。 偏差率=(实际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预计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预计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
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97069 人	评价预计准确性	①偏差率≤5%,不扣分; ②5%<偏差率≤10%,扣 0.5 分; ③10%<偏差率≤20%,扣 1 分; ④偏差率>20%,不得分。 偏差率=(实际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预计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预计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920424 人次	评价预计准确性	①偏差率≤5%,不扣分; ②5%<偏差率≤10%,扣 0.5 分; ③10%<偏差率≤20%,扣 1 分; ④偏差率>20%,不得分。 偏差率=(实际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预计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预计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2650人	评价预计准确性	①偏差率≤5%，不扣分； ②5%<偏差率≤10%，扣0.5分； ③10%<偏差率≤20%，扣1分； ④偏差率>20%，不得分。 偏差率=(实际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预计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预计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22.2万人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是否100%完成	100%完成，计4分，每降低1%扣0.5分，扣完为止。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资金补贴准确率	评价所有符合条件人员是否100%享受到政策，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补贴标准发放准确率达到100%，计3分，每发现一起不准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资金补贴准确率	评价所有符合条件人员是否100%享受到政策，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补贴标准发放准确率达到100%，计3分，每发现一起不准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评价所有符合条件人员是否100%享受到政策，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补贴标准发放准确率达到100%，计3分，每发现一起不准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资金补贴准确率	评价所有符合条件人员是否100%享受到政策，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补贴标准发放准确率达到100%，计3分，每发现一起不准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补贴发放及时率	评价所有符合条件人员是否100%享受到政策，补贴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2023年基本养老补贴和丧葬补贴是否全部发放及时，计4分，每发现1起未及时发放的情况，扣减1分，扣完为止。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标准100元/年/人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是否准确	平均补贴标准 年/人偏差在5%以内不扣分，每超过1%扣0.5分，扣完为止。
居民养老缴费补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是否准确	平均补贴标准 年/人偏差在5%以内不扣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贴标准 45 元/年/人	否准确	每超过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标准 185 元/月/人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是否准确	平均补贴标准 元/月/人偏差在 5%以内不扣分，每超过 1%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标准 1000 元/年/人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是否准确	平均补贴标准 元/年/人偏差在 5%以内不扣分，每超过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资金筹集的可持续性	评价资金来源是否逐步增加	从缴费总人数和在缴人数分别评价，逐年增加不扣分，因客观原因稳中有降扣酌情扣 0.5 分；因政策宣传不到位，缴费意识淡薄等主观原因大幅下降，每下降 5%扣 0.5 分，扣完为止。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	评价历史 3 年养老保险基金个人缴费收入与个人账户支出，基础养老金账户收入与支出的动态平衡	评价居民养老金个人账户收支差异情况，收入/支出 ≥ 1 ，不扣分，每下降 10%，扣 0.5 分，扣完为止。评价基础养老金账户收支差异情况，收支滚存结余 ≥ 0 ，不扣分。
基金投资回报率	通过对投资结构和投资渠道进行评价，以最小的风险率换到较高的投资回报率，考核基金增值保值的可持续性。	基金投资风险较小，收益超过应支付被保险人利率，不扣分；基金投资风险小，收益未超过应支付被保险人利率，并且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扣 1 分；基金投资风险大，收益低于长期国债平均利率水平，扣 2 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	当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年人均基本养老金占上年度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例	评价近三年占比是否平稳或者增长，平稳增长不扣分，每下降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群众满意度	12345 有关居民养老回访结果群众满意程度	$\geq 95\%$ 不扣分，每减少 5%，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七）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确定，评价结果分为

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级。具体分值与等级见下表：

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类型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100 分 （含 90 分）	A+	优
85 分—90 分 （含 85 分）	A	优
80 分—85 分 （含 80 分）	B+	良
70 分—80 分 （含 70 分）	B	良
60 分—70 分 （含 60 分）	C	中
60 分以下	D	差

（八）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优质高效完成，我们根据项目特点及以往经验，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保证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完全满足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绩效评价工作需要。

（2）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单位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单位的部门职责、预算安排、工作开展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3）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调研、了解被评价单位的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相关调查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分标准等内容。评价工作组应在与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科学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组织专家工作组进行论证。组建绩效评价专家工作组，组

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组织实施评价。

（5）明确被评价单位应提供的资料清单。根据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绩效评价体系、评价方案等要求，列明被评价单位应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其他需要被评价单位配合的事项。

2、组织实施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等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进程安排等，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书面资料审核。被评价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需要的资料》将资料按顺序整理成电子文件并做成压缩包，在通知规定时间内通知我所或将电子资料发送至我所相关人员邮箱。组织相关人员对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组织实施绩效评价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进行资料核实、分析评价、社会调查等。

评价工作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根据被评价单位填报的数据，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被评价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评价组选取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现场调研，通过勘察、问询、复核等多种方式，对调研项目的有关状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在征求被评价单位的意见下，评价小组通过座谈、询问等方式，向相关人员了解项目情况。

（4）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报送被评价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综合分析阶段

（1）形成评价初步结论。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调查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通过比较

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初步确认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2）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3）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收集的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绩效结果，对照项目绩效评价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4）复核绩效评价结果。对初步确定的绩效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

（5）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单位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 100 分，等级四档：85（含）-100 分为“优”、70（含）-85 分为“良”、60（含）-7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6）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4、报告撰写阶段

（1）撰写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小组运用科学方法对评价基础资料进行分析总结，将汇总资料反映在绩效评价报告中。绩效报告中要对被评价单位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组织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举行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3）撰写报告。参照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

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规定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4）提交绩效评价初稿

绩效评价报告及评价数据资料经绩效评价负责人复核后，提交委托方审核，听取意见。

（5）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根据审查意见和反馈意见，进一步完善评价报告，打印装订盖章后交付委托单位。

5、档案归集

对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及相关证明资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按照档案管理要求进行归档。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本次评分依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现场收集、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2023 年度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2.86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

决策 18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比较合理、绩效指标比较明确，基本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情况。

过程 19.96 分，本次评价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和财务管理三方面进行评价。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预算资金运行规范，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效。扣分原因主要为：一是预算资金执行率未达到 100%；二是未建立内部稽查体系，基金监管完全依赖于上级部门检查，通常存在滞后性且缺乏主动性；未取得 2023 年度基金监控运行报告，原因为上级部门年初制定考核目标时未对该项指标进行绩效考核；三是基金绩效自评报告模板化，无法反

应具体问题，难以制定可行意见。

产出 32.6 分，本次评价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方面进行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圆满完成了年度数量指标，项目支出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扣分原因主要为：一是预计产出数量和成本与实际产出结果超过偏差率，预算不准确；二是存在死亡冒领养老金情况。

效益 22.3 分，本次评价从可持续性、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三方面进行评价。扣分原因主要为：一是资金筹集可持续性逐渐降低，扩面工作效果一般；二是基金投资回报率远低于基金资本成本率（应支付投保人利率）；三是 12345 回访率满意度低于 95%。

基金绩效评价得分

评价内容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8	100.00%
过程	22	19.96	90.73%
产出	36	32.6	90.56%
效益	24	22.3	92.92%
综合得分	100	92.86	92.86%
绩效级别评价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通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该项指标权重分为 18.00 分，实际得分 18.00 分，得分率为 100.00%。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项目立项	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100.00%	3
	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100.00%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100.00%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明确	100.00%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科学	科学	100.00%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00.00%	2
合计	-	18	-	-	100.00%	18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立项规范，符

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00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预算支出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0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相关资料和现场访谈了解到，单位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基本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00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相关资料和现场访谈了解到，项目年度工作任务目标设定明确，可考核性强；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00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4.00 分。项目预算编制按照相关政策文件标准确定，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编制比较科学、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4.00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情况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科学、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财务管理三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评价。过程类指标 22.00 分，实际得分 19.96 分，得分率为 90.73%。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率	2	100.00%	100.00%	100.00%	2
	预算执行率	4	100.00%	99.06%	99.06%	3.96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合规	合规	100.00%	4
组织实施 (6 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100.00%	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2	有效	有效	100.00%	2
	基金监管有效性	2	有效	较有效	50.00%	1
财务管理 (6 分)	财务监控 有效性	2	合规	较合规	100.00%	2
	绩效自评 合规性	4	合规	较合规	75.00%	3
合计	-	22	-	-	90.73%	19.96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 分。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绩效目标申报表及核查序时账、余额明细表、决算报表等财务资料，该项目 2023 年全年预算金额 26,174.41 万元，实际到位金额 28,404.5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8.52%。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3.96 分。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绩效自评表、项目明细账、支付凭证、决算表了解到，2023 年度基金预计支付 20,447.77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20,255.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06%。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99.06%权重分，即 3.96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4.0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 号）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9〕84 号）的相关规定，实行专账管理，每月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相关工作人员在社保管理系统做增员、减员等各项信息处理，通过社保管理系统生成月度拨付金额，并向财政局提交资金申请表。资金申请手续完善，使用合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00%权重分，即 4.0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该项目实施单

位根据《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号）文件要求，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内容规范、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基金补贴支出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支出手续完备，相关合同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情况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基金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1.00 分。项目单位未建立内部稽查体系，完全依赖于上级部门检查，通常存在滞后性，缺乏主动性，扣 0.5 分；项目组取得 2023 年上半年基金监控运行报告，未取得 2023 年度基金监控运行报告，原因为上级部门年初制定考核目标时未对该项指标进行绩效考核，酌情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50.00%权重分，即 1.0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财务管理按照《（新）基金管理中心财务制度》等文件执行，采取了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绩效自评合规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3.00 分。项目实施单位已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但是金绩效自评报告模板化，无法反映具体问题，难以制定可行意见，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75.00%权重分，即 3.0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产出指标 36.00 分，实际得分 33.47 分，得分率为 92.99%。产出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产出数量 (12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5325 人	2.4	5325	4357	62.50%	1.50
	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97069 人	2.4	97069	93471	100.00%	2.40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920424 人次	2.4	920424	931524	100.00%	2.40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2650 人	2.4	2650	3016	79.17%	1.90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22.2 万人	2.4	22.2	22.91	100.00%	2.40
产出质量 (12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资金补贴准确率	3	100%	100%	100.00%	3.00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资金补贴准确率	3	100%	100%	100.00%	3.00
	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3	100%	较准确	50.00%	1.50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资金补贴准确率	3	100%	100%	100.00%	3.00
产出时效 (4 分)	补贴发放及时率	4	100%	100%	100.00%	4.00
产出成本 (8 分)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标准 100 元/年/人	2	100	100	100.00%	2.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居民养老缴费补贴标准 45 元/年/人	2	45	42.48	75.00%	1.50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标准 185 元/月/人	2	185	180	100.00%	2.00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标准 1000 元/年/人	2	1000	1000	100.00%	2.00
合计		36.00			90.56%	32.60

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指标分值 2.4 分，得分 1.50 分。2023 年济阳区计划完成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达到 5325 人，评价组通过查看财务数据了解到，全区 2023 年代缴人数 4357 人，完成计划的 81.82%。预算偏差率=1-81.82%=18.18%，按评分标准，10%<偏差率≤20%，扣 1 分，该指标可得 62.5%权重分，即 1.5 分。

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指标分值 2.4 分，得分 2.4 分。2023 年济阳区计划完成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达到 97069 人，评价组通过查看财务数据了解到，全区 2023 年居民养老缴费补贴人数 93471 人，完成计划的 96.29%。预算偏差率=1-96.29%=3.71%，按评分标准，偏差率≤5%，不扣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2.4 分。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指标分值 2.4 分，得分 2.4 分。2023 年济阳区计划完成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达到 920424 人，评价组通过查看财务数据了解到，全区 2023 年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次 931524 人次，完成计划的 101.21%。预算偏差率=101.21%-1=1.21%，按评分标准，偏差率≤5%，不扣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2.4 分。

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指标分值 2.4 分，得分 1.9 分。2023 年济阳区计划完成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达到 2650 人，评价组通过查看财务数据了解到，全区 2023 年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人数 3016

人次，完成计划的 113.81%。预算偏差率=113.81%-1=13.81%。因该指标受外部因素（疫情、流感）、历史死亡数据、人口老龄化等多重因素影响，预算相对困难，酌情扣 0.5 分，该指标可得 79.17%权重分，即 1.9 分。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指标分值 2.4 分，得分 2.4 分。2023 年济阳区计划完成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22.2 万人，评价组通过查看财务数据了解到，全区 2023 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22.91 万人，完成计划的 103.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2.4 分。

产出质量（补贴准确率）指标分值 12.00 分，得分 10.5 分。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9〕11 号）的文件规定等文件执行。评价组通过核查财务数据，调查业务统计表，问询业务人员：1、未发现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资金补贴发放不准确情况；2、未发现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资金补贴发放不准确情况；3、发现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资金发放存在多处发放失败退回记录。根据业务统计数据，大约涉及 321 人次，占全年发放总人次比例约 $321/931,524=0.03\%$ ，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参保人提供的银行卡或者名字存在错误，非主观原因造成，酌情扣 0.5 分。存在死亡冒领养老金情况，涉及人员 48 人，涉及款项约 9.34 万元，涉及款项已全部追回，因此酌情扣减 1 分。4、未发现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资金发放不准确情况。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7.5%权重分，即 10.5 分。

补贴发放及时率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4.00 分。按季度向财政申请次季度养老金，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按月足额发放养老金，未发现发放不及时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4.00 分。

产出成本指标分值 8.00 分，得分 7.5 分。该指标主要评价（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员标准 100 元/年/人，居民养老缴费补贴标准 45 元/年/人，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标准 185 元/月/人，居民养

老丧葬费补贴标准 1000 元/年/人) 预算绩效目标成本是否准确, 避免因补贴涉及的人员/人次基数大, 造成预算极度不准确, 预算执行率偏低的情况。评价组通过核查财务、业务及预算数据, 得知, 以上四项成本预算标准根据 (济政发〔2019〕11 号) 的文件规定执行, 成本指标设定符合文件标准。

其中居民养老缴费补贴标准 45 元/年/人与 2023 年度实际补贴标准 3,970,975.00 元/93,471 人=42.48 元/年/人, $42.48/45=94.4\%$, 预算成本与实际成本偏差 5.6%, 扣 0.5 分。

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补贴标准 185 元/月/人与 2023 年度实际补贴标准 167,674,816.97 元/77,627 人/12 月=180 元/人/月, $180/185=97.3\%$, 预算成本与实际成本偏差 2.7%, 不扣分。

综上,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93.75%权重分, 即 7.5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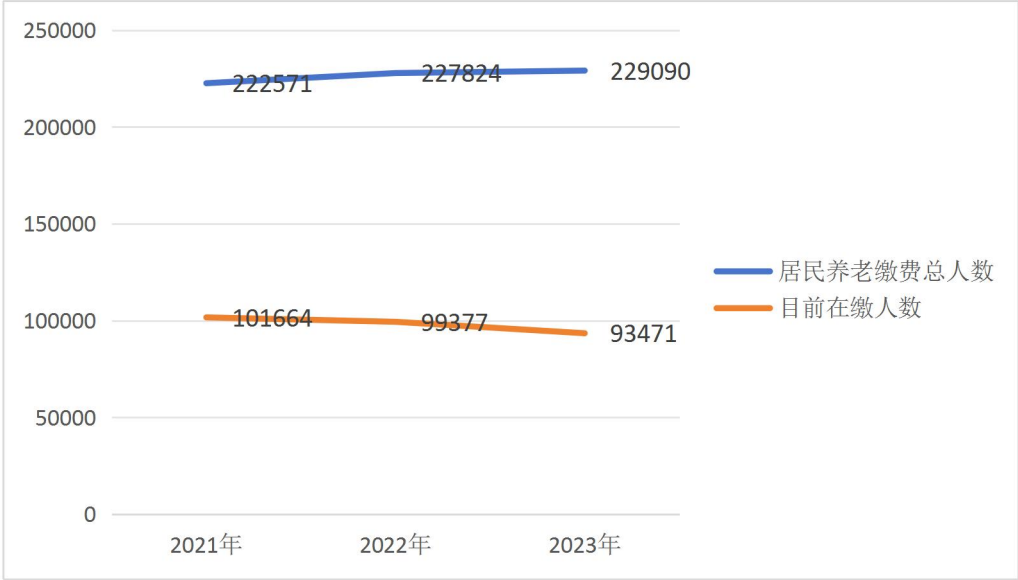
效益指标从可持续性、社会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效益指标 24.00 分, 实际得分 22.30 分, 得分率为 92.92%。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可持续性 (12 分)	资金筹集的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83.33%	2.50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	3	收支平衡	收支平衡	100.00%	3.00
	基金投资回报率	6	高于资本成本率	委托上级投资收益 率低于资本成本率	83.33%	5.00
社会效益 (8 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	8	平稳增长	平稳增长	100.00%	8.00
满意度(4 分)	群众满意度	4	≥ 95%	92.67%	95.00%	3.80
合计		24.00			92.92%	2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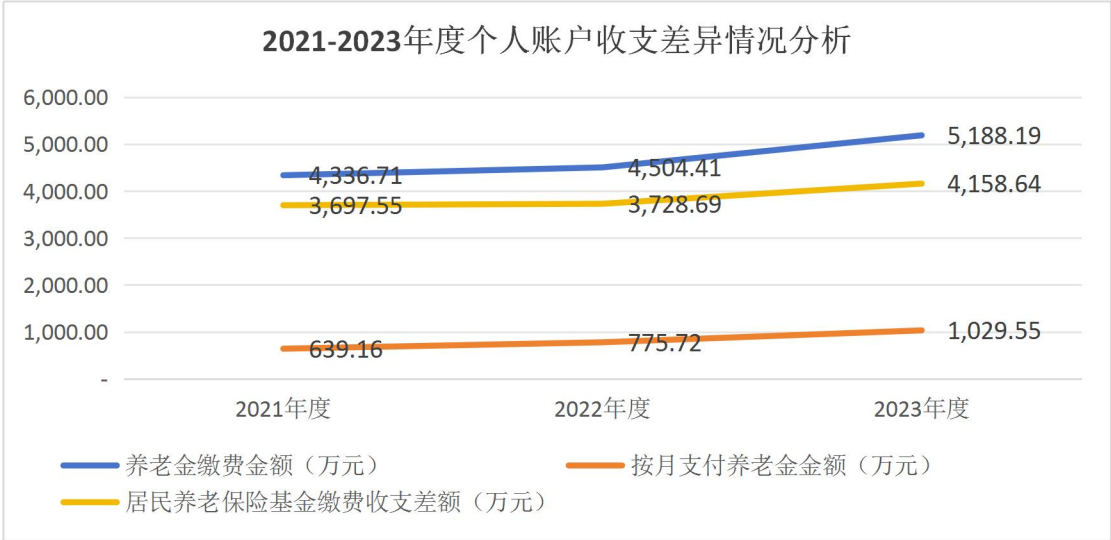
资金筹集的可持续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2.5 分。资金来源是否逐步增加，用以考核资金筹集的可持续性。

2021年-2023年缴费人数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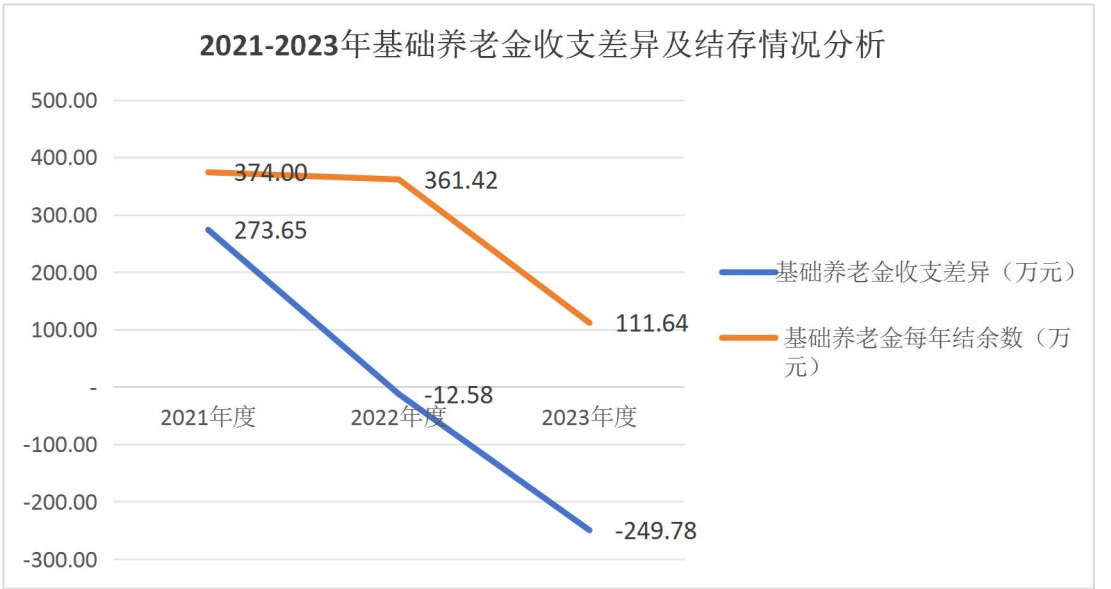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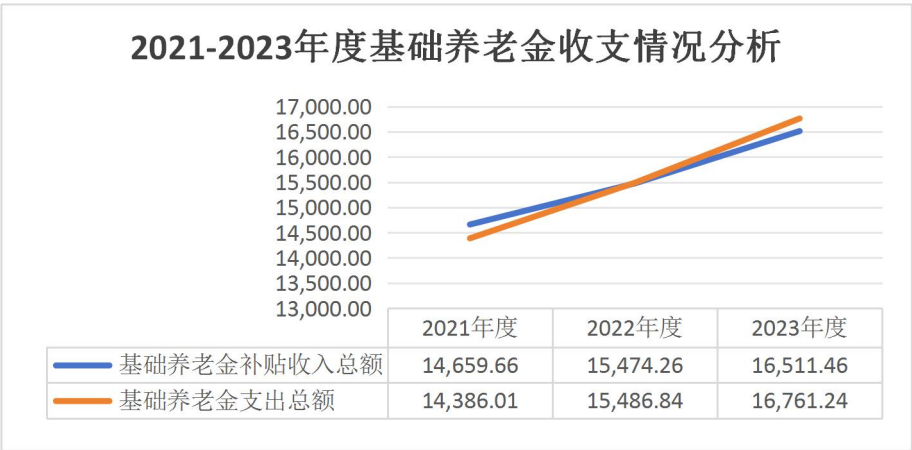


从 2021-2023 年度总缴费人数对比来看，2021-2023 年年末总缴费人数分别为 222571 人、227824 人、229090 人，2022 年较 2021 年总缴费人数增长 5253 人，增长率约 2.36%，2023 年较 2022 年总缴费人数增长 1266 人，增长率约 0.56%，2023 年虽然已完成目标人数任务，但是相比 2022 年，扩面工作效果一般；2021-2023 年年末在缴人数分别为 101664 人、99377 人、93471 人，2022 年较 2021 年在缴人数下降 2.25%，2023 年较 2022 年在缴人数下降 6.32%，下降的原因主要为随着大家的养老意识增强，相较于居民养老保险，部分青年更愿意选择职工养老保险，因此扩面人数减少，而退休人员却逐年增多，呈现出在缴人数逐年下降的态势。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3.33% 权重分，即 2.5 分。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该指标评价养老保险基金个人缴费收入（包含财政代缴及财政缴费补贴收入）与养老金个人账户支出，基础养老金补贴收入及基础养老金支出的动态平衡。



从个人账户收支情况来看，近三年收入金额、支出金额、收支差异额均呈现上涨趋势，收入/支出=5188.19/1029.55≈5倍，个人账户收支短期内基本实现动态平衡。



从基础养老金账户收支差异及结存情况来看，近三年收支差异额及基础养老金账户结存金额均呈现下降趋势。考虑到基础养老金收入受财政资金影响，按计划季初向财政申请资金拨付，目前基础养老金账户收支基本平衡，略有结余。基础养老金账户收支短期内基本实现动态平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00 分。

基金投资回报率指标分值 6.00 分，得分 5.00 分。通过对投资结构和投资渠道进行评价，以最小的风险率换到较高的投资回报率，考核基金增值保值的可持续性。社保基金管理，济阳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投资分为两种方式，包括定期存款和委托上级投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总体收益率
定期存款本金	640,000,000.00	340,000,000.00	400,000,000.00	1,380,000,000.00
定期存款利息	7,507,500.00	58,151,708.34	1,600,000.00	67,259,208.34
定期存款投资收益率	1.17%	17.10%	0.40%	4.87%
委托上级统筹投资本金	176,150,000.00	334,170,000.00	429,770,000.00	940,090,000.00
委托上级统筹投资利息	217,300.00	217,300.00	217,300.00	217,300.00
已确认投资收益	3,620,911.40	4,348,092.18	12,525,134.03	12,525,134.03
委托投资收益率	2.18%	0.22%	1.90%	1.36%
个人账户滚存余额	839,980,658.28	848,696,846.06	932,871,891.72	
投资比率	97.16%	79.44%	88.95%	

注：定期存款在区级，近三年平均收益率约 4.87%；委托上级投资为省级统筹，近三年平均收益率约 1.36%。

截至 2023 年底，委托上级投资 42,977.00 万元，占基金余额比例为 46%。委托上级统筹投资总体收益率约 1.36%，收益远低于平均资本成本率 3.89%（居民养老保险投保人计息率 2021 年 6.69%，2022 年 2.88%，2023 年 2.09%），并且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非主观可控因素，酌情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3.33%权重分，即 5.00 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指标分值8.00分，得分8.00分。该指标主要评价济阳区人均年基本养老金收入占上年度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例。当年养老金/上年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如下：

2021-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全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180.00	26,362.00	27,662.00	29,497.00
人均基本养老金		1,907.50	2,047.74	2,160.01
占比（当年养老金/上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7.89%	7.77%	7.81%

济阳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紧跟国家政策，实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使城乡居民公平地享有基本养老保障，让城乡居民对民生改善有稳定的预期，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的实施虽不能使每一名参保者过上富裕的生活，但可以随着经济水平提高，稳中有增，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子女的经济负担，提高了参保居民的生活质量，形成养老机制的良性循环。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8.00分。

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4.00分，得分3.80分。该指标主要评价12345有关居民养老回访结果群众满意度。12345回访记录中，涉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事项，共164条，联系不上8条，空白6条，因此有效条数150条，其中不满意11条，满意139条，满意度139/150=92.67%，低于95%，大于90%。因不满工单11条，属于不合理诉求不符合文件政策的不满意，酌情扣0.2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95%权重分，即3.8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打造便民服务圈。

推动养老保险待遇核定、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居民基本信息变更、社会保障卡服务等 40 余项人社业务工作下沉 22 个城市社区基层网点，打造城区15分钟、乡村5公里“便民服务圈”，建设了城区23处银行服务网点，在每个行政村设置了1名人社代办员，为群众提供代办帮办服务，实现更多事项“提速办”“简便办”“就近办”。

（二）精准扩面，推动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深入新业态从业人员、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之中，宣传社保政策，引导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等积极参加社会保险，实现精准扩面。

（三）持续推进数字化改革。

以“全数据共享、全服务上网、全业务用卡”为抓手，聚焦解决群众堵点痛点问题，打造信息平台，推进数据共享，以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实现更多事项“线上办”“提速办”“简便办”“就近办”，深化综合柜员制改革，推动业务办理“一窗受理”“一窗通办”“一站式”办结，形成服务模式一体化、经办流程标准化、服务环节简约化、人员配置最优化的政务服务模式。推进省会经济圈社会保险待遇资格“静默认证平台”应用，鼓励退休人员足不出户，利用手机在公众号上自主认证。以信息化改革推动“数字人社”建设，变“人跑”为“数据跑”，推进人社公共服务触角向群众身边延伸，让群众获得感更强。

六、存在的问题

（一）基金个别项目预算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1、2023年济阳区计划完成代缴重残、低保特困人数完成率 $4357/5325=81.82\%$ ，预算偏差较大，主要原因是相关部门提供代缴名单存在偏差；2、居民养老缴费补贴标准45元/年/人与2023年度实际补贴标准 $3,970,975.00\text{元}/93,471\text{人}=42.48\text{元/年/人}$ ， $42.48/45=94.4\%$ ，预算成本与实际成本偏差5.6%。基金预算编制与执行存在差距，预算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存在重复领取、死亡冒领现象

2023 年存在重复领取、死亡冒领养老金情况，共涉及 48 人，但问题资金已全部追回。

（三）内部稽查制度不完善

项目单位未设立稽查制度，未建立内部稽查体系，完全依赖于上级部门检查，通常存在滞后性，且缺乏主动性，只能解决问题，不能

预防问题。

（四）居民缺乏参保积极性

通过对各档次在缴人员数量的分析，大多数农村居民仅选择以最低档次参保，一些青年群体更是以各种方式拒绝或延迟参保。究其原因，居民养老保险政策自身有一定的影响。

2023 年各缴费档次人数占比情况

编号	缴费档次	缴费人数	占比
1	100.00	4484	4.76%
2	300.00	33	0.04%
3	350.00	82,781	87.85%
4	500.00	3,190	3.39%
5	800.00	303	0.32%
6	1000.00	1,926	2.04%
7	3000.00	447	0.47%
8	5000.00	613	0.65%
9	8000.00	448	0.48%
合计		94225	100%

注：此处的人数为业务实时人数，跟财务每年平均人数存在些许差异，不影响分析效果。

济政发〔2019〕11 号对缴费年限进行规定：距规定领取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年龄超过 15 年的，应按年缴费，累计缴费不少于 15 年；不足 15 年的，应逐年缴费，也允许补缴，累计缴费不超过 15 年；补缴部分政府不予补贴。

济政发〔2022〕16 号对缴费档次重新进行规定：

- （一）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全市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标准统一设为：每年 100 元、350 元、500 元、800 元、1000 元、3000 元、5000 元、8000 元 8 个档次。其中，100 元档次只适用于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的最低选择。除 100 元档次外，参保人自主选择缴费档次，按年缴费，多缴多得。
- （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全市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标准统一设为：缴费 100 元补贴 30 元，350 元补贴 40 元，500 元补贴 60 元，800 元、1000 元补贴 80 元，3000 元补贴 90 元，5000 元补贴 100 元，8000 元补贴 120 元。

首先，从政策方面分析：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由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养老金两部分组成，支付终身。基础养老金标准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我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财力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

个人账户养老金由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计发系数确定，月计发标准为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 139。国家允许年满 60 周岁未交够 15 年的人群补缴养老保险，且领取的金额只受个人账户养老金金额影响。这样就导致了部分青年群体因自身年富力强，距领取养老金的时间跨度过长等原因，在 40-50 岁之前参保意愿不高；其次从缴费压力分析：大多数的农民以土地作为家庭收入的主要来源，收入水平有限，除了维持基本的生活开支外基本没有能力负担高档次养老保险费用，导致大多数人仅选择以最低档次参保；最后，城乡居民保险的待遇水平较低，难以调动居民参保积极性。

（五）上级统筹投资运营基金投资收益率较低，保值增值效果较差

详见基金投资回报率指标评分结果，此处不再赘述。

七、基金可持续性

在 2021 到 2030 年间，劳动年龄人口总量和比例将继续以较快速度降低，人口抚养比也将继续提升，由低人口抚养比带来的人口数量红利逐步进入尾声。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将从轻度老龄化迈入中度老龄化。随着第二次生育高峰出生的“60 后”群体步入退休年龄，老年人口增长速度将明显加快，到 2030 年占比将达到 25%左右，其中 80 岁及以上高龄老年人口增加幅度更加明显。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资金压力将进一步扩大。通过对该基金历史三年人员及金额增减变动规律，我们预测该基金未来五年收支走向以及区级财政需对居民养老金补贴情况。预计结果如下所示：

（承下页）

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个人账户）未来五年居民养老金收支差异情况预测

收入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代缴困难群体保险费人数（年末数）	人	5,658	5,316	4,357
财政代缴金额	元/人/年	100.00	100.00	100.00
县级财政缴费补贴金额	元/人/年	30.00	30.00	30.00
财政代缴困难群体个人账户基金金额	元	735,540.00	691,080.00	566,410.00
（二）居民个人正常缴费人数（年末数）	人	96,006	94,061	89,114
居民个人平均缴费水平	元/人/年	401.77	428.69	532.75
县级财政缴费补贴	元/人/年	42.28	42.84	43.09
居民个人缴费金额	元	42,631,510.33	44,352,975.00	51,315,464.99
一、缴费总金额	元	43,367,050.33	45,044,055.00	51,881,874.99
支出项目				
（一）领取养老金人员年末数	人	75,427	76,309	79,575
人均领取个人账户养老金金额	元/人/年	84.74	101.65	129.38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总额		6,391,564.84	7,757,175.01	10,295,520.01
三、个人账户收支差异额		36,975,485.49	37,286,879.99	41,586,354.98

收入项目	增长率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一）代缴困难群体保险费人数（年末数）	0.00%	4357	4357	4357	4357	4357
财政代缴金额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县级财政缴费补贴金额	0.00%	30	30	30	30	30
财政代缴困难群体个人账户基金金额	-	566,410.00	566,410.00	566,410.00	566,410.00	566,410.00
（二）居民个人正常缴费人数（年末数）	-3.64%	85,868	82,740	79,726	76,822	74,024
居民个人平均缴费水平	6.70%	568.44	606.52	647.16	690.51	736.78
县级财政缴费补贴	0.96%	43.51	43.93	44.35	44.78	45.21
居民个人缴费金额	-	52,546,637.25	53,818,206.20	55,131,151.63	56,486,485.18	57,885,251.03
一、缴费总金额	-	53,113,047.25	54,384,616.20	55,697,561.63	57,052,895.18	58,451,661.03
支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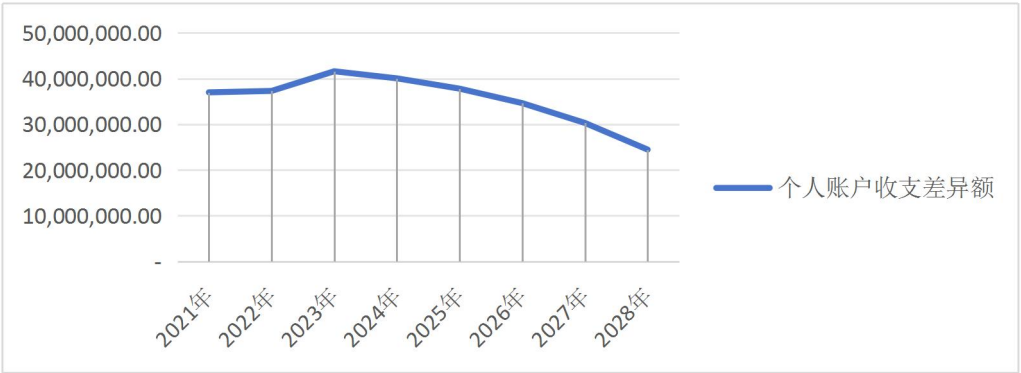
收入项目	增长率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一) 领取养老金人员年末数	2.72%	81,743	83,970	86,258	88,609	91,023
人均领取个人账户养老金金额	23.62%	159.94	197.72	244.42	302.14	373.51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总额		13,074,004.73	16,602,327.94	21,082,850.97	26,772,546.98	33,997,739.35
三、个人账户收支差异额		40,039,042.53	37,782,288.25	34,614,710.67	30,280,348.19	24,453,921.69

注：1、困难人群受经济水平及人员死亡率影响，短期内很难大幅增减变动，不适合增长率测算模式。因其收入金额仅占总缴费收入的 1%，暂以固定不变数量进行测算

2、根据济人社发〔2022〕16 号文，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南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税务局关于完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全市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标准统一设为：每年 100 元、350 元、500 元、800 元、1000 元、3000 元、5000 元、8000 元 8 个档次。济政发〔2019〕11 号全省居民养老保险统一设定的参保缴费标准，为每年 100 元、300 元、500 元、600 元、800 元、1000 元、1500 元、2000 元、2500 元、3000 元、4000 元、5000 元 12 个档次，不再执行。因整体缴费基数调整属于非经常性行为，所以 2023 年因平均缴费水平上涨引起的 2023 年增长率猛涨 24.27%不具有参考价值。2021-2023 年两年的复合增长率 15.49% 也远远超过了实际情况。因此年平均缴费增长率我们依据未调整前 2022 年的增长率水平进行测算未来 5 年的平均缴费水平。增长率约 6.7%。

3、其余影响因素按 2 年复合增长率计算。

居民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收支差异预测



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基础养老金账户）支出及补贴情况预测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增长率
领取养老金人员年末数	人	75,427	76,309	79,575	2.72%
人均领取基础养老金金额	人/年/元	1,907.50	2,030.38	2,107.13	5.11%
一、基础养老金支出总额（年）	元	143,876,714.00	154,936,377.12	167,674,816.97	
基础养老金补贴收入总额	元	146,596,600.00	154,742,600.00	165,114,645.00	
上级补贴	元	93,821,800.00	92,056,600.00	103,036,700.00	
二、区财政补贴金额	元	52,774,800.00	62,686,000.00	62,077,945.00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领取养老金人员年末数	人	81,743	83,970	86,258	88,609	91,023
人均领取基础养老金金额	人/年/元	2,214.83	2,328.03	2,447.02	2,572.09	2,703.55
一、基础养老金支出总额（年）	元	181,046,910.62	195,485,430.89	211,075,425.48	227,908,724.64	246,084,482.12
基础养老金补贴收入总额	元	181,046,910.62	195,485,430.89	211,075,425.48	227,908,724.64	246,084,482.12
上级补贴	元	112,184,665.99	121,131,411.16	130,791,660.71	141,222,316.70	152,484,819.20
区级补贴占基础养老金总补贴比值	%	38.04%	38.04%	38.04%	38.04%	38.04%
二、区财政补贴金额	元	68,862,244.63	74,354,019.73	80,283,764.77	86,686,407.94	93,599,662.93

注：1、领取养老金人员年末数、人均领取基础养老金金额增长率为 2 年复合增长率。
2、区财政补贴金额测算不适用增长率，取自近三年区级补贴金额占基础养老金总补贴金额比例测算，约 38.04%

八、有关建议

（一）加强基金预算、规范基金管理

预算制定初期，详细分析影响预算支出的各项指标因素，结合历年支付情况，尽量缩小预算偏差率。结合制度设计初衷、事业发展要求和基金运营原则，强化基金绩效目标的引领作用，提升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及准确性；在基金收支方面，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审批流程执行，严格岗位职责，强化基金预算目标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二）完善制度建设，强化执行管理

建立数据共享核查比对机制，明确不相容险种或关联信息（如残联、民政部门）的具体核查比对流程，涉及数据核查比对的各业务环节，应当将数据核查比对作为必经程序及工作手段，对疑点数据及时核实、处理、反馈，防范业务经办风险。对待遇发放等业务，各险种应当进行双向比对，必要时与就业数据进行双向比对校验，防止出现多领、冒领的现象。

（三）完善内部稽查程序，健全内控体系建设

完善内部稽查程序，设置稽核内控科室或专职稽核内控岗位，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加大稽核力度，将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贯穿到整个业务工作中去，切实降低经办管理风险和基金管理风险。

（四）加强居民养老政策研究，提高居民参保积极性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覆盖人口较多，目前存在许多不足之处，因此需要加大对制度的研究力度，不断对制度进行完善。

1、鼓励有条件的村集体对本村居民参保缴费给予补助，补助资金并入基金个人账户，补助标准由村（居）民委员会民主确定，来激励参保人员多缴费和延长个人缴费时间；财政视补贴力度和资金状况对于实施补助的村集体和领导个人给予表彰及资金奖励。

2、在政府财力许可的情况下，提高养老金待遇水平，增强城乡居民对养老保险政策的信心。①提高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②通过不断增加个人账户积累来提高个人养老金的占比。

（五）向上级反映近三年委托上级统筹投资收益率实际情况，尽量争取较高投资回报额度

济阳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投资分为两种方式，包括定期存款和委托上级投资。定期存款在区级，近三年平均收益率约 4.87%；委托上级投资为省级统筹，近三年平均收益率约 1.36%（具体数据参照 P25-26 基金投资回报率指标情况），收益远低于平均资本成本率 3.89%（居民养老保险投保人计息率 2021 年 6.69%，2022 年 2.88%，2023 年 2.09%）。

建议向上级反映近三年委托上级统筹投资收益率情况，了解每年年底收益额度分配的标准，详细分析收益低的原因，共同商议具体措施，尽量争取较高投资回报额度。

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 项目概况	4
(二) 项目绩效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7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8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2
(四) 评价局限性	13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4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4
(二) 指标分析	14
四、项目实施成效	17
(一) 区住建局履行购房补贴发放职责，做实“应补尽补”	17
(二) 区人社局履行生活和租房补贴发放职责，做实“应补尽补”	18
(三) 实行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对济阳引进、储备 高层次人才效果较为明显，且促进人才呈现总体增长趋势	18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一) 一次性发放购房补贴款，增加了财政压力，减弱了人才绑定效 果	19
(二) 现行补贴政策未充分结合济阳实际，对促进济阳特色产业发展 推动作用不明显	21

（三）经常性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仍有不足，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21
六、相关建议	22
（一）尝试多次分年发放购房补贴资金，缓解财政压力，也有助于人才持续绑定	22
（二）结合济阳发展目标细化补贴政策，为关键领域人才提供额外支持措施	24
（三）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质量，增强绩效目标的规范性	25

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印发的《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16〕9号）和省委印发的《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16〕22号），大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最大限度激发和释放人才创新创业活动，结合济南实际，由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促进人才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济发〔2017〕16号），就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促进人才创新创业提出若干意见。

此后，陆续制定《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济南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4号），落实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进一步推进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强化政策聚才效应，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人才在济阳区创新创业。

2.项目主要内容

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主要涉及高层次人

才购房补贴、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两部分。

(1) 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即对符合济人才办〔2020〕23号文件规定的补贴对象一次性发放购房补贴，结合2023年实际补贴情况，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补贴标准10万元。

(2) 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即对符合济人才办〔2020〕24号文件规定的补贴对象发放生活和租房补贴，结合2023年实际补贴情况，给予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月1000元的生活和租房补贴，最长3年。

3.项目实施情况

(1) 各方职责范围

① 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济阳区政府组成部门，承担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审核和拨付工作任务。

② 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为济阳区政府组成部门，承担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审核、拨付工作任务。

(2) 主要实施流程和补贴发放情况

① 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

第一步，补贴申报。人才购房补贴实行常态化申报，由用人单位通过济南人才网购房补贴系统注册账户后，申请人通过系统填报相关信息，提交至用人单位。用人单位核实确认以后，提交至单位注册地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第二步，审核及公示。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通过信息自动化比对方式，查验申请家庭的婚姻、人才类别、学历学位、

购房网签备案等信息，并对其他自动化比对不成功的信息进行人工核查。审核通过后，由市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汇总审核通过的人员名单，在济南人才网公示。

第三步，发放补贴。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的购房补贴资金由市、区县两级财政各按照 50%比例承担。评价组查阅项目单位提供补贴拨付材料，2023 年度发放补贴资金 100.00 万元，补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0 人。

②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

第一步，申报。申报人通过中国济南人才网进行网上申报，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有关证明材料。

第二步，审核。区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即时受理，通过系统数据进行初审比对，相关信息比对不成功的，转为人工审核。初审通过后，经区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审同意，提交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终审。核实无误后，审核通过。

第三步，批准。审核通过的人才名单在中国济南人才网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报市人才办批准公布。

第四步，拨付。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的补贴资金由市与区县两级财政各按照 50%比例承担。评价组查阅项目单位提供补贴拨付材料，2023 年度发放补贴资金 104.40 万元，补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87 人。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预算 204.40 万元，

实际到位 204.4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204.4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00%。

表 1-1 补贴资金支出情况表

补贴类型	项目单位	补贴金额（万元）
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	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0
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	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4.40
合计	/	204.4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3 号）、《济南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4 号）关于补贴对象和条件等规定，由区住建局和区人社局分别承担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任务，进一步推进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强化政策聚才效应，并优化济阳人才结构，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人才在济阳区创新创业，增强济阳城市竞争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掌握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等情况，摸清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发现资

金使用、项目执行等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于存在偏差则分析其原因，提出改进建议。总结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不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为今后同类项目提供借鉴和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对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预算资金204.40万元的执行情况实施绩效评价。

3.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涉及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实行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并根据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特点，从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逐项分析，旨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具体评价思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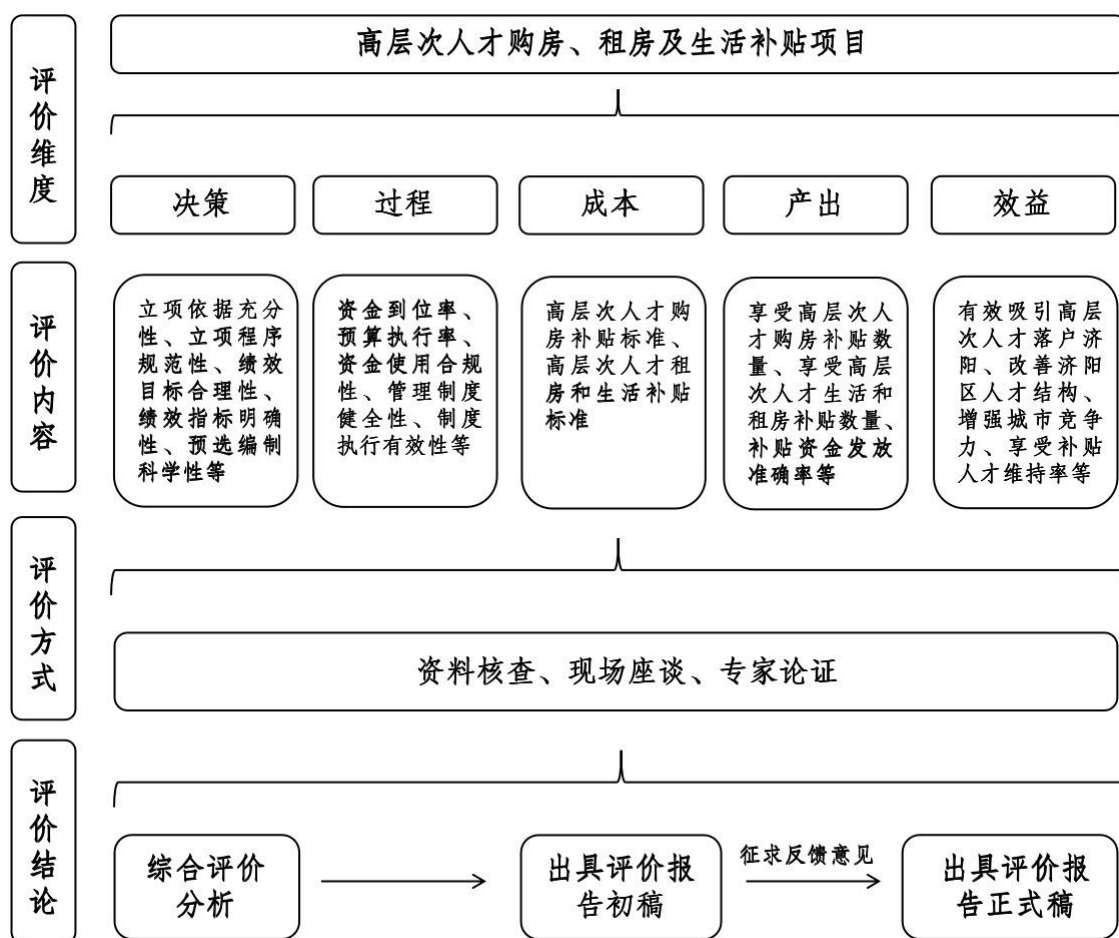


图 2-1 评价思路架构图

2.评价重点

基于评价思路，结合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特点，本次评价重点关注以下事项：一是了解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资金是否符合政策规定的补贴标准；二是了解高层次人才补贴情况，是否应补尽补；三是了解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资金发放准确性、及时性；四是了解高层次人才补贴政策实施效果如何。

3.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构建思路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整体设计思路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

一是通用指标参考济财绩〔2021〕2号、鲁财绩〔2022〕7号文件，整体指标框架主要分为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益，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基本按照共性指标内容设置。

二是个性指标参考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工作任务和预期目标等选取，确保指标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契合。

三是围绕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的绩效目标和重点任务，总结提炼核心指标，突出项目产出成果和实施效果。

（2）评价指标选取

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选取情况如下所示，共分为三个层级架构，即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包括5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24个三级指标。（指标选取、指标解释、评分标准等内容详见附件1）

（3）指标权重设计

结合项目实际，本次指标权重关注事项：一是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二是考虑到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特点，将指标权重向核心指标倾斜。

基于此，在设置指标权重时，充分考虑各指标在评价体系

中的重要程度，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其中一级指标权重和占比情况如图 2-1 所示。（各级指标权重详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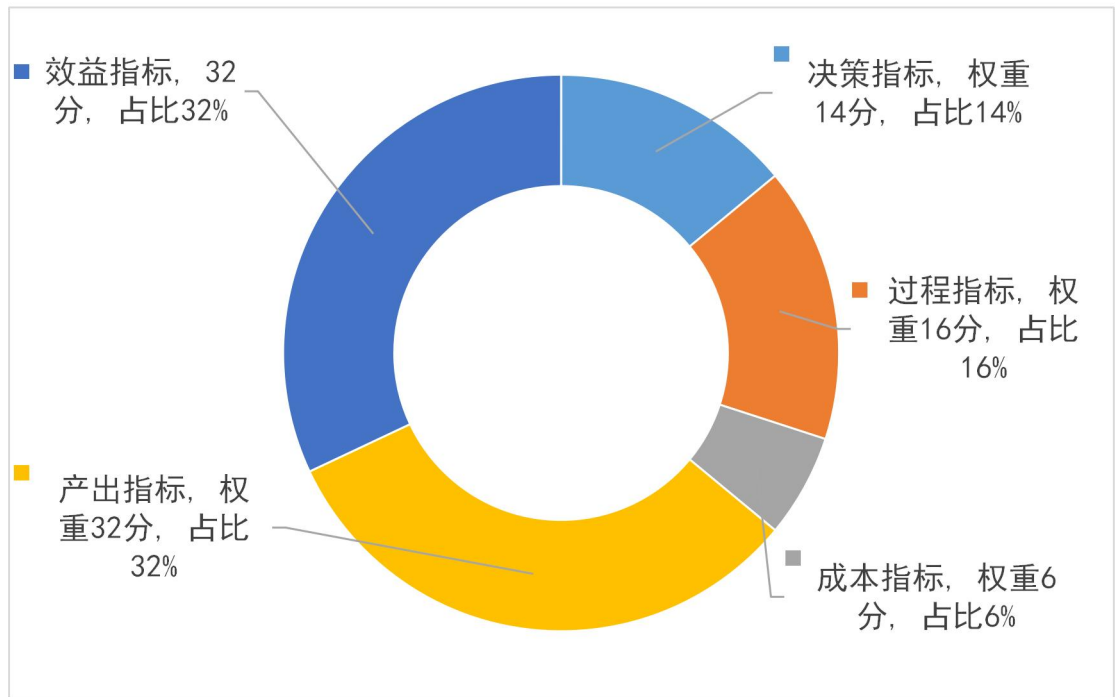


图 2-2 一级指标权重示意图

4.评价标准

依据济财绩〔2021〕2号文件有关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评分标准逐项评分，具体分值划分对应等级。

总分设定为 100 分，共划分为如下 4 个等级：

- ①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评价等级为“优”；
- ②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评价等级为“良”；
- ③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评价等级为“中”；
- ④得分在 60 分以下评价等级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

参与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召开的《济阳区 2024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启动会》，对接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初步了解评价工作要求和项目概况，并组建评价团队。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材料初步完成评价方案。

（2）组织实施阶段

经区财政局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至项目单位后，逐步实施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对线上收集的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立项、资金使用、实施进度和效果等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梳理基本情况和需要核实的事项。结合非现场评价结果，线下采用现场座谈、实地勘察等方式对项目执行和实施效果进行评价，整理现场工作底稿，并收集必要佐证材料。

（3）综合分析阶段

结合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结论，整理分析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4）报告撰写阶段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并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就评价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合理性等方面征询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意见，在保证客观公正的前提下，由第

三方机构结合反馈意见独立出具评价报告终稿。

2.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实际，本次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现场调研法、公众评判法等对项目立项、预算申报和实施成果进行综合评价。

（1）比较分析法

梳理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对象、发放资金和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的具体指标进行比较，总结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偏差原因。

（2）现场调研法

评价团队组织专家赴现场进行实地调研，了解高层次人才补贴发放进度和效果，并组织项目单位相关人员参与座谈会，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困难，听取相关人员的意见和建议。

（3）公众评判法

通过采用电话回访的方式，随机对享受高层次人才补贴对象实施满意度调查，了解其对高层次人才补贴政策的认可程度和满意程度。

（四）评价局限性

由于绩效评价工作本身的复杂性，并受评价手段、项目类型、方案设计经验等方面的限制和评价资料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影响，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

评价数据由项目单位提供，我们通过现场调研、座谈、材

料审核等方式进行合理保证，项目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在现有条件下尽力做到科学、准确、客观、公正的评价。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8.59 分（具体详见表 3-1），评价结果为“良”。在实施过程、项目成本方面表现相对较好，但在立项决策、产出和效果方面存在一定不足，需要进一步改进。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1.50	82.14%
过程	16	16.00	100.00%
成本	6	6.00	100.00%
产出	32	29.45	92.05%
效益	32	25.64	80.13%
合计	100	88.59	88.59%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14 分，评价得分 11.50 分，得分率 82.14%。项目立项依据基本充分，符合《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3 号）、《济南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4 号）文件规定，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改善人才住房条件，大

力引进、储备持续推动城市发展的高层次人才，促进济阳城市发展，且项目立项与济南市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职能相符。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预算资金测算依据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济人才办发〔2020〕24号文件关于补贴标准的规定。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绩效目标阐述完整性不足，缺少实施预期效果方面的目标内容。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欠妥，如：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项目设置经济成本指标“A/B/C/D人才、硕士补贴标准=1000元/月”不符合实际，济人才办发〔2020〕24号文件规定仅硕士研究生的补贴标准是按照1000元/月。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5分。

2.过程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16分，评价得分16.00分，得分率100.00%。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符合《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济南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4号）文件规定，用于高层次人才购房、生活和租房补贴。项目预算资金204.4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04.4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204.40万元，其中：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100.00万元，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104.40万元。资金支出符合项目批复的用途，且评价期间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成本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6.00 分，得分率 100.00%。评价组查阅相关材料，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标准符合《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3 号）有关规定，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标准符合《济南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4 号）有关规定。

4.产出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32 分，评价得分 29.45 分，得分率 92.05%。根据区住建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表》，计划完成硕士研究生补贴 11 人，实际补贴硕士研究生 10 人。根据区人社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表》，计划享受补贴的高层次人才数量 87 人，实际补贴 87 人。根据区人社局出具的情况说明，2022 年 8 月 18 日拨付李娜第二次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 1.20 万元，经审核该人才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申请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根据政策要求，购房补贴不能与生活和租房补贴同时享受，应终止其第二次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目前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资金已追回。此外，评价期间发现部分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不足，如：2023 年核准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人数 17 人，其中 13 人补贴资金在 2024 年发放。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55 分。

5.效益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32 分，评价得分 25.64 分，得分率 80.13%。实

施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对符合补贴政策的高层次人才发放购房、生活和租房补贴，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人才在济阳创新创业，优化济阳人才发展环境，对增强济阳城市竞争力产生积极影响。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高层次人才（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购房补贴实行一次发放，一方面增加了财政压力，另一方面人才绑定效果减弱，一次性发放后，人才可能会缺乏继续留在当地的动力，尤其是其他配套措施不足的情况下。二是关于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2021 年核准 30 人，2022 年核准 15 人，2023 年核准 17 人，享受补贴人才数量维持不够稳定。此外，采用电话回访的方式随机对享受高层次人才补贴对象实施满意度调查，获取享受高层次人才补贴对象满意度 94%。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6.36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区住建局履行购房补贴发放职责，做实“应补尽补”

根据济人才办发〔2020〕23 号文件规定，《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近三年累计核准 62 人符合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条件，应补贴金额 624.68 万元，实际发放补贴金额 624.68 万元，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

表 4-1 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应补尽补”情况

时间	核准人数 (人)	应补贴金额 (万元)	实际补贴金额 (万元)
----	-------------	---------------	----------------

时间	核准人数 (人)	应补贴金额 (万元)	实际补贴金额 (万元)
2021 年	30	300.00	300.00
2022 年	15	150.00	150.00
2023 年	17	174.68	174.68
合计	62	624.68	624.68

(二) 区人社局履行生活和租房补贴发放职责，做实“应补尽补”

由区人社局承担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发放职责，近三年累计核准 290 人符合济人才办发〔2020〕24 号文件规定的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条件，应补贴金额 348.00 万元，实际发放补贴金额 348.00 万元，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

表 4-2 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应补尽补”情况

时间	核准人数 (人)	应补贴金额 (万元)	实际补贴金额 (万元)
2021 年	29	34.80	34.80
2022 年	99	118.80	118.80
2023 年	162	194.40	194.40
合计	290	348.00	348.00

(三) 实行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对济阳引进、储备高层次人才效果较为明显，且促进人才呈现总体增长趋势

实行高层次人才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对济阳引进、储备高层次人才效果较为明显，2021年至2023年累计吸引257名高层次人才来济阳工作发展，包括享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政策的62人，享受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政策的195人^[1]。此外，促进人才呈现总体增长趋势，其中2021年引进59人、2022年引进90人、2023年引进108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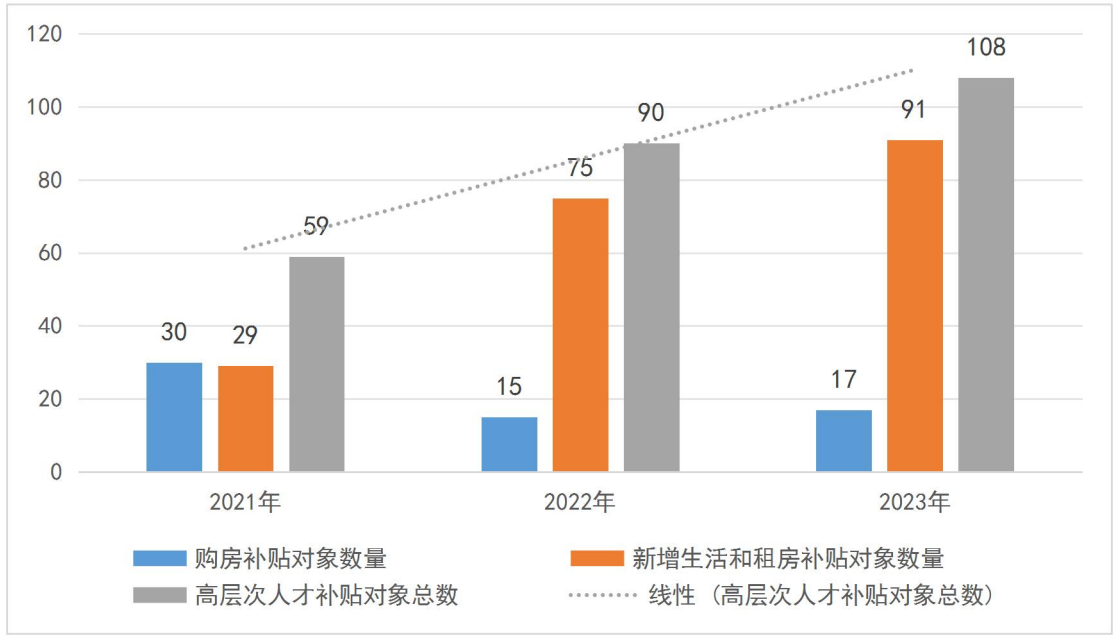


图 4-1 高层次人才补贴对象增长示意图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一次性发放购房补贴款，增加了财政压力，减弱了人才绑定效果

2020年12月，中共济南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济南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发放实施细则》（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旨在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改善人才住房条件，

^[1] 说明：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政策的补贴期限最长3年，本次统计是每年新增人员数量情况。

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人才在济南创新创业。济阳区按照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文件规定执行并发放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资金，其中：全日制博士研究生补贴标准15万元、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补贴标准10万元。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的购房补贴资金由市、区县两级财政各按照50%比例承担，并实行一次性发放补贴资金。

经评价组核查，区住建局2023年度实际发放补贴资金100.00万元，补贴对象数量10人，其中包括2022年核准的6人、2023年核准的4人。此外，2023年共计核准17人，其中13人的购房补贴资金于2024年发放完成。由此可见，近两年补贴资金均存在拨付迟缓的情况。经现场座谈了解到，不仅区县级补贴资金到账较缓慢，市级补贴资金也存在类似情况，目前财政资金压力较大。

鉴于目前财政资金紧张的情形，并结合实际情况考虑，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实行一次性发放的方式存在一定弊端。一方面增加了财政压力，在财政压力较大的情况下，政府可用于补贴的资金来源可能受限，且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也会对补贴对象产生消极影响。另一方面减弱了人才绑定效果，购房补贴资金一次性发放后，人才可能会缺乏继续留在当地的动力，尤其是其他配套措施不足的情况下。除此之外，还需要注意的是，可能存在一些高层次人才在一次性获得购房补贴后立即转卖房产并离开的情况，损害了政策的初衷和目标。

（二）现行补贴政策未充分结合实际，对促进特色产业发展推动作用不明显

因为不同领域的人才对于城市的贡献和发展方向有着不同的影响，掌握引进、储备人才所从事的专业领域至关重要，对促进济阳特色产业发展起到有效推动作用，从而促进整体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现行补贴政策按照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文件、济人才办发〔2020〕24号文件执行，有效区分了A、B、C、D类和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等不同教育背景的高层次人才，但目前高层次人才补贴政策未针对不同专业领域的高层次人才进行区分和细化，未结合济阳城市发展规划和战略目标，对某些关键行业的人才提供额外的支持措施。

再者，济南市范围内的各县市区均按照现下补贴政策执行，济阳引进人才便缺乏了足够的吸引力，难以留住人才，并为推动济阳特色产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目前还存在的问题是对于补贴政策引进、储备的高层次人才所从事的专业领域掌握不足，不能更好地利用高层次人才资源，推动济阳特色产业发展。

（三）经常性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仍有不足，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济财绩〔2020〕22号文件规定，按照项目属性区分经常性项目、一次性项目、新增项目和续建期项目，高层次人才

购房、租房及生活补贴项目包括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项目和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项目，均属于经常性项目，但评价期间发现其绩效目标编制仍有不足。

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项目由区住建局依据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文件申请设立，根据区住建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对我区本年度符合条件的11名高层次人才发放购房补贴，完成发放及时率和准确率均达到100%”阐述完整性不足，缺少项目实施预期效果方面的目标内容。且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欠妥，如：数量指标“完成D类人才奖补户数”的指标值为“0”，缺乏设置的合理性。满意度指标“受补贴对象满意度100%”，目标值设置偏高。

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项目由区人社局依据济人才办发〔2020〕24号文件申请设立，根据区人社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仅阐述项目实施产出内容，缺乏实施效果方面的表述。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欠妥，如：经济成本指标“A/B/C/D人才、硕士补贴标准”的指标值“=1000元/月”不符合实际，济人才办发〔2020〕24号文件规定仅硕士研究生的补贴标准为1000元/月。指标值设置欠合理，高层次人才满意度=100%，目标值设置偏高。

六、相关建议

（一）尝试多次分年发放购房补贴资金，缓解财政压力，也有助于人才持续绑定

目前不同城市和地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选择了不同的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发放方式，鉴于当前济阳财政压力紧张的情况，由区县级财政承担的 50%购房补贴资金，可尝试实行多次分年发放购房补贴资金的方式，一方面可缓解当下财政压力，另一方面分年发放可以确保人才在一定时间内留在当地工作和发展，有助于人才与城市的长期绑定。具体实施细则可参考南府规〔2024〕5 号文件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现下的补贴政策。2024 年 4 月，南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南宁市高层次人才首次购房补贴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南府规〔2024〕5 号），明确高层次人才首次购房补贴有关事项，其中关于发放补贴的规定如下，高层次人才首次购房补贴分为 3 年进行发放，第 1 年发放金额为购房补贴总额的 50%，第 2 年和第 3 年均按购房补贴总额的 25%发放。

关于人才持续绑定，还可以参考以下方面措施来增强绑定效果，提高济阳城市人才凝聚力。一是加强主管部门与企业间的沟通，强化企业社会责任意识。济人才办发〔2020〕23 号文件规定“企业申请人与企业签订 3 年（含）以上劳动合同，且需要在济南正常缴纳社会保险”“申请人通过系统填报相关信息提交至用人单位，用人单位核实确认以后，提交至单位注册地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进行审核”。企业有义务配合相关部门履行跟踪职责，定期报告申请人的在职状态、工作表现等情况，如申请人离职或不符合补贴条件，企业应及时通知相关部

门。作为企业，应认识到自身在吸引和留住人才方面的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构建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二是面向企业和高层次人才建立奖惩机制。①对于积极响应政策号召，配合政府部门工作的企业，并为引进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加强人才与企业的黏性，可考虑实施一系列奖励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奖励、荣誉表彰、媒体报道、官方宣传等；②对于不响应政策号召、不配合政府部门工作的企业，实施惩罚措施，包括警告、限制补贴资格、公开通报批评等；③对于作出突出贡献的高层次人才，实施一系列奖励措施，可以颁发荣誉奖章或证书、给予资金奖励等，增强高层次人才的荣誉感和归属感；④对于高层次人才存在违背政策初衷的行为，追回补贴款项，情节严重者，列入黑名单，不得再享受类似政策优惠。三是签订购房补贴协议。在协议中明确规定在一定期限内不得出售所购住房，并设定违约金条款，如违反规定提前售房，则需退还补贴款项并支付违约金。

此外，经现场座谈了解到，2024年之后（包括2024年核准的补贴对象）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资金发放职责由市级相关部门承担，补贴资金来源依然延续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文规定，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的购房补贴资金由市、区县两级财政各按照50%比例承担。

（二）结合发展目标细化补贴政策，为关键领域人才提供额外支持措施

经评价组综合分析，提出以下策略和考量，旨在促进有效引进和培养所需的专业人才，推进特色产业的发展。

其一，明确地区的优势产业和发展方向，确定紧缺人才的需求。例如：据济阳区政府官网显示济阳拥有全国食品工业强县、中国最佳食品投资园区、中国最具台资企业投资价值园区、中国最具投资价值开发区、山东十大最具发展潜力开发区等城市名片，在食品行业、机械加工、高新技术产业、特色文创产业等方面发展突出，了解这些产业中所需的关键技术和专业领域，从而确定哪些类型的人才是最为紧缺的。

其二，立足济阳发展实际，进一步完善补贴政策。在原有高层次人才补贴政策的基础上，结合济阳不同产业紧缺人才的需求，制定差异化人才引进政策，确保能够精准吸引所需的高层次人才。例如：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文规定硕士研究生购房补贴标准10万元，可根据引进人才的专业领域进行区分，对符合济阳产业发展需求的专业领域人才提供额外的支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子女教育资源、家庭医疗服务等方面的保障，凸显济阳区别于济南其他县市区的政策优势，提高高层次人才吸引力，增强人才凝聚力，为济阳特色产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其三，就目前现状而言，建议区住建局、区人社局与有关部门充分沟通，初步掌握享受补贴对象所从事的专业领域，进行分类管理和有效追踪。

（三）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质量，增强绩效目标的规范

性

区住建局、区人社局的相关人员须认真研读《山东省财政部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22〕7号），掌握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基本概念和设置要求，规范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确保绩效目标能够充分体现项目产出和效果，绩效指标设置内容符合指标特性，并与实施内容相契合。

针对本次评价绩效目标存在的主要问题，评价组根据项目内容和实施目的进行调整优化，以便项目单位参考使用。经调整绩效目标设置为“依据济人才办发〔2020〕23号文件规定的补贴标准和条件，完成年度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任务，及时拨付补贴资金，进一步推进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强化政策聚才效应，并优化济阳人才结构，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人才在济阳区创新创业，增强济阳城市竞争力”。其次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对指标表述加以完善，绩效目标中的补贴标准对应经济成本指标，补贴任务和及时补贴资金等对应产出指标，优化人才结构和增强济阳城市竞争力等对应效益指标。

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背景	- 1 -
(二) 资金安排、使用、结余情况	- 1 -
(三) 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 3 -
(四) 项目绩效目标	- 4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4 -
(一) 评价目的	- 4 -
(二) 评价范围	- 4 -
(三) 评价依据	- 4 -
(四) 评价原则	- 5 -
(五) 评价方法	- 6 -
(六) 评价指标的设计思路及分值分布	- 7 -
(七) 评价等级	- 13 -
(八)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3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17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8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8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20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2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5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 27 -
(一) 积极探索创新，实施“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改革。	- 27 -
(二) 持续推进数字化改革。	- 28 -
(三) 专项管理资金使用	- 28 -
六、存在的问题	- 28 -
(一) 基金预算精准度不高	- 28 -
(二) 存在多领养老金现象	- 29 -
(三) 内部稽查制度不完善	- 29 -
(四) 绩效自评不完整，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不足	- 29 -
(五) 基金备付能力差，无财政缺口补贴的情况下收支严重失衡	- 29 -
七、基金可持续性	- 29 -
八、有关建议	- 33 -
(一) 加强基金预算、规范基金管理	- 33 -
(二) 完善制度建设，强化执行管理	- 33 -
(三) 完善内部稽查程序，健全内控体系建设	- 33 -
(四) 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33 -
(五) 提高统筹层次，增加调剂功能	- 34 -
(六) 进一步完善养老保险支付方式，减少错发机率	- 34 -

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阳发〔2019〕50 号）、《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精神，进一步推进济阳区预算绩效管理，我们接受济阳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对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济阳区人社局”）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加快和完善社会主义保障体系，是我国全面推动小康社会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为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国务院印发《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国发〔2015〕2 号），决定从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进行改革。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山东省人民政府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下发《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46 号），随着改革的实施，以及退休人员的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出现缺口，为确保基本养老保险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三条规定“基本养老保险出现支付不足时，政府给予补贴”。

（二）资金安排、使用、结余情况

1、资金的安排和下达

2023 年，预计在职人员平均缴费人数 10559 人，2023 年缴费基

数 7349 元；缴费工资总额 92,613.41 万元，缴费比例 24%，月征缴收入 1,8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将达到 6,112 人，人均养老金 6,159.93 元，月发放养老金 3,724 万元，预计 2023 年调整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约 220 元，月增发养老金 134 万元，基金月收支缺口约 1,872 万元，预计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支倒挂 23,000 万元。2023 年度，济阳区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根据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情况，预测资金缺口并提出申请，济阳区财政局批复济阳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补助资金 23,000 万元。

2023 年度因财政资金紧张，进行预算调整，调整后济阳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缺口预计安排补助资金 16,78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782 万元，资金到位率 82.12%，导致整体资金到位率 93.55%。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资金实际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2023 年度收入项目	预算调整后金额	决算金额	资金到位率
当期征缴金额	233,272,187.26	234,529,938.83	100.54%
财政补贴（区级 100%）	167,820,000.00	137,820,000.00	82.12%
利息收入	450,000.00	626,614.00	139.25%
转移收入	5,000,000.00	7,325,669.13	146.51%
其他收入（滞纳金）	-	12.00	-
收入合计	406,542,187.26	380,302,233.96	93.55%

2、资金使用

根据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财务提供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济阳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0,709.13 万元，实际支出 41,353.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1.58%，财政补贴到位资金 13,782 万元已全部使用，资金使用率 100%。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账户实际支出情况如下：

2023 年度支出项目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预算执行率
基本养老金支出	406,841,299.88	412,276,243.84	101.34%
转移支出	150,000.00	1,209,483.55	806.32%
其他支出（退回以前年度社会保险费）	100,000.00	51,190.12	51.19%
支出合计	407,091,299.88	413,536,917.51	101.58%

3、资金结余

项目	金额
上年结余	55,948,046.77
本年收入合计	380,302,233.96
本年支出合计	413,536,917.51
年末滚存结余	22,713,363.22
月平均基本养老金支出金额	34,356,353.65
月平均基本养老金征缴金额	19,544,161.57
无补贴情况下基金可持续时长（月）	1.53

（三）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济阳区社保局：负责全区范围内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核定、管理、支付等服务工作。区社保局依据《社会保险法》开展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国家、省、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工作政策。

济阳区财政局：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通过单位行政隶属关系和现行经费保障渠道，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政策及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安排补助资金，纳入同级政府年度预算并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自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以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单独记账、核算，按有关规定保值增值。财政部门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真编制政府补贴资金预算，确保参保人的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严格落实《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

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46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省以下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9〕2 号）等相关规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参保人员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

（四）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用于济阳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按时准确发放养老金待遇。确保及时足额发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及时了解济阳区社保局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和效果，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促进项目提质增效，强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实现优化资源配置，支持政策完善，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并为今后年度财政资金安排、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改善等方面提出可行性建议。

（二）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济阳区社会保险局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评价范围为与区社会保险局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相关的每一笔资金支出，重点评价基金运行管理、预算执行、资金配置、产出效益、基金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

〔2018〕34 号）。

3.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22〕4 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5.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6.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

7. 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8.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鲁财绩〔2023〕4 号。

9. 社会保险基金行政监督办法 48 号令。

10. GBT 35618-201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基本业务规范)。

11. 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65 号）。

12. 国务院印发《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 号）。

13. 《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46 号）。

14. 其他相关依据文件。

（四）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绩效相关。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评价方法

结合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主要采用资料审阅、比较分析法、资金查验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1、资料审阅

获取项目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办法、自评报告、工作总结、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资料、基金预算相关数据、项目成果的佐证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服务对象，通过查阅资料初步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

2、比较分析法

通过对比项目预定目标和实际产出、效果，分析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的完成情况和效果实现程度，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等效果指标，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分析项目实施前后的效果，分析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情况。

3、资金查验法

通过对承接主体会计账簿记录和原始凭证的检查，对资金的到位、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梳理和检查，对资金未到位或未使用的原因进行追溯分析。结合各种统计报表对相关数据勾稽关系进行对比分析，发现疑点时应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4、实地调查法

实地调查评价项目，在现场采用收集资料、填报数据、统计服务成果、查验数据、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取证。根据项目目标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调查地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六）评价指标的设计思路及分值分布

1、评价指标的设计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设计依托《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4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社〔2022〕65号文件中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分析文件政策的基础上，结合评价目的与济阳区社会保险局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情况，按照针对性、重点性、突出性、效率性等要求，进行了调整完善，确定了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及 27 个三级指标体系。

2、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指标权重分值根据实际情况和绩效指标的重要程度进行设置，具体如下：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18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分值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22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率	3
		预算执行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组织实施 (6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基金监管有效性	2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财务管理 (6 分)	绩效自评合规性	4
产出 (36 分)	产出数量 (12 分)	在职参保人员月平均人数	2
		在职参保人员人均缴费基数	2
		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	2
		已领取养老金人员人均月领取金额	2
		参保完成率	2
		发放完成率	2
	产出质量 (12 分)	足额发放	6
		发放准确率	6
	产出时效 (12 分)	发放及时率	12
效益 (24 分)	可持续性 (16 分)	养老保险供养比	5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	5
		基金备付能力	6
	满意度 (8 分)	受益人员满意度	8
合 计			100

3、绩效评价指标的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计1分,否计0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计1分,否计0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是计1分,否计0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实施的相符情况。	注:(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是计1分,否计0分;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是计1分,否计0分;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是计1分,否计0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计1分,否计0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计1分,否计0分;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计1分,否计0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预算编制是否综合考虑统筹地区本年度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人员变动、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社会保险政策调整及社会保险待遇标准变动等因素。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计1分,否计0分;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是计1分,否计0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计1分,否计0分;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是计1分,否计0分。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是计1分,否计0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计1分,否计0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预算支出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分值=资金到位率×权重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支出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分值=预算执行率×权重
资金使用合规性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计 1 分，存在计 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预算支出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②预算支出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是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全部落实到位计 0.5 分，有 1 项不到位酌情扣分。
基金监管有效性	评价是否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稽核制度，是否按照《稽核制度》开展日常检查及重点检查，用以考核项目监督检查的有效性，保障项目规范实施。	①是否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内部稽核制度，是否有专职人员对基金的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且该人员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且有效计 1 分；是效果欠佳计 0.5 分；否计 0 分； ②是否按照《稽核制度》开展日常检查及重点检查，是否定期及时对基金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及时记录分析结果，形成分析报告。是且有效计 1 分，是效果欠佳计 0.5 分；否计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绩效自评合规性	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工作完成的质量。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是计 1 分，否计 0 分；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计 2 分，否计 0 分。
在职参保人员月平均人数	评价预计准确性。	偏差率=（在职实际参保月平均人数-预计在职参保人数）/预计在职参保人数 预计准确率=1-偏差率 分值=预计准确率×权重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在职参保人员人均缴费基数	评价预计准确性。	偏差率=（在职人员人均月实际缴费基数-预计缴费基数）/预计缴费基数 预计准确率=1-偏差率 分值=预计准确率×权重
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	评价预计准确性。	偏差率=（在职人员人均月实际领取人数-预计领取人数）/预计领取人数 预计准确率=1-偏差率 分值=预计准确率×权重
已领取养老金人员人均月领取金额	评价预计准确性。	偏差率=（实际领取金额-预计领取金额）/预计领取金额 预计准确率=1-偏差率 分值=预计准确率×权重
参保完成率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应保尽保）是否完成	100%完成，计 6 分，未完成按比例计分。
发放完成率	评价预算绩效目标（应发尽发）是否完成	100%完成，计 6 分，未完成按比例计分。
足额发放	全年实发金额与应发金额一致，足额发放养老金。	足额发放率达到 100%，计 6 分，每发现一起欠发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
发放准确率	不存在漏发、错发、冒领等发放不准确的情况。发放准确率 100%	养老金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计 6 分，每发现一起冒领导致不准确的扣 0.5 分，其余原因酌情扣 0-0.5 分。扣完为止。
发放及时率	每月 25 日之前发放	全部发放及时，计 12 分，每发现 1 起未及时发放的情况，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养老保险供养比	评价近三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供养比是否稳定或者逐年下降	稳定或者逐年下降，不扣分，每上涨 10%扣 0.5 分，扣完为止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	评价历史 3 年机关养老保险收入、支出的动态平衡	评价基金收支差异情况，收入/支出≥1，不扣分，每下降 10%，扣 0.5 分，扣完为止。
基金备付能力	评价基金滚存结余没有财政补贴到账情况下，可支撑时长。	≥6 个月，不扣分；≥3 个月，<6 个月扣 1 分，≤3 个月，扣 2 分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受益人员满意度	主要评价退休人员生活水平保障程度	生活水平保障程度=退休人员人均领取养老金/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大于等于 80%，不扣分；每下降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七）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确定，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级。具体分值与等级见下表：

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类型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100 分（含 90 分）	A+	优
85 分—90 分（含 85 分）	A	优
80 分—85 分（含 80 分）	B+	良
70 分—80 分（含 70 分）	B	良
60 分—70 分（含 60 分）	C	中
60 分以下	D	差

（八）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优质高效完成，我们根据项目特点及以往经验，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保证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完全满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绩效评价工作需要。

（2）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单位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单位的部门职责、预算安排、工作开展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3）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调研、了解被评价单位的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相关调查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分标准等内容。评价工作组应在与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科学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组织专家工作组进行论证。组建绩效评价专家工作组，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组织实施评价。

（5）明确被评价单位应提供的资料清单。根据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绩效评价体系、评价方案等要求，列明被评价单位应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其他需要被评价单位配合的事项。

2、组织实施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等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进程安排等，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书面资料审核。被评价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需要的资料》将资料按顺序整理成电子文件并做成压缩包，在通知规定时间内通知我所或将电子资料发送至我所相关人员邮箱。组织相关人员对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组织实施绩效评价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进行资料核实、分析评价、社会调查等。

评价工作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根据被评价单位填报的数据，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被评价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评价组选取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现场调研，通过勘察、问询、复核等多种方式，对调研项目的有关状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在征求被评价单位的意见下，评价小组通过座谈、询问等方式，向相关人员了解项目情况。

（4）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报送被评价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综合分析阶段

（1）形成评价初步结论。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调查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初步确认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2）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3）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收集的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绩效结果，对照项目绩效评价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4）复核绩效评价结果。对初步确定的绩效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

（5）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单位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

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方式，总分 100 分，等级四档：85（含）-100 分为“优”、70（含）-85 分为“良”、60（含）-7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6）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4、报告撰写阶段

（1）撰写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小组运用科学方法对评价基础资料进行分析总结，将汇总资料反映在绩效评价报告中。绩效报告中要对被评价单位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组织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举行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3）撰写报告。参照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规定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4）提交绩效评价初稿

绩效评价报告及评价数据资料经绩效评价负责人复核后，提交委托方审核，听取意见。

（5）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根据审查意见和反馈意见，进一步完善评价报告，打印装订盖章

后交付委托单位。

5、档案归集

对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及相关证明资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按照档案管理要求进行归档。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本次评分依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现场收集、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2.43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

决策 16.5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比较合理、绩效指标比较明确，基本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情况。扣分原因主要为项目效益指标可考核性较差。

过程 19.81 分，本次评价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和财务管理三方面进行评价。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预算资金运行规范，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效。扣分原因主要为：一是预算资金执行率未达到 100%；二是未建立内部稽查体系，基金监管完全依赖于上级部门检查，通常存在滞后性且缺乏主动性；未取得 2023 年度基金监控运行报告，原因为上级部门年初定考核目标时未对该项指标进行绩效考核；三是基金绩效自评报告模板化，无法反应具体问题，难以制定可行意见。

产出 34.62 分，本次评价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方面进行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圆满完成了年度数量指标，项目支出符合专项资

金使用范围。扣分原因主要为：一是预计产出数量和成本与实际产出结果超过偏差率，预算不准确；二是存在多领养老金情况。

效益 21.5 分，本次评价从可持续性、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三方面进行评价。扣分原因主要为：一是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差，2023 年下降幅度较大；二是基金备付能力差。

基金绩效评价得分

评价内容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6.5	91.67%
过程	22	19.81	90.05%
产出	36	34.62	96.17%
效益	24	21.5	89.58%
综合得分	100	92.43	92.43%
绩效级别评价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通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该项指标权重分为 18.00 分，实际得分 16.50 分，得分率为 91.67%。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项目立项	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100.00%	3
	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100.00%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83.33%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明确	66.67%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科学	科学	100.00%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00.00%	2
合计	-	18	-	-	91.67%	16.5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

2 号），《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28 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46 号）等文件对济阳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进行项目立项。立项规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00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区社保局根据各级文件精神，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及退休人员纳入养老保险体系，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并由区财政局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及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安排补助资金，缺口补助及时划入同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预算支出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0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2.50 分。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相关资料和现场访谈了解到，单位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基本匹配。但是满意度指标中享受养老金待遇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该指标难以实现，欠缺合理性，酌情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3.33%权重分，即 2.50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2.00 分。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相关资料和现场访谈了解到，项目效益指标三级指标设为增加离退休人员收入促进社会和谐，全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保障情况，指标可考核性较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6.67%权重分，即 2.00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4.00 分。项目预算编制按照相关政策文件标准确定，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编制比较科学、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4.00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情况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科学、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财务管理三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评价。过程类指标 22.00 分，实际得分 19.81 分，得分率为 90.05%。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率	3	100.00%	93.55%	93.55%	2.81
	预算执行率	3	100.00%	100.00%	10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合规	100.00%	4
组织实施 (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100.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有效	有效	100.00%	2
	基金监管有效性	2	有效	较有效	50.00%	1
财务管理 (6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合规	较合规	100.00%	2
	绩效自评合规性	4	合规	较合规	75.00%	3
合计	-	22	-	-	90.05%	19.81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2.81 分。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及核查序时账、余额明细表、决算报表等财务资料，该项目 2023 年全年预算金额 40,654.22 万元，实际到位金额 38,030.22 万元，资

金到位率 93.55%。。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93.55%权重分，即 2.81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绩效自评表、项目明细账、支付凭证、决算表了解到，2023 年度预算支出 40,709.13 万元，实际支出 41,353.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1.58%，资金缺口用上年结余资金（基金备付资金）弥补，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00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4.00 分。单位内部设置内控管理制度，按照内控管理制度严格接受各项支出监督。制定了财务审批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00%权重分，即 4.0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该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 号），《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28 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46 号）《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 号）文件要求，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内容规范、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基金补贴支出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支出手续完备，相关合同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情况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00%权

重分，即 2.00 分。

基金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1.00 分。项目单位未建立内部稽查体系，完全依赖于上级部门检查，通常存在滞后性，缺乏主动性，扣 0.5 分；项目组取得 2023 年上半年基金监控运行报告，未取得 2023 年度基金监控运行报告，原因为上级部门年初制定考核目标时未对该项指标进行绩效考核，酌情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50.00%权重分，即 1.0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财务管理按照《（新）基金管理中心财务制度》等文件执行，采取了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00%权重分，即 2.00 分。

绩效自评合规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3.00 分。项目实施单位已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但是基金绩效自评报告模板化，无法反映具体问题，难以制定可行意见，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75.00%权重分，即 3.0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产出指标 36.00 分，实际得分 34.62 分，得分率为 96.17%。产出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产出数量 (12 分)	在职参保人员 月平均人数	2	10559	10163	96.25%	1.93
	在职参保人员 人均缴费基数	2	7349	8012.79	91.00%	1.82
	领取养老金人	2	6112	5525	89.50%	1.79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员月平均人数					
	已领取养老金 人员人均月领 取金额	2	6159.93	6214.07	99.00%	1.98
	参保完成率	2	100.00%	100.00%	100.00%	2
	发放完成率	2	100.00%	100.00%	100.00%	2
产出质量 (12 分)	足额发放	6	足额	足额	100.00%	6
	发放准确率	6	准确	较准确	85.00%	5.1
产出时效 (12 分)	发放及时率	12	及时	及时	100.00%	12
合计		36			96.17%	34.62

在职参保人员月平均人数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93 分。根据决算数据显示，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在职实际参保月平均人数 10163 人，计划 10,559 人，预计准确率= $10,163/10,559=96.25\%$ ；分值= $2*96.25\%=1.93$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96.25%权重分，即 1.93 分。

在职参保人员人均缴费基数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82 分。根据决算数据显示，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在职人员全年实际平均月缴费基数= $96,153.51/12=8,012.79$ 元，计划 7,349 元，预计偏差率= $(8,012.79-7,349)/7,349=9.03\%$ ；分值= $2-2*9.03\%=1.82$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91%权重分，即 1.82 分。

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79 分。根据决算数据显示，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退休全年平均数 5,525 人，计划 6112 人，预计准确率= $1-(6,112-5,525)/5,525=89.38\%$ ；分值= $2*89.38\%=1.79$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89.5%权重分，即 1.79 分。

已领取养老金人员人均月领取金额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98 分。根据决算数据显示，领取人员人均月实际领取金额 6,214.07 元（（社会保险待遇支出总金额-一次性支付养老金金额）/平均人数），计划 6,159.93 元，偏差率=（6214.07-6,159.93）/6,159.93=0.88%；分值=2-2*0.88%=1.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99%权重分，即 1.98 分。

参保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财务数据显示，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单位 143 个，年末在职人员 10,024 人，征缴养老基金 2.3453 亿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2.00 分。

发放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财务数据显示，2023 年度退休人员 5443 人，发放养老金待遇 4.1228 亿元，实现了应发尽发的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足额发放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金是社会基本运行保障。济阳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原则为退休职工计发养老金待遇，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公正性。并且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性。切实保障了退休职工权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6 分。

发放准确率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1 分，根据查看养老金支付明细账发现 1 起多领退回记录，扣 0.5 分；2 起账户不符退回记录，酌情扣 0.4 分；2 起账号冻结退回，不扣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 85%权重分，即 5.1 分。

发放及时率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根据查看养老金发放明细账，养老金发放基本在每月 20 日之前完成，最晚一次在 24 号完成发放（11 月份），实现了每月 25 日之前发放完成的目标。根据评分

标准，该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12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可持续性、满意度两个方面对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效益指标 24.00 分，实际得分 21.50 分，得分率为 89.58%。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可持续性 (16 分)	养老保险供 养比	5	稳定或下降	稳定	100.00%	5
	基金收支的 动态平衡性	5	收入/支出≥1	91.96%	90.00%	4.5
	基金备付能 力	6	≥6 个月	1.53 个月	66.67%	4
满意度 (8 分)	受益人员满 意度	8	≥80%	≥80%	100.00%	8
合计		24			89.58%	21.5

养老保险供养比指标分值 5.00 分，得分 5 分。该指标主要评价近三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供养比是否稳定或者逐年下降。近三年供养比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平均缴费人数	人	10,167	10,582	10,163
平均缴费基数	元/年	81,489	87,911	96,154
缴费比例	%	25.08%	24.00%	24.00%
年人均缴纳养老金金额	元/年	20,437.83	21,098.63	23,076.84
一、缴纳当年基本养老保险费	元/年	207,791,415.87	223,265,671.95	234,529,938.83
平均领取人数	人	5,860	6,024	5,525
社保待遇总支出	元/年	397,524,446.80	423,599,254.22	412,276,243.84

项目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其中：一次性支取	元/年	863,366.12	735,045.07	1,020,169.90
二、社保待遇支出	元/年	396,661,080.68	422,864,209.15	411,256,073.94
年人均领取养老金金额	元/年	67,689.60	70,196.58	74,435.49
三、机关养老保险供养比	倍	3.31	3.33	3.23

注：1、为了数据分析准确性，缴纳人数及领取人数取自月平均数据。

2、社保待遇支出金额为社保待遇总支出减一次性支取待遇支出，按年支付养老金净额。

3、机关养老保险供养比=年人均领取养老金金额/年人均缴纳养老金金额。

由数据可得，2022年较2021年供养比增长约 $(3.33-3.31)/3.31=0.6\%$ ，供养比基本稳定；2023年较2022年供养比增长约 $(3.23-3.33)/3.33*100\%=-3\%$ ，即下降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100%权重分，即5分。

基金收支的动态平衡性指标分值5分，得分4.5分。该指标主要评价历史3年机关养老保险收入、支出的动态平衡。近三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基本养老保险费征缴收入	207,791,415.87	223,265,671.95	234,529,938.83
财政补贴（基金收支缺口）	187,000,000.00	226,140,000.00	137,820,000.00
利息收入	528,364.82	431,425.57	626,614.00
转移收入	7,524,283.80	5,516,763.63	7,325,669.13
其他收入	18,162.63	168,026.75	12.00
收入合计	402,862,227.12	455,521,887.90	380,302,233.96
基本养老金支出	397,524,446.80	423,599,254.22	412,276,243.84
转移支出	462,289.06	134,705.22	1,209,483.55
其他支出（退回以前年度	2,329,838.53	96,812.38	51,190.12

社会保险费)			
支出合计	400,316,574.39	423,830,771.82	413,536,917.51
收支差额	2,545,652.73	31,691,116.08	-33,234,683.55
收支比	1.01	1.07	0.92

根据对比结果，2021年、2022年基金整体收入大于基金总支出，2023年度收支失衡，收支比 $0.92 < 1$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90%权重分，即4.5分。

基金备付能力指标分值6分，得分4分。该指标主要评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在财政补贴资金未到账情况下，可支撑时长。近三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备付能力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年末滚存结余	24,256,930.69	55,948,046.77	22,713,363.22
月平均基本养老金支出金额	33,127,037.23	35,299,937.85	34,356,353.65
月平均基本养老金征缴金额	17,315,951.32	18,605,472.66	19,544,161.57
基金备付能力（月）	1.53	3.35	1.53

2023年底基金支撑能力1.53个月，远远小于6个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可得66.67%权重分，即4分。

受益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 8.00 分，得分 8.00 分。该指标主要评价退休人员生活水平保障程度。统计数据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退休人员人均领取养老金	67,690	70,197	74,435
济阳区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	74,906	79,597	84,831
退休人员生活水平保障程度	90.37%	88.19%	87.75%

2023 年度，退休人员生活水平保障程度大于 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8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积极探索创新，实施“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改革。

重点对出生、就业、入职、退休、身故等涉及自然人的高频办理事项进行“网上办”“打包办”，即做好打包“一件事”，服务“生命全周期”。工作中，针对群众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堵点痛点，坚持数字赋能，会同组织、财政、公安等部门，依托爱山东和山东通网络数据平台，整合数据资源，对涉及出生、就业、退休等事项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限，实行相关事项集成办理，“一张网”连接各部门，“一条线”办成所有事。

（二）持续推进数字化改革。

以“全数据共享、全服务上网、全业务用卡”为抓手，聚焦解决群众堵点痛点问题，打造信息平台，推进数据共享，以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实现更多事项“线上办”“提速办”“简便办”“就近办”，深化综合柜员制改革，推动业务办理“一窗受理”“一窗通办”“一站式”办结，形成服务模式一体化、经办流程标准化、服务环节简约化、人员配置最优化的政务服务模式。推进省会经济圈社会保险待遇资格“静默认证平台”应用，鼓励退休人员足不出户，利用手机在公众号上自主认证。以信息化改革推动“数字人社”建设，变“人跑”为“数据跑”，推进人社公共服务触角向群众身边延伸，让群众获得感更强。

（三）专项管理资金使用

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严格实行专款专用；明确基金财务管理部门工作职责，规范业务操作规程和审核、审批制度加强基金财务控制与监督；资金使用合规，无截留、挪用现象。

六、存在的问题

（一）基金预算精准度不高

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部分科目年初预算与年底决算相差较

大。

(二) 存在多领养老金现象

2023 年存在 1 起多领养老保险金情况，问题资金已全部追回。

(三) 内部稽查制度不完善

项目单位未设立稽查制度，未建立内部稽查体系，完全依赖于上级部门检查，通常存在滞后性，且缺乏主动性，只能解决问题，不能预防问题。

(四) 绩效自评不完整，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不足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量化，绩效自评模式化，难以突出实质性问题。

(五) 基金备付能力差，无财政缺口补贴的情况下收支严重失衡。

数据详见指标评分部分，此处不再赘述。

七、基金可持续性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速度加快，国家各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一直增加，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在此基础上飞速增长。但是面临人口老龄化情况加剧，当前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并不能适应因此带来的改变，统筹层次还处于区县级，没有统一的标准去要求各地区的统筹情况，除此之外，还存在保障实施的制度不完善，转制成本问题，养老金替代率越来越高，信息建设不完善，退休人员与在职人员比例不均衡等问题，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逐渐增大。通过对该基金历史三年人员及金额增减变动规律，我们预测该基金未来五年收支走向以及区级财政需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补贴情况。预计结果如下所示：

(承下页)

(承上页)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未来五年缴纳与领取情况预测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征缴收入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4 月份	增长率
缴费人员年末数	人	10,167	10,582	10,024	9,851	1.73%
年末平均缴费基数（人/月）	元	6,790.72	7,325.91	8,123.90	8,186.00	6.51%
缴费比例	%	25.08%	24.00%	24.00%	24.00%	0.00%
缴纳当年基本养老保险费	元/年	207,791,415.87	223,265,671.95	234,529,938.83	77,414,674.56	-
二、支出项目						
领取基本养老金人数（年末数）	元	5,860.00	6,024.00	5,443.00	5,533.00	3.03%
人均领取养老金金额	元/人/月	5,653.08	5,859.88	6,312.03	6,262.76	3.53%
基本养老金支出	元/年	397,524,446.80	423,599,254.22	412,276,243.84	138,607,391.52	
三、养老金征收与领取差额（收支缺口）		189,733,030.93	200,333,582.27	177,746,305.01	61,192,716.96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征缴收入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缴费人员年末数	人	9,851	10,021	10,195	10,371	10,551
年末平均缴费基数（人/月）	元	8,186	8,719.14	9,286.99	9,891.84	10,536.07
缴费比例	%	24%	24%	24%	24%	24%
缴纳当年基本养老保险费	元/年	232,244,023.68	251,649,054.85	272,675,463.51	295,458,723.05	320,145,62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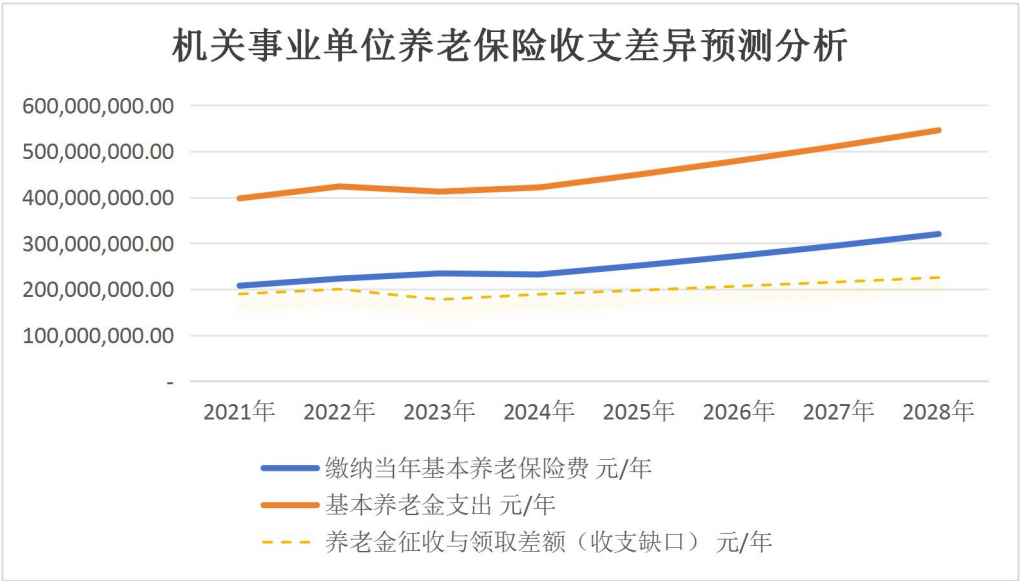
二、支出项目						
领取基本养老金人数（年末数）	元	5,608	5,778	5,953	6,133	6,319
人均领取养老金金额	元/人/月	6,262.76	6,483.91	6,712.87	6,949.92	7,195.34
基本养老金支出	元/年	421,452,863.73	449,556,245.74	479,533,621.61	511,509,953.29	545,618,535.42
三、养老金征收与领取差额（收支缺口）		189,208,840.05	197,907,190.90	206,858,158.10	216,051,230.23	225,472,909.18

注：1、因 2023 年区县划转原因，济阳区三个街道办教育和医院退休人员（约 800 人）划转到先行区管理，所以人员减少了。同样在职缴费人员也划转约 800 人。人员增长率取划转后的人员数为基数确定三年复合增长率测算未来人员变动情况；

2、因缴费人员及缴费基数年度内变化幅度很小，以 2024 年 4 月份数据确定 2024 年缴费基数和缴费人数；

3、领取基本养老金人数随着新增退休人员的变化而变化，2024 年的领取养老金人数以 2023 年底*（1+增长率）确定；领取金额不会有大幅度增减，以 2024 年 4 月份领取金额确定。

4、人员数取自年末数，对于预测年度人数变动率更可靠一些，因此此处 2021-2023 年的平均缴费基数及人均领取养老金金额与先前评价预算准确性存在些许差异，不影响整体效果。



八、有关建议

（一）加强基金预算、规范基金管理

预算制定初期，详细分析影响预算支出的各项指标因素，结合历年支付情况，尽量缩小预算偏差率。结合制度设计初衷、事业发展要求和基金运营原则，强化基金绩效目标的引领作用，提升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及准确性；在基金收支方面，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审批流程执行，严格岗位职责，强化基金预算目标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二）完善制度建设，强化执行管理

建立数据共享核查比对机制，明确不相容险种或关联信息（如残联、民政部门）的具体核查比对流程，涉及数据核查比对的各业务环节，应当将数据核查比对作为必经程序及工作手段，对疑点数据及时核实、处理、反馈，防范业务经办风险。对待遇发放等业务，各险种应当进行双向比对，必要时与就业数据进行双向比对校验，防止出现多领、冒领的现象。

（三）完善内部稽查程序，健全内控体系建设

完善内部稽查程序，设置稽核内控科室或专职稽核内控岗位，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加大稽核力度，将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贯穿到整个业务工作中去，切实降低经办管理风险和基金管理风险。

（四）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1、建立绩效自评机制，提高自评质量。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应逐步建立起绩效自评机制，根据绩效自评的要求确定自评程序并按自评工作程序开展自评工作；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基础上，结合年初预算批复及年度实际工作完成情况补充设置个性指

标，设计项目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并以此作为依据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2、要结合项目实际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重点内容，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绩效目标进行描述，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强化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并在绩效目标的基础上细化和量化，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应与实际工作任务内容高度匹配，充分反映项目目标和特点。同时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值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并参考历史标准水平，确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值。

（五）提高统筹层次，增加调剂功能

通常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以区县级为主进行统筹，在养老金收支不平衡的情况下财政部门来补缺口。但是由于统筹层次上不去，在谋求财政支持的过程中上级部门不能采取有效措施通过转移支付来得到援助，尤其一些地区财政上收入本就不乐观，也就达不到去调配资金弥补养老金的收支缺口，财政兜底的压力太大。统筹层次过低还会造成不同区县的政策差异大，这样一来就呈现两极分化，发达地区养老金高，落后地区收支不平衡，缺口增大。在这种情况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问题就越来越突出。建议将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不受当地政府的干预，以保证养老保险基金的按时足额征缴和发放。

（六）进一步完善养老保险支付方式，减少错发机率

实行一人一卡、一号，系统化、透亮化管理，使征收、领取、发放管理和监督均通过系统运行，建立起信息共享，实时监管、公开透

明的基金征收、使用和管理运行的现代化模式，从根本上转变养老保险基金传统管理方式和管理手段。

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3 -
(一) 项目概况	- 3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7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2 -
(一) 评价目的	- 12 -
(二) 评价依据	- 12 -
(三) 评价对象和范围	- 14 -
(四) 评价原则	- 14 -
(五) 评价方法	- 15 -
(六)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6 -
(七) 人员及分工	- 18 -
(八) 绩效评价过程	- 19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23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23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23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 25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7 -
(四) 项目成本情况	- 28 -
(五) 项目效益情况	- 29 -
(六) 项目满意度情况	- 31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 32 -
（一）工程管理标准规范	- 32 -
（二）积极建立长效运营机制，运营维护意识强	- 32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32 -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指标制定有待完善	- 32 -
（二）专项债实施方案编制不严谨，申报资料质量有待提高 ..	- 33 -
（三）已运营部分未到账任何收入，存在收入不达预期风险 ..	- 33 -
（四）专项债资金与其他项目资金混同管理	- 34 -
（五）项目运营成本预算不合理，成本控制需加强	- 35 -
七、有关建议	- 35 -
（一）加强绩效目标设置，提升绩效管理质量	- 35 -
（二）强化申报论证工作，提高申报材料质量	- 35 -
（三）落实实施主体还款责任，防范项目偿付风险	- 36 -
（四）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36 -
（五）加强成本控制意识，做好成本管控	- 36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内容，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关于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战略部署，提高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水平，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加快建设美丽乡村；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根据《山东省“十四五”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行动方案》《济南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行动方案》（济政办字〔2020〕2号）《关于加快推进济南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的实施意见》（济水发〔2022〕52号）等文件要求，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施了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2021年9月2日，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济阳发改〔2021〕83号），同意实施该项目。2021年10月27日，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济阳发改〔2021〕107号），对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进行批复。

2、项目预算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44,611.03 万元，其中，资本金 11,611.03 万元，全部为项目单位自有资金；已发行专项债券 33,000.00 万元（分别于 2022 年 1 月发行 10,00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发行 7,000.00 万元，2023 年 2 月发行 11,000.00 万元，2023 年 6 月发行 5,000 万元）。

本次重点评价资金为 2022~2023 年已发行的 33,000.00 万元债券金额。

3、项目内容

建设垛石街道、新市镇、仁风镇、回河街道、济北街道、济阳街道、曲堤街道 7 个镇街村内污水管线工程，主要包括 DN100 出户管道 691Km，DN200 胡同支管 1016Km，DN300 主街道污水管道 399Km，配套建设户内隔油井、塑料检查井、户内水槽、污水收集池等，完善 2021 年完成部分，建设 98 处污水收集池的配套液位计、建设混凝土道路 8000m²，建成后可服务 22.5 万人。

截至目前，本项目工程已开工，项目推进顺利。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设情况说明》，项目各年度进度如下：

（1）2022 年项目进展情况

2022 年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分两个标段实

施：一标段于2022年5月15日开工建设，计划竣工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2年12月2日；二标段于2022年6月2日开工建设，计划竣工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2年12月15日。

2022年项目省、市级确定治理任务村庄为73个，实际施工完成村庄：一标段99个、二标段90个，合计共189个村庄。已全部移交物业公司并已投入使用，由物业公司负责运维工作，均正常使用中。运维覆盖户数33290户，覆盖人口约10.7万人。

（2）2023年项目进展情况

2023年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于2023年2月28日开工建设，计划竣工日期为2023年12月31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3年10月10日，提前完成建设任务。

2023年项目省、市级确定治理任务村庄为67个，实际施工完成村庄共161个。已全部移交物业公司并已投入使用，由物业公司负责运维工作，均正常使用中。运维覆盖户数33365户，覆盖人口约10.8万人。

（3）2024年项目进展情况

2024年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于2024年3月8日开工建设，计划竣工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计划施工27个村庄，其中已开工25个村庄，剩余两个未开工（1个已取消施工计划，1个因村民拒绝施工无法进场等待街道协调落实）。截至目前，总体施工形象进度约90%，已

开工25个村庄中有22个村庄基本施工完成，剩余3个村庄收尾施工。项目预计于2024年10月底全部施工完成。

24年项目正在建设中，目前尚未移交物业公司、未投入使用。

该项目分别于2022年1月30日、2022年11月7日、2023年2月6日、2023年2月28日、2023年7月5日收到项目专项债10,000.00万元、6,000.00万元，1,000.00万元、11,000.00万元、5,000.00万元，截至2024年8月12日，33,000.00万元专项债券全部支出。

4、项目审批

1、2021年9月2日，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济阳发改〔2021〕83号）；

2、2021年10月27日，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济阳发改〔2021〕107号）；

3、2022年2月8日，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济阳发改〔2022〕11号）；

4、2022年2月24日，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初步设计及投资概算的批复》（济阳发改〔2022〕15号）。

5、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组织管理可分为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两方面。

（1）项目管理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济南市济阳区城乡水务局，主要负责组织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审核，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监督检查等。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申请、项目管理等工作，并将相关实施情况报送上级主管部门。

（2）资金管理

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主要负责对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审核，下达预算指标分配文件、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并负责资金使用情况调度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情况申请拨付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表1-1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

年度总	建设垛石街道、新市镇、仁风镇、回河街道、济北街道、济阳街道、曲堤街道7个镇街村内污水管线工程，主要包括DN100出户管道691km，DN200胡同支管1016km，DN300主街道污水管道399km，配套建设户内隔油井、塑料检查井、
-----	--

体 目 标	户内水槽、污水收集池等，建设98处污水收集池的配套液位计、建设混凝土道路8000m²，建成后可服务22.5万人。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
		社会成本指标	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不产生负面影响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不产生负面影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镇街数量	≥7个
			建设污水收集池的配套液位计数量	≥98处
			建设混凝土道路面积	≥8000m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截至2024年12月底，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户数完成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服务人口	22.5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合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	-------	-----------	---------	------

2、阶段目标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表1-2 项目2022年绩效目标表

年度总体目标	服务191个村庄，32484户，总人口11万，DN100出户管道长度325km，DN200胡同支管长度475km，DN300主街污水管道长度189km，完成隔油井32484座，户内水槽32484座，污水收集池406座，检查井18000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
		社会成本指标	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不产生负面影响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不产生负面影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提升改造各类管道长度	≥989km
			完成隔油井	≥32484座
			污水收集池	≥406座
			完成检查井	≥18000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截至2022年12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提升改造工程	≥191处
			改善农村居民户数完成率	≥95%
			收入情况	若项目正常运营， 年收入应覆盖年应 付本息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服务人口	11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合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表1-3 项目2023年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服务161个村庄，32265户，总人口11万，DN100出户管道长度158km，DN200胡同支管长度428km，DN300主街污水管道长度150km，隔油井32365座，胡同塑料检查井11885座，主街塑料检查井4720座，户内室外水槽32484座，6-20立方米污水收集池总计505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

		社会成本指标	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不产生负面影响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不产生负面影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提升改造各类管道长度	$\geq 736\text{km}$
			完成隔油井	≥ 32365 座
			污水收集池	≥ 505 座
			完成检查井	≥ 16605 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截至2023年12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提升改造工程	≥ 188 处
			改善农村居民户数完成率	$\geq 95\%$
			收入情况	若项目正常运营，年收入应覆盖年应付本息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服务人口	11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合格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 限	是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摸清项目实施的规范程度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建议，以实现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和有效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等目标。

（二）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 4、《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 5、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山东省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

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20号）；

6、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7、《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预〔2021〕53号）；

8、《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9号）；

9、关于印发《济南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债〔2021〕31号）；

10、《中共济南市济阳区委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阳发〔2019〕50号）；

11、《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南市济阳区区级预算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济阳政办发〔2019〕23号）；

12、《关于召开济阳区2024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启动会的通知》（济阳财绩〔2024〕12号）；

13、与被评价项目相关的国家、行业、地方工程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标准和规范；

14、与被评价项目相关的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和会计资料；预算执行情况，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15、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目标；

16、其他相关资料等。

（三）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主要为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所使用专项债共计33,000.00万元。

2、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为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自立项至现场评价日的实施情况。评价范围涵盖从决策、管理、产出、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的全过程。

（四）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是用来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确定绩效评价指标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评价对象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评价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制定的现场核实、资料数据收集等工作计

划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应当考虑实际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五）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的方式。非现场评价，主要对本项目相关的内业资料和数据进行分类、汇总、分析和评价。现场评价，主要是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实施效益效果进行评价分析。

根据项目特点，拟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具体实施方式采用现场勘查，调查问卷，收集相关资料分析，多层次访谈、座谈，组织专家综合评议等方法，将项目效益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1、比较法。通过对项目实际绩效与目标绩效的比较、项目实际状况与设定评价标准的比较以及项目之间的横向比较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评价分别就项目立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专项资金的监管、使用状况和项目管理、完成情况、项目产出、效益等因素进行分析评价。

3、公众评判法。专家评议，通过相关领域的专家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分析。同时，设计不同的调查问卷，发给一定数量受益群体填写，最后汇总分析各方意见进行评价判断。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总体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参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及《济南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南市济阳区区级预算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结合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和绩效目标，根据资金使用方向设定相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决策、管理、产出、成本、效益和满意度六部分构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下设一级评价指标、二级评价指标和三级评价指标。

2、指标体系

本项目一级指标由决策、管理、产出、成本、效益和满意度6个部分组成，权重设置情况如下：

决策：分值14分。主要对项目立项（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必要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前期工作合规性）、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投入（债券资金编制科学性、债券资金编制匹配度）进行评价。

管理：分值22分。主要对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资金拨付与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债券还本付息（预算管理、及时性）、信息公开（信息公开渠道、及时性、真实性）进行评价。

产出：分值16分。主要对产出数量（包括完成提升改造各类管道长度、项目隔油井、污水收集池等建设完成率）、产出质量（包括阶段验收率、阶段验收合格率、采购品质达标率、项目安全质量事故）、产出时效（包括项目完成及时性）、运营产出（包括提供的公共服务数量、质量、及时性）进行评价。

成本：分值8分，经济成本（包括建设成本控制、运营成本控制）；社会成本（包括对社会环境的影响）；生态环境成本（包括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效益：分值30分，社会效益（包括完善管网覆盖率、覆盖服务人口）；经济效益（包括完成提升改造工程、改善农村居民户数完成率、项目收入情况）；生态效益（包括生态环境改善情况）；项目带动社会有效投资（包括社会有效投资带动度）；可持续影响（包括规模化管网体系建立，长效化运营机制建立）。

满意度：分值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包括受益群众满意度）。

具体指标详见附件1。

3、评分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等级分为四个级别：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七）人员及分工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由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组织，我公司负责具体执行落实，将为本项目配备专业的人员，负责项目实施，评价工作组成员由我公司拥有绩效评价知识和丰富经验、熟悉被评价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人员组成。同时聘请了具备丰富绩效评价知识、熟悉基础设施建设且具备高级职称的专家参与现场勘察、研究讨论、综合评价等工作，为评价工作提供专业指导。

我司计划委派姜立新为项目负责人，组成8人的评价小组，项目组成员如下：

表2-1 工作小组人员名单表

项目组 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和职称	负责内容
项目 负责人	姜立 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咨询工程师（投资） 高级工程师	负责评价指标设计、方法确定及标准值的选择，对整个项目的进展和质量进行管理和控制
质量控 制负责	刘鹏 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负责对评价报告的审核及质量把控

人			
项目组长	王蕾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咨询工程师（投资） 高级工程师	负责编写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实施现场评价，汇总评价数据分析，撰写评价报告
项目组成员	刘延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负责资料收集汇总、现场调查和访谈、撰写评价报告
项目组成员	侯昭奎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负责项目工程实施相关的审核工作
项目组成员	向思琳	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负责项目资金收支相关的审核工作
项目组成员	马瑞丽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咨询工程师（投资） 高级工程师	负责资料收集汇总、负责现场调查和访谈、调查问卷发放
项目组成员	郑荣芹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咨询工程师（投资） 高级工程师	负责资料收集汇总、负责现场调查和访谈、调查问卷发放
项目组成员	蔡红红	工程师	负责资料收集汇总、现场调查和访谈、撰写评价报告

（八）绩效评价过程

根据委托方相关要求，结合我司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表2-2 工作进度计划表

工作阶段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	参与人员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项目组	3-7天	项目组全体人员
	2	了解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3	根据项目效益目标和项目特点，制定评价指标体系		
	4	组织项目组成员进行培训		
	5	提请被评价单位按照资料清单准备资料		
组织实施阶段	6	资料数据分析与审核	7-10天	
	7	问卷调查、访谈、座谈会、现场核查		
	8	现场评价、非现场评价、综合评价		
	9	到现场对调研对象开展调研工作，并撰写调研报告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10	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3-5天	
	11	根据专家和委托单位意见，修改完善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提报至委托单位		

1、前期准备阶段

评价组与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

团有限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收集整理项目资料，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资金流向、管理流程、实施内容、产出效益等进行了解，制定实施方案。为验证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完整性和可行性，组织开展评价组内部讨论会，主要对绩效指标设置进行论证并修改、完善，补充修正实施方案，最终形成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阶段

（1）非现场评价

评价人员对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报送的立项、资金、工程等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涵盖全部资金，对资料报送过程中产生的疑问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多种方式进行答疑和指导，之后多次对资料收集情况进行分析，并对项目的资料进行了分类汇总，按照得分制的原则进行了非现场评价部分的打分。

（2）现场评价

一是核对项目资料。查看工程项目立项、制度建设、制度执行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程序化资料，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是现场座谈。与工程部门、财务部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项目建设、资金管理过程，通过监理日志、项目进度表以及结算报告等检查工程日常建设方面的情况。

三是现场勘查。评价组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抽取。

（3）调查问卷发放

调查问卷发放群体主要为该项目建设所涉及村庄居民，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评价组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管理、建设后效果等方面设计了调查问卷，评价组分别设置了满意、较满意、一般、不满意等选项，以搜集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评价采用了线上、线下问卷相结合方式，并对问卷的IP进行了限制，参与调查的人员的每台设备仅限填写一份问卷。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1）综合分析

评价组对所收集到的统计数据和调查数据进行整理分析。首先将收集到的资料、数据根据评价分析的要求进行简单汇总，然后对评价资料、调查问卷进行多轮复核，逻辑查错、清理、分类等。根据评价资料库、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综合打分，讨论形成绩效评价结论，总结主要经验及做法，指出存在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并给出建议。

（2）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①撰写报告初稿。评价组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形成报告初稿后，在内部进行3轮的复核及修改，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②提交报告。评价组根据各方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被评价单位书面反馈意见及评价报告

终稿提交委托方。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根据评价结果，综合整理分析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2.98 分，评级为“良”。从四项一级指标评价得分情况来看，产出、满意度、管理、决策得分相对较高，得分率分别为 98%、93%、91%、86%；成本、效益得分相对较低，得分率分别为 75%、66%左右。指标得分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 指标得分具体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满意度
1	决策	14	12	86	较高
2	管理	22	20	91	较高
3	产出	16	15.76	98	较高
4	成本	8	6	75	较低
5	效益	30	19.92	66	较低
6	满意度	10	9.30	93	较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14 分，得分 12 分，得分率为 86%。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 3 项二级指标以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必要性等 8 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14 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1分)	1	1	100
		项目立项必要性 (1分)	1	1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2	2	100
		前期工作合规性 (2分)	2	2	1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2	1.50	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2	1.50	75
	资金投入 (4分)	债券资金编制科学性 (2分)	2	1	50
		债券资金编制匹配度 (2分)	2	2	100

扣分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各项分值均为 2 分，本项目得分各 1.5 分，扣分原因如下：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如 2022 年和 2023 年建设内容都包括污水收集池和检查井，但 2022 年数量指标未设置检查井完成指标，2023 年数量指标未设置污水收集池完成指标，指标设置存在漏项，未能完全体现产出内容。二是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指标无法反映项目的收入情况、债券利息等要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各扣 0.5 分。

2、债券资金编制科学性

该项分值 2 分，本项目得分为 1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济阳发改〔2022〕11 号），本项目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对建设内容进行调整。根据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共申报 4 批专项债，申报时间分别为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0 月、2023 年 2 月和 2023 年 6 月，其中 2022 年 10 月和 2023 年的 2 批专项债建设内容仍依据原立项批复建设内容进行编制，未按济阳发改〔2022〕11 号进行调整。扣 1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22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91%。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债券还本付息、信息公开 4 项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率、资金拨付与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等 11 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2 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管理（22 分）	资金管理（6 分）	资金到位率（2 分）	2	2	100
		资金拨付与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2 分）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2 分）	2	1.50	75
	组织实施（7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2	2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3 分）	3	3	100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2分)	2	2	100
债券还本付息(6分)	预算管理(3分)	3	3	100
	及时性(3分)	3	1.5	50
信息公开(3分)	信息公开渠道(1分)	1	1	100
	及时性(1分)	1	1	100
	真实性(1分)	1	1	100

扣分原因分析：

1、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分值 2 分，本项目得分为 1.5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账户资料，本项目共开设四个银行账户，分别为齐鲁银行济南济阳闻韶支行、民生银行济南历山支行、渤海银行济南分行和建设银行济阳支行，其中民生银行济南历山支行账户还存放 2022 年新市、垛石、回河供水管道改造专项债券资金和 2022 年北方四镇污水管道专项债券资金；渤海银行济南分行账户中存放 2022 年北部四镇污水管道债券资金。项目未设置专用账户，与其他两个项目资金混同管理，不符合《山东省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鲁政办字〔2018〕219 号）第二十八条“政府债券资金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要求。扣 0.5 分。

2、债券还本付息及时性

该项分值 3 分，本项目得分为 1.5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下达的《关于开展其他地方自行试点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上缴工作的通知》中的附表：其他地方自行试点专项债券项目收益情况表，截至 2023 年 9 月份本项目财政局实际已付专项债券利息共 815.65 万元。截至目前，本项目已运营部分未到账任何收入，项目实施单位未上缴利息。扣 1.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16 分，得分 15.76 分，得分率为 98%。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运营产出 4 项二级指标以及完成提升改造各类管道长度、项目隔油井、污水收集池等建设完成率等 8 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产出（16 分）	产出数量 (4分)	完成提升改造各类管道长度（2分）	2	2	100
		项目隔油井、污水收集池等建设完成率（2分）	2	1.76	88
	产出质量 (7分)	阶段验收率（1分）	1	1	100
		阶段验收合格率（2分）	2	2	100
		采购品质达标率（2分）	2	2	100
		项目安全质量事故（2分）	2	2	100

	产出时效 (2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2分)	2	2	100
	运营产出 (3分)	提供的公共服务数量、质量、及时性 (3分)	3	3	100

扣分原因分析：

1、项目隔油井、污水收集池等建设完成率

该项分值 2 分，本项目得分为 1.76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项目结算审核报告，2022 年、2023 年项目隔油井建设完成总和约 93960 个，达到 2022 年、2023 年绩效指标值总和约 64849 个，完成率超 100%。2022 年项目污水收集池建设完成总和约 464 个，达到 2022 年绩效指标值约 406 个，完成率超 100%。

项目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中对检查井的完成目标是 $\geq$ 16605 座，根据结算审核报告（华一（咨）字 2023-382），2023 年实际完成检查井的数量是 14591 座。按完成比例扣 0.24 分。

（四）项目成本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75%。包括经济成本、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 3 项二级指标以及建设成本控制、运营成本控制等 4 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4 成本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成本 (8)	经济成本 (4)	建设成本控制 (2分)	2	2	100

	分)	运营成本控制 (2分)	2	0	0
	社会成本 (2分)	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2分)	2	2	100
	生态环境成本 (2分)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2分)	2	2	100

扣分原因分析：

1、运营成本控制

该项分值 2 分，本项目得分为 0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成本包含维修费、其他管理费等，年经营活动支出约 180 万元/年。根据项目运营单位济南市济阳区农发物业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核算维度明细账》，实际运行中包含维修费、污水清运费、水管员费等，项目 2022 年、2023 年实际运营成本分别为约 480 万元/年、910 万元/年，远超计划成本。扣 2 分。

（五）项目效益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19.92 分，得分率为 66%。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项目带动社会有效投资、可持续影响 5 项二级指标以及完善管网覆盖率、覆盖服务人口等 9 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5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4分）	完善管网覆盖率（2分）	2	2	100
		覆盖服务人口（2分）	2	2	100
	经济效益（14分）	完成提升改造工程（2分）	2	2	100
		改善农村居民户数完成率（2分）	2	2	100
		项目收入情况（10分）	10	0	0
	生态效益（4分）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4分）	4	3.92	98
	项目带动社会有效投资（2分）	社会有效投资带动度（2分）	2	2	100
	可持续影响（6分）	规模化管网体系建立（3分）	3	3	100
		长效化运营机制建立（3分）	3	3	100

扣分原因分析：

1、项目收入情况

该项分值 10 分，本项目得分为 0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主要收入为污水处理费收入、中水销售收入、以奖代补收入等，其中污水处理费单价按照 0.9 元/m³、中水销售单价按 1.5 元/m³计算，污水处理收入和中水销售收入按照 7:3

的比例在管网污水池、污水处理厂项目之间进行分配，本项目占 70%。截至目前，已建成的 350 个村庄全部投入使用，污水集中运送至济阳区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但实施单位目前未到账任何本项目收入。

此外，目前的农村自来水费中未包含污水处理费，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尚未落实实施方案中 0.9 元/m³污水处理费的收费渠道，存在污水处理费收入无法实现或不达预期的风险。扣 10 分。

2、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该项分值 4 分，本项目得分为 3.92 分，扣分原因如下：

经现场踏勘及问卷调查，调查问卷结果显示，认为该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的改善程度显著的达到 98%，按比例扣 0.08 分。

（六）项目满意度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30 分，得分率为 93%。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 1 项二级指标以及受益群众满意度 1 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6 满意度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10分）	10	9.30	93

扣分原因分析：

1、受益群众满意度

该项分值 10 分，本项目得分为 9.30 分，扣分原因如下：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本项目被调研公众的满意度为 93%，未达绩效目标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8\%$ ，按比例扣 0.7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工程管理标准规范

经现场踏勘和资料核实，该项目工程相关资料齐全，管理有序，包括中标通知书、开工令、验收单、合同、材料检测报告、竣工结算审核报告等，内容清晰明了，符合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二）积极建立长效运营机制，运营维护意识强

该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制度，由济南市济阳区农发物业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定采用的管理模式、统筹运行维护管理经费、日常运行维护管理的监管和评估考核工作，保障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指标制定有待完善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如 2022 年和 2023 年建设内容都包括污水收集池和检查井，但 2022 年数量指标未设置检查井完成指标，2023 年数量指标未设置污水收集池完成指标，

指标设置存在漏项，未能完全体现产出内容。二是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指标无法反映项目的收入情况、债券利息等要点。

（二）专项债实施方案编制不严谨，申报资料质量有待提高

1、专项债申报资料建设内容未及时根据最新立项文件更新

根据《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济阳发改〔2022〕11号），本项目于2022年2月8日对建设内容进行调整。根据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共申报4批专项债，申报时间分别为2022年1月、2022年10月、2023年2月和2023年6月，其中2022年10月和2023年的2批专项债建设内容仍依据原立项批复建设内容进行编制，未按济阳发改〔2022〕11号进行调整。

2、实施方案项目收益数据前后不一致

本项目4版实施方案中项目收益分别为59371.56万元、63294.84万元、76510.52万元和88990.45万元。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皆依据《关于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济阳发改〔2021〕107号）编写，但项目收益数据却前后不一致，实施方案编制不严谨。

（三）已运营部分未到账任何收入，存在收入不达预期风险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主要收入为污水处理费收入、中水销售收入、

以奖代补收入等，其中污水处理费单价按照 0.9 元/m³、中水销售单价按 1.5 元/m³计算，污水处理收入和中水销售收入按照 7:3 的比例在管网污水池、污水处理厂项目之间进行分配，本项目占 70%。截至目前，已建成的 350 个村庄全部投入使用，污水集中运送至济阳区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但实施单位目前未到账任何本项目收入。

此外，目前的农村自来水费中未包含污水处理费，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尚未落实实施方案中 0.9 元/m³污水处理费的收费渠道，存在污水处理费收入无法实现或不达预期的风险。

（四）专项债资金与其他项目资金混同管理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账户资料，本项目共开设四个银行账户，分别为齐鲁银行济南济阳闻韶支行、民生银行济南历山支行、渤海银行济南分行和建设银行济阳支行，其中民生银行济南历山支行账户还存放 2022 年新市、垛石、回河供水管道改造专项债券资金和 2022 年北方四镇污水管道专项债券资金；渤海银行济南分行账户中存放 2022 年北部四镇污水管道债券资金。项目未设置专用账户，与其他两个项目资金混同管理，不符合《山东省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鲁政办字〔2018〕219 号）第二十八条“政府债券资金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要求。

（五）项目运营成本预算不合理，成本控制需加强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成本包含维修费、其他管理费等，年经营活动支出约 180 万元/年。根据项目运营单位济南市济阳区农发物业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核算维度明细账》，实际运行中包含维修费、污水清运费、水管员费等，项目 2022 年、2023 年实际运营成本分别为约 480 万元/年、910 万元/年，远超计划成本，成本控制需加强。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设置，提升绩效管理质量

建议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部门在绩效目标设置时加强前期调研工作，将具体工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同时加强对项目绩效管理的学习与重视，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

（二）强化申报论证工作，提高申报材料质量

一是实施单位应加强对专项债资金申报材料的重视程度，选择更加专业的第三方机构负责“一案两书”编制，合理确定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提升申报资料质量。二是建议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等重要资料的审核工作，客观论证项目收益是否合理，必要时可组织专家对上报专项债项目进行评审，避免实际收益与预期差距过大，进一步提高专项债项目质量。

（三）落实实施主体还款责任，防范项目偿付风险

济南市济阳区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是债券还本付息的第一责任人，应尽快落实项目收入来源，尽快与相关单位，如济阳区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签订收入分成协议，避免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差距过大产生偿付风险。此外，财政部门应加强对专项债券项目的跟踪管理，建立项目偿债风险动态评估机制，加强“借、用、管、还”闭环管理，严格落实项目收益与融资规模相平衡的有关要求，保障债券还本付息，防范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四）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单位应提高对专项资金管理重要性的认识，加强业务人员培训，实行“三专”办法，即实行项目专账、资金专储、管理专人。严格执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所列项目内容，按照规定标准、范围列支费用，根据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正确核算专项资金，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加强成本控制意识，做好成本管控

应加强成本管控整体意识，及时转变思想，打破原有费用使用模式和习惯。进一步提高成本管控的事前、事中及事后管理能力。在成本管控过程中，不仅要做好事前预算计划，还要规范事中资金管控，并提高事后考核约束性。

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一）部门（单位）概况	1
1. 部门组织架构及人员情况	1
2. 部门主要职能	2
3. 部门（单位）预决算情况	6
4. 对下转移支付管理	12
5.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12
6. 部门（单位）资产情况	13
（二）部门（单位）绩效目标	14
1. 部门（单位）中长期绩效目标	14
2. 部门（单位）年度目标	14
（三）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和实施情况	15
二、评价组织实施	17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7
1. 评价目的	17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18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18
1. 评价思路	18
2. 评价重点	20
3. 评价方法	20
4. 评价指标体系	20
（三）评价组织实施	21
1. 前期准备	21
2. 现场评价	21
3. 非现场评价	22
4. 综合分析	22
5.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3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23
(一) 综合评价结论	23
(二) 指标分析	24
1. 财政资源配置	24
2. 预算管理	26
3. 绩效管理	32
4. 部门履职效能	34
5. 社会效应	41
四、部门主要成效及做法	47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0
六、相关建议	55

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济泺圆会咨字[2024]第 Z028 号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概况

1. 部门组织架构及人员情况

（1）部门组织架构

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济阳区人社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济阳区人社局本级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人才服务科）、工资福利科、社会保险基金监管科、劳动监察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信访科 7 个职能科室。

下属济阳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为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挂济南市济阳区人事考试中心牌子。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内设公共就业服务室、人才服务室、人事考试室 3 个职能科室。

下属济南市济阳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以下简称“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为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内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服务室、居民养老保险服务室、社会保险服务室 3 个职能科室。

下属济南市济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以下简称“济阳区劳动仲裁院”）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人员情况

济阳区人社局核定行政编制 18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7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1 名。暂保留工勤编制 1 名，随自然减员收回。

下属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24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其中一名兼任区人事考试中心副主任）；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 6 名，其中正科级 3 名、副科级 3 名。

下属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9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内设机构副科级领导职数 3 名。

下属济阳区劳动仲裁院核定事业编制 11 名。设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2023 年度实有人员在职编制人员 72 人，工勤人员 2 人，非在编人员 28 人。

2. 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履行行政复议被申请人职责。

（2）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

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3）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区工作政策。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执行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移办法。组织实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参与监督全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运营情况。拟订相关社会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区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伤病残鉴定政策和标准，指导做好劳动能力鉴定工作。

(5) 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用工备案和集体合同的审查工作。负责相关政策性人员的安置和调配工作。拟订改制企业劳动关系调整的基本规则,指导改制企业完善职工安置方案,审核企业改制涉及的劳动保障等事项。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

(6) 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人才开发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贯彻落实全区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以及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区创新创业政策。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区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评价和资格考试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区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组织实施国家职业分类、职业技能标准。会同有关部门协调落实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规定。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拟订全区技工院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援建地区、重点建设项目人员安置政策。负责全区事业单位科级以下工作人员的综合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区属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福利政策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做好全区表彰奖励相关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0) 协助做好涉及招商引资的人才、就业、劳动保障等领域的招商服务工作。

(11) 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依法履行本部门业务领域内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职责,同步指导相关党建工作。

(12) 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成”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发挥“互联网+”支撑作用，推进网上办事和业务协同，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监督指导，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模式，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提升监管效能。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3. 部门（单位）预决算情况

(1) 2023 年度收入预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年初预算收入 70,345.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345.58 万元，其他收入 0.34 万元；实际收到 46,13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138.16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决算数 46,13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138.16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3 年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下降 34.41%；其他收入 2023 年决算数比年初预算

数下降 100%。

（2）2023 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年初预算支出 70,345.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6.31 万元，项目支出 69,099.61 万元；实际支出 46,138.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0.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2%；项目支出 44,837.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18%。

（3）“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预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2.80 万元，实际支出 2.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三公”经费 2023 年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下降 10.71%。

2023 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实际支出为 0.00 元。

2023 年度培训费年初预算 0.00 万元，实际支出 0.10 万元；培训费 2023 年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长 100%。

（4）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项目年初预算支出 69,099.61 万元，实际支出 44,837.90 万元，实际安排支出项目为 84 个项目，具体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所属部门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万元）	实际收到数（万元）	预算执行数（万元）
1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2022 年离退休干部支部党费返还（往来款）	0.34	0.00	0.00

2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北起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个人奖金	0.00	29.40	29.40
3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济财综指〔2023〕14号济阳区人社局侯清义“四进”工作队经费(市级资金)	0.00	3.99	3.99
4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离休干部清算补发资金	1.22	0.00	0.00
5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补发退休、调离人员晋升工资	3.10	0.00	0.00
6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非税收入支出	15.00	0.00	0.00
7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人事档案库房建设	18.00	0.00	0.00
8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专项资金	50.00	3.36	3.36
9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表彰奖励证书、奖章、奖牌制作经费	3.00	1.29	1.29
10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保障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	21.00	11.61	11.61
11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济财社指〔2022〕117号2022年度全市人社基层平台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资金预算指标	27.00	17.57	17.57
12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人事综合管理系统维护费	5.00	0.00	0.00
13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机构编制四部门共享信息平台业务协同对接	5.00	0.00	0.00
14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济财社指〔2022〕187号2021年度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工作评价奖励资金	10.22	6.58	6.58
15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促进就业创业资金	7.20	3.60	3.60
16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	679.11	522.61	522.61
17	济阳区人社局本级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经费和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补助	0.44	0.12	0.12
18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济财农整指【2023】14号)	0.00	286.00	286.00
19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济财农整指【2023】8号)	0.00	57.60	57.60
20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济财社指【2023】72号)	0.00	46.00	46.00
21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人才专项资金(TOP200留学费用补贴)区级双招双引资金	0.00	3.90	3.90
22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就业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169号)	0.00	249.49	249.49
23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城乡公益岗补贴	5,000.00	119.42	119.42
24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劳动保障协理员补贴	31.05	0.00	0.00
25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三支一扶补贴	135.72	41.49	41.49
26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社保补贴	400.00	105.64	105.64

27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困难人员补助金	2.54	1.68	1.68
28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就业再就业资金	20.00	6.27	6.27
29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招考工作经费	39.00	23.52	23.52
30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64号)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20.80	0.00	0.00
31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农整指[2022]13号)乡村公益岗补贴 省级资金(上级资金)	0.06	0.06	0.06
32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三支一扶资金(上级资金)	27.61	27.61	27.61
33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113号)就业补助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211.43	193.14	193.14
34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168号)就业补助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237.50	237.50	237.50
35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84号)就业补助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10.00	0.00	0.00
36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53号)就业补助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1.65	1.64	1.64
37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农整指[2022]79号)乡村公益岗补贴 省级资金(上级资金)	14.73	14.73	14.73
38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211号)三支一扶资金 中央资金(上级资金)	4.47	4.47	4.47
39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163号)三支一扶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4.84	4.84	4.84
40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48号)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4.40	4.40	4.40
41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179号)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40.00	40.00	40.00
42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31号)就业补助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4.00	4.00	4.00
43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6号)三支一扶资金 市级资金(上级资金)	3.06	3.06	3.06
44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2】212号	0.00	75.00	75.00
45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济财社指【2022】212号	0.00	137.00	137.00

46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2]178号)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上级资金)	0.00	7.20	7.20
47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城乡公益岗补贴(直达资金区级配套)	0.00	572.19	572.19
48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乡村公益岗补贴(济财社指[2023]28号文)	0.00	204.31	204.31
49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城镇公益岗补贴(济财社指[2023]28号文)	0.00	79.20	79.20
50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就业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28号文)	0.00	108.59	108.59
51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省级就业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29号文)	0.00	39.81	39.81
52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三支一扶市级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17号文)	0.00	35.00	35.00
53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人才引进活动经费	0.00	3.00	3.00
54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济财农整指【2023】21号)	0.00	9.53	9.53
55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就业补助资金中央资金(济财社指【2023】82号)	0.00	224.00	224.00
56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就业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88号)	0.00	0.62	0.62
57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城镇公益岗(济财社指【2023】88号)	0.00	169.20	169.20
58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乡村公益岗(济财社指【2023】88号)	0.00	757.90	757.90
59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财社指【2023】104号)三支一扶补贴市级资金	0.00	35.90	35.90
60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济阳“双百引才计划”租房和生活补贴	0.00	198.80	198.80
61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2022年10-12月份济南市高层次人才生活和租房补贴	0.00	57.60	57.60
62	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	TOP200高校留学回国人员留学费用补贴	0.00	3.60	3.60
63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区离休人员离休费『明细任务:区直离休人员离休费』	430.00	243.81	243.81
64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全额离退休人员补贴『明细任务:全额离退休人员补贴』	9,378.00	7,317.76	7,317.76
65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济财建指〔2021〕105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上级资金)『明细任务:济财建指〔2021〕105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上级资金)』	1,708.00	1,708.00	1,708.00

66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济财建指〔2023〕14号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上级资金）『明细任务：济财建指【2023】14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上级资金）』	0.00	2,008.00	2,008.00
67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明细任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	21,292.00	5,492.00	5,492.00
68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养老保险改革前个人缴费部分返还『明细任务：养老保险改革前个人缴费部分返还』	4,600.00	360.45	360.45
69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职业年金虚账做实『明细任务：职业年金虚转实本金』	6,000.00	700.00	700.00
70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职业年金虚转实利息『明细任务：职业年金虚转实利息』	2,000.00	300.00	300.00
71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上级补助济财社指【2023】127号）『明细任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上级补助济财社指【2023】127号）』	0.00	489.00	489.00
72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养老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145号『明细任务：居民养老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145号』	0.00	247.30	247.30
73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基础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191号）『明细任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济财社指【2023】191号）』	0.00	99.30	99.30
74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明细任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	6,682.28	5,031.00	5,031.00
75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养老丧葬补助金『明细任务：居民养老丧葬费补贴』	159.00	159.00	159.00
76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明细任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补贴』	436.81	388.89	388.89
77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财政代缴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费『明细任务：财政代缴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费』	53.25	43.57	43.57
78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养老金“两率”挂钩责任『明细任务：企业职工养老金“两率”挂钩责任』	60.00	0.00	0.00
79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企业养老直接责任『明细任务：企业职工养老直接责任』	111.00	0.00	0.00

80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上级补助）『明细任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补贴』	9,105.00	9,105.00	9,105.00
81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老年事业发展资金『明细任务：补发2021年度离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25.78	25.78	25.78
82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济阳财预指【2023】92号『明细任务：全额离退休人员补贴』	0.00	550.00	550.00
83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济阳财预指【2023】92号『明细任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	0.00	1,200.00	1,200.00
84	济阳区社保事业中心	济财预指（2022）12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上级资金）『明细任务：济财预指（2022）12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上级资金）』	0.00	4,574.00	4,574.00
合计			69,099.61	44,837.90	44,837.90

4. 对下转移支付管理

2023年度无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5.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政府采购年初预算14.00万元，实际支出4.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万元；具体政府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采购项目	金额（元）	供应商	合同生成时间	付款情况
1	办公用品	4800	济阳县久益商贸有限公司	2022.12.12	2023.02.03已支付
2	复印纸项目	4800	济阳县久益商贸有限公司	2023.05.09	2023.05.09已支付
3	复印纸项目	4800	济南得旺商贸有限公司	2023.10.30	未支付
4	复印纸项目	4160	济南中和综合商贸有限公司	2023.11.02	2023.12.28已支付
5	法律服务	30000	山东闻韶律师事务所	2023.09.01	2023.10.27已支付
合计		48560			

6. 部门（单位）资产情况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本级年初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499.64 万元，账面净值 1,104.76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433.97 万元，账面净值 1,053.67 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账面净值 1,020.79 万元，占账面总净值 96.88%；通用设备账面净值 11.61 万元，占账面总净值 1.10%；专用设备账面净值 0.15 万元，占账面总净值 0.01%；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账面净值 21.12 万元，占账面总净值 2.00%。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本级年初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31.48 万元，账面净值 83.72 万元；年末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31.48 万元，账面净值 70.54 万元，其中：其他（软件及系统等）账面净值 70.54 万元，占账面总净值 100%。

2023 年度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年初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88.63 万元，账面净值 79.94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42.49 万元，账面净值 0.00 万元，已计提完全部折旧。

因在 2019 年济阳区人社局从原址搬离，固定资产中房产未在使用但国有资产系统中未做处理，其他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均为在用状态，无待报废及闲置情况。但在现场抽盘中，我们发现实物资产存在实物资产编号与系统编号不一致、济阳人社局本级与下属单位资产混用的情况，因下属济阳区公共就业

人才中心使用手工账记录,仍有部分固定资产未计入国有资产管理系统,资产未做到定期清理、清查。

(二) 部门(单位)绩效目标

1. 部门(单位)中长期绩效目标

推进“数字人社”和“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品牌化建设,加强基层平台规范化建设。聚焦2022年-2024年工作目标任务,以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利用为主线,全面完成招才引智任务;统筹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险,推动社保服务全覆盖,做到应保尽保。推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推进街道(镇)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改革,持续扩大职称申报政策宣传覆盖面,激发人事人才创新活力;做到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矛盾争议动态清零、即时清零“双清零”争创省内一流的“双一流”目标。

公共服务工作,确保每年度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500人以上,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2000个以上,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就业登记率、服务率达100%、就业率达90%以上。

2. 部门(单位)年度目标

健全各项制度,聚焦市考核各项指标任务,对标对表,积极完成各项考核任务;

强化扩面征缴,扩大覆盖范围,促进社会保障能力明显提高;

强化政策扶持、技能培训，拓宽就业渠道，扩大就业规模；
对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有效破解劳资纠纷、企业欠薪问题；

协调推进全区人才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多层次、多元化、多渠道的人才引进机制，打造人才聚集新高地；

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按权限做好全区表彰奖励相关工作。

（三）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和实施情况

本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250 人，实际新增人数 263 人，2022-2023 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累计新增人数为 473 人；本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2850 人，实际新增人数为 2924 人，2022-2023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累计新增人数为 6330 人。

本年度三支一扶补贴年初预算数 175.7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52.37 万元，预算执行数 152.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本年度济阳区人社局计划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2.2 万人，实际完成人数 22.91 万人；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计划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 6112 人，实际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为 5525 人。

本年度发放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资助资金共计 40 万元，

申报通过的专家基地为济南蓬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济南祥辰科技有限公司，每家获得补贴 20 万元。

本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经费实际支出金额 11.61 万元，2023 年度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件、仲裁案件总件数为 582 件，每件案例实际费用为 199.48 元。

本年度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离职人员数为 10 人，年内在职工工平均数为 77.5 人，人员变动率为 12.92%。

本年度实际完成人事档案材料数字化档案整理卷数 3777 卷，已通过济阳区人社局验收。

本年度综合类用编进人计划人数 92 人，卫生类用编进人计划人数 210 人，用编进人计划人数共计 302 人，2023 年度综合类招聘实际完成人数 89 人，卫生类招聘实际完成人数 189 人，实际完成人数共计 278 人。

本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青年人才引育工作考核优秀，考核完成包括以下几项，一是海外留学人员考核任务为 15 人，引进 20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33%；二是青年人才考核任务为 3200 人，完成 3471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08%；三是博士考核任务为 18 人，完成 18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00%；

本年度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共计 18 件，正常结案案件共计 10 件，撤销结案案件共计 7 件，协调处理案件共计 1 件，结案率为 94%；

本年度进一步完善了《星级服务服务员考核办法》；制定并实施了《济阳区根治欠薪攻坚行动考核管理办法》，全面压实街（镇）属地责任，建立完善了“工长制”制度，成立护薪工作站，具体负责辖区内欠薪线索调处等工作；梳理完善《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制度》，补充建立《基金要情报告制度》、《社保基金举报奖励制度》，制定《社保基金巩固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社保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细化《济阳区基金管理中心基金财务经办管理制度》；

“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在 2023 年度获得了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全省人社领域营商环境“揭榜挂帅”通报表扬，并通过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在办公厅《每日信息》刊发，以及在济南日报头版头条刊发，并获得了济阳区 2022 年度创新创优竞赛三等奖、山东省数字机关“数据赋能业务”大赛济南市三等奖、济南市济阳区 2023 年度创新创优竞赛一等奖、2023 年全市人社系统基层平台业务技能练兵比武竞赛决赛一等奖等共计 17 项表扬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评价济阳区人社局部门整体支出是否达到了绩效目标，分析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效益和效果，探索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绩效管理方式。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评价对象：济阳区人社局部门整体。

评价范围：为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实施的各项活动，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采取措施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等。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思路

综合评价要做到紧扣部门工作职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整体绩效评价主要从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和单位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因此本次评价的总体思路如下：

第一，审核确定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评价组根据济阳区人社局提供的国家法律法规、部门三定方案、内部统计报表等资料，按照“部门职责-工作内容-预算资金”的思路，对济阳区人社局提供的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绩效进行梳理审核。整体绩效目标要做到紧扣部门工作职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应明确清晰，绩效标准对标先进、实事求是、可衡量，确保部门使用各类财政资金所应达到的效果。

第二，分析确定当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分类整理部门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应与部门职能或规划对应。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应的部门职能或规划内容，分析确定当年整体支出评价的重点。围绕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重点或全部）、部门运行管理的有效情况（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以及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方面内容确定。

第三，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根据上述确定的部门评价重点，以“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济阳区人社局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梳理部门工作内容和要求，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是，全面反映整体目标、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

二是，优选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部门和单位履职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

三是，指标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资料可采集、可获得；

四是，共性评价指标标准一致，评价结果可相互比较；

五是，评价指标权重根据评价体系中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整体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

标、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和单位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2. 评价重点

评价应重点关注济阳区人社局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财政资源配置是否合规合理，预算管理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绩效管理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部门履职效能实现效果，社会效益实现效果、可持续性、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专家）评判法相结合。一是通过对 2023 年济阳区人社局整体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二是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三是通过进行现场调查以及发放问卷调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评价指标体系

此次绩效评价从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五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名称及分值）、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5 个部分组成。其中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18 个，三级指标 41 个。（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2-1）

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分为四个等级：

高于或等于 90（含）的为“优”；

80 分（含）~ 90 分的为“良”；

60 分（含）~ 80 分的为“合格”；

低于 60 分的为“不合格”

（三）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绩效评价相关规定，评价机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整体支出是否达到了绩效目标分析衡量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效益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按时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为此，评价机构在前期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

1. 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委托方要求及被评价对象情况成立评价工作组。

（2）开展前期调研。通过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对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对象的主要职能、相关政策制度、预决算公开信息及新闻舆情等，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其次，制定评价表格。我们根据工作需求制定现场评价工作底稿、评价支撑资料一览表、评价意见表等相关表格。

2. 现场评价

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真实、完整，我们多次去到济阳区人社局进行现场核查问询，对济阳区人社局提供的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评价内容主要包括：

①听取情况介绍。我们与济阳区人社局的业务科室人员和财务科室人员进行面对面会谈了解情况，听取相关人员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签订、人员管理、履职效能等情况的介绍。

②资料核查。我们现场查看济阳区人社局提供的三定方案、人员花名册、各项制度、项目相关资料（含立项、政策、产出等资料）、财务到账及支出凭证等文件，并对济阳区人社局的资产进行了盘点。

③社会调查。对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项目，按照社会调查方案，通过发放电子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和效益相关方满意度。

3. 非现场评价

对所收集的济阳区人社局的相关资料，仔细查阅、研究，设置调查问卷等。

4. 综合分析

我们以济阳区人社局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济阳区人社局本级部

门整体支出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形成评价结果。

5.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①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根据对济阳区人社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及进行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济阳区人社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②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分别报送被评价对象济阳区人社局本级及委托方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征求意见，并进一步修改完善。

③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在初稿论证之后，根据各方意见再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1.22 分（详见附件 2-2），评价结果为“优”。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15 分	15 分	100.00%
预算管理	35 分	29.22 分	83.49%

绩效管理	15 分	15 分	100.00%
部门履职效能	25 分	22.8 分	91.20%
社会效应	10 分	9.2 分	92.00%

（二）指标分析

1. 财政资源配置

财政资源配置评价从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三方面评价。财政资源配置评价分值共计 15 分，评价得 15 分。明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财政资源配置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5	100%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5	-9.42%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5	100%	5

（1）在职人员控制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中实际在职人员与批准编制人员比例的指标。它反映了组织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通常通过计算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来得出，即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经评价本项分值 5 分，得 5 分。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人员花名册及三定方案，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末的在职编制人员数共 72 人，实际在职在编人数 72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故此项得分 5 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本年“三公经费”相对于上年“三公经费”的变化情况，对于评估单位“三公经费”的财务管理效率和预算执行情况具有重要意义。具体计算公式为：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经评价本项分值5分，得5分。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2023年度决算报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济阳区人社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为2.50万元，2022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为2.76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9.42%，故此项得分5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的重要指标。该指标通过比较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来计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具体计算公式为：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经评价本项分值5分，得5分。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2023年度决算报表、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济阳区人社局2023年度重点支出项目金额为44,837.90万元，项目总

支出为 44,837.90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100%，故此项得分 5 分。

2.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评价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四方面评价。预算管理评价分值共计 35 分，评价得 29.22 分。明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预算管理 (35 分)	预算编制 (6 分)	年初预算到项目率	=100%	3	64.89%	1.95
		预算调整率	=0%	3	2.57%	2.92
	预算执行 (12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3	63.95%	1.92
		结转结余率	≤ 9%	3	0%	3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4	-100%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	31.29%	0.63
	财务管理 (8 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健全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详见下方具体评价	2.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2	公开	2
	资产管理 (9 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详见下方具体评价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安全	3	详见下方具体评价	2.4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3	100%	3

(1) 年初预算到项目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年初预算实际到位情况，通过比较本年度年初预算实际到位数与计划数的比率来得出，具体计算公式为：年初预算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年初预算金额）×100%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 2023 年度决算报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 2023 年度年初项目预算金额 69,099.61 万元, 实际项目支出到位金额 44,837.90 万元, 年初预算到项目率为 64.89%, 故此项得分 1.95 分。

(2) 预算调整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调整频率或程度的指标, 通常计算为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这个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具体计算公式为: 预算调整率 = $[(\text{调整后预算金额} - \text{年初预算金额}) / \text{年初预算金额}] \times 100\%$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调整预算文件、2023 年度决算报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 2023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为 70,345.92 万元, 2023 年度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72,152.11 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 2.57%, 故此项得分 2.92 分。

(3) 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预算资金计划执行效率的重要指标, 用以反映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 = $(\text{当年支付资金} / \text{全年预算金额}) \times 100\%$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调整预算文件、2023 年度决算报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 2023 年度决算金额为 46,138.16 万元, 全年预算金额为 72,152.11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63.95%，故此项得分 1.92 分。

（4）结转结余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在一年结束时未使用的资金与全年预算金额的比例。这个比率可以用来评估单位对预算资金的利用效率和财务管理能力。具体计算公式为：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金额 / 全年预算金额) × 100%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调整预算文件、2023 年度决算报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2023 年度结转结余金额为 0 元，结余结转率为 0%，故此项得分 3 分。

（5）结转结余变动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在一段时间内结转和结余资金的变化情况。通过比较本年度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差异来计算，具体计算公式为：结转结余变动率 = [(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100%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调整预算文件、2023 年度决算报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2022 年度结转结余金额为 0.35 万元，2023 年度结转结余金额为 0 元，结转结余变动率 -100%，故此项得分 4 分。

（6）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政府采购预算实际执行情况的一个重要指标,反映了政府在采购过程中对预算资金的利用效率和执行程度。具体计算公式为: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支出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调整预算文件,2023 年度决算报表;2023 年度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财务凭证等资料,2023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14 万元,2023 年度实际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为 4.3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31.29%,故此项得分 0.63 分。

(7)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机制是指建立和完善管理预算的规则、流程和机制,以确保预算的有效管理和控制。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相关制度手册、三重一大会议纪要及财务凭证等资料,已制定《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现金、银行存款和印章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借款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报销票据的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议培训费的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差旅费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济南市济

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分析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财务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审核审批流程》；《差旅费报销流程》；《政府采购流程》，管理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故此项得分 3 分。

（8）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的是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内部政策的要求。这包括但不限于确保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公正性、合法性，以及避免任何形式的违规操作或风险。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调整预算文件、2023 年度决算报表、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三重一大会议纪要及财务凭证等资料，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的；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在资金拨付审批手续方面，有个别凭证审核不严格，例如：出现合同名称与合同签章单位名称及收款账户名称不一致的情况；报销公务车加油费时报销款的收款方为个人；处置固定资产的凭证中后附资料缺少国资部门的批复手续。故此项得分 2.4 分。

（9）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是财政的核心特征，强调无论是财政的收入还是支出，都应当通过一定的方式向社会公开。除涉密内容以外，政府预算向公民公开也是公民知情权的必然要求。

具体评价如下：济阳区人社局已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网站按规定内容及时间公开 2023 年度预算信息，2023 年度决算信息未到公开时间，故此项得分 2 分。

（10）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的资产管理制度对于保护国家财产、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提升国有资产运营效益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具体评价如下：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济阳区人社局已制定《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办公用品购置、办公设备维修流程》，且部分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但在现场抽盘中，我们发现实物资产存在实物资产编号与系统编号不一致、济阳人社局本级与下属单位资产混用的情况，因下属事业单位使用手工账记录，仍有部分固定资产未计入国有资产系统，资产未做到定期清理、清查，故此项得分 2 分。

（11）资产管理安全性

该指标用于衡量资产保存是否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处置是否规范，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账实是否相符，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等情况。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阳区人社局《济阳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报告》、《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分析报告》、专项会议照片、记录、国有资产调拨审批表、国有资产处置结果备案表、资产盘点表及财务凭证等资料，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本级账面固定资产原值 1,433.97 万元，累计折旧 380.30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053.67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131.48 万元，累计摊销 60.94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70.54 万元；2023 年度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账面固定资产原值 142.49 万元，累计折旧 142.4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0.00 万元，已计提完全部折旧。资产处置手续规范；因下属事业单位使用手工账记录，仍有部分固定资产未计入国有资产管理系统，导致账实不符；2023 年度无处置资产收入，故此项得分 2.4 分。

（12）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用于衡量资产是否有闲置现象。具体计算公式为：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总额）×100%

具体评价如下：经现场抽盘，济阳区人社局资产无闲置现象，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故此项得分 3 分。

3.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评价从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管理

机制健全性两方面评价。预算管理评价分值共计 15 分，评价得 15 分。明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绩效管理（15 分）	预算绩效管理（15 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等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2.5 分，扣完为止。	5	编制了该实施细则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详见下方具体分析）	5
		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①是否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②是否设定年度重点任务和主要目标及指标；③是否制定绩效评价制度、激励方案等相关考核制度；④相关考核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⑤是否设置绩效管理关键岗位及轮岗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详见下方具体分析）	10

（1）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能够帮助部门（单位）实现有效的预算控制、资源的最优分配、目标的达成和绩效的提升，

增强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和控制，促进部门（单位）整体的发展。

具体评价如下：济阳区人社局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鲁财绩〔2023〕4号）文件规定，按照市财政局要求，结合预算编制管理的实际，编制了该实施细则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故此项得分5分。

（2）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指的是建立起科学、有效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绩效评价的体系，以实现预算目标和绩效目标的一致性和相互促进。

具体评价如下：济阳区人社局成立了以薛松为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社会保险基金监管科，具体牵头负责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李星仪同志兼任。在2023年度组织了2次预算绩效政策宣讲会议及2次财务绩效工作会议，并制定了《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年文明岗”评选标准》及《济南市济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员先锋岗”评选标准》，每季度根据考核制度进行考核结果公示；社会保险基金监管科已规范落实定期轮岗制度，重新分配财务人员岗位权限，规避财务风险，故此项得分10分。

4. 部门履职效能

部门履职效能评价从“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三支一扶补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资助资金”、“保障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专项资金”、“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九方面评价。部门履职效能评价分值共计 25 分，评价得 22.8 分。明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部门履职效能（25 分）	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8 分）	城镇公益性岗位新增人数	≥ 250 人	2	263 人	2
		城镇公益性岗位两年内累计新增人数	≥ 450 人	2	473 人	2
		乡村公益性岗位新增人数	≥ 2850 人	2	2924 人	2
		乡村公益性岗位两年内累计新增人数	≥ 6311 人	2	6330 人	2
	三支一扶补贴（2 分）	三支一扶补贴执行率	=100%	2	100%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 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 22.2 万人	1	22.91 万人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1 分）	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	≤ 6112 人	1	5525 人	1
	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资助资金（1 分）	享受补贴的专家基地数量	≤ 2 家	1	2 家	1
	保障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2 分）	每件案例实际费用	≤ 175 元	2	199.48 元	1.8
		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件、仲裁案件总件数	≥ 1200 件	2	582 件	1.2
	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2 分）	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变动率	< 15%	2	12.92%	2

	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专项资金（6分）	完成档案整理数字化卷数	≥ 3900 卷	2	3777 卷	1.8
		人事档案材料数字化完整度	完整	2	完整	2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2分）	年度用编进入计划完成人数	≥ 300 人	2	278 人	1

（1）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根据济南市人社局关于严格落实鲁财社发〔2018〕86号文件精神全面做好就业补助资金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全区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的审核及发放工作。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安置重点是就业困难群体,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等群体;城镇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等群体(以下统称“六类”群体)

具体评价如下:

①城镇公益性岗位新增人数:2023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250人,实际新增人数为263人,故此项得分2分。

②城镇公益性岗位两年内累计新增人数:2022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200人,2023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200人,累计任务新增人数450人,2022-2023

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累计新增人数为 473 人，故此项得 2 分。

③乡村公益性岗位新增人数：2023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2850 人，实际新增人数为 2924 人，故此项得 2 分。

④乡村公益性岗位两年内累计新增人数：2022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3461 人，2023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2850 人，累计任务新增人数 6311 人，2022-2023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累计新增人数为 6330 人，故此项得 2 分。

（2）三支一扶补贴

三支一扶补贴执行率是指实际使用的补贴资金与计划或预算的资金的比例，反映了财政补贴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之间的符合程度。

具体评价如下：

三支一扶补贴执行率：2023 年度三支一扶补贴年初预算数 175.7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52.37 万元，预算执行数 152.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故此项得 2 分。

（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通过考核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反映了济阳区城乡居民对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与程度，体现了济阳区人社局在推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方面取得的显著成效。

具体评价如下：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计划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2.2 万人，实际完成人数 22.91 万人，故此项得 1 分。

（4）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根据 2023 年度领取养老金的总人数除以月数计算得出，这个指标可以帮助了解养老金领取人员的变化趋势和总体规模，从而为政策制定和规划提供参考。

具体评价如下：

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计划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 6112 人，实际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为 5525 人，故此项得 1 分。

（5）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资助资金

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印发推进乡村人才振兴若干措施的通知》（鲁人社发〔2018〕40 号）及《济南市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建设管理办法》（济人社发〔2019〕33 号）的文件规定，济阳区人社局推荐专家基地数量不超过 2 个。

具体评价如下：

享受补贴的专家基地数量：2023 年度发放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资助资金共计 40 万元，申报通过的专家基地为济南蓬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济南祥辰科技有限公司，每家获得补

贴 20 万元，故此项得分 1 分。

（6）保障农民工工资工作经费

2020 年 5 月 1 日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后，严格执行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每件案例实际费用=工作经费/案件总件数。

具体评价如下：

①每件案例实际费用：2023 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经费实际支出金额 11.61 万元，2023 年度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件、仲裁案件总件数为 582 件，每件案例实际费用为 199.48 元，故此项得分 1.8 分。

②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件、仲裁案件总件数：2023 年度劳动监察案件共计 18 件，社保稽核案件共计 47 件，仲裁案件共计 517 件，总件数为 582 件，故此项得分 1.2 分。

（7）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

根据《区政府第 18 届 39 次常务会议纪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作为立项依据，每人每月工资、社保金、服务费平均 4777 元，每月 15 号以前工资发放到位，社保金按月足额缴纳，确保用人单位和被派遣人员的利益。（每人每月平均费用=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经费/12/各单位实际在岗人数）

具体评价如下：

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变动率：2023 年度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离职人员数为 10 人，年内在职员工平均数为 77.5 人，人员变动率为 12.92%，故此项得分 2 分。

（8）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专项资金

预计 2023 年完成 3900 卷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处理，对全部现存档案存储介质优化升级，数字化档案操作系统功能进一步优化完善，档案管理更加科学高效、使各单位和相关干部科室查阅干部信息和干部档案更加方便快捷，为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监督和教育培养提供数字化、智慧化保障。

具体评价如下：

①完成档案整理数字化卷数：根据济阳区人社局项目验收报告，2023 年度实际完成档案整理卷数 3777 卷，故此项得 1.8 分。

②人事档案材料数字化完整度：根据济阳区人社局项目验收报告，2023 年度人事档案材料数字化项目已通过济阳区人社局验收，故此项得 2 分。

（9）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

年度用编进入计划完成人数是指在一年内，根据既定的年度用编进入计划，实际完成招聘或调配的人员数量。这一数量反映了组织或机构在人力资源配置方面的效率和效果，是衡量年度用编进入计划执行情况的重要指标。

具体评价如下：

年度用编进人计划完成人数：2023 年度综合类用编进人计划人数 92 人，卫生类用编进人计划人数 210 人，用编进人计划人数共计 302 人，2023 年度综合类招聘实际完成人数 89 人，卫生类招聘实际完成人数 189 人，实际完成人数共计 278 人，故此项得 1 分。

5. 社会效应

社会效应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满意度三方面评价。社会效应分值共计 10 分，评价得 9.2 分。明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社会效应 (10 分)	社会效益 (5 分)	鼓励农民工主动举报欠薪情况	根据社会调查结果得分	1	社会调查问卷中第 7 题“是”选项选择比例为例为 46.67%	0.7
		人才队伍引进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人才引进相关制度； ②人才引进数量及类别是否完成任务。	1	根据《济南市人才政策“双 30 条”指引（2024 版）》，已完成考核任务的 100%	1
		就业竞争力得到增强	根据社会调查结果得分	1	社会调查问卷中第 13 题“是”选项选择比例为 94.44%	1

		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	增长率逐年增加	1	2021-2022年度增长率为2.34%，2022-2023年度增长率为0.57%，增长率为逐年下降的情况	0.5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0%	1	94%	1
	可持续性 (3分)	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相关制度	健全	1	健全	1
		提高社保政策的知晓情况	根据社会调查结果得分	1	社会调查问卷中第16题了解人社政策的主要渠道中“网络新媒体”的选择比例为80.31%	1
		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	①关于“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获得表彰数量≥1得0.7分; ②根据社会调查结果得分,社会调查问卷中“第9题”使用非现场办	1	共计17项表扬情况,社会调查问卷中“第9题”使用“手机APP应用平台”的选择比例为62.99%	1

			理方式的 任意单选 项选择比 例 $\geq 60\%$ 得 0.3 分			
	满意度（2 分）	12345 综合服务满意度	$\geq 90\%$	1	92.11%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1	97.64%	1

（1）鼓励农民工主动举报欠薪情况

鼓励农民工主动举报欠薪，不仅是对他们权益的保护，也是对社会公平正义的维护，更是对社会和谐稳定的贡献。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社会调查结果，社会调查问卷中第 7 题“是”选项选择比例为 46.67%，故此项得分 0.7 分。

（2）人才队伍引进情况

人才队伍引进情况主要指的是通过制定和实施各种人才引进计划，吸引高层次人才到当地工作或创业的活动和成果。这些计划旨在满足国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济南市人才政策“双 30 条”指引（2024 版）》，2023 年济阳区人社局青年人才引育工作考核优秀，考核完成包括以下几项，一是海外留学人员考核任务为 15 人，引进 20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33%；二是青年人才考核任务为 3200 人，完成 3471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08%；三是博士考核任务为 18 人，完成 18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00%。

（3）就业竞争力得到增强

通过增强自身的技能、知识、态度等，使个人能力更好地符合雇主或市场的需求，提高个人在就业市场中的吸引力和成功机会。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社会调查结果，社会调查问卷中第13题“是”选项选择比例为94.44%，故此项得分1分。

（4）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

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是一个重要的指标，反映了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情况的动态变化。显示了社会对于养老保险的重视以及参保意识的提高。

具体评价如下：2021年度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22.26万人，2022年度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22.78万人，2023年度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2.91人，2021-2022年度增长率为2.34%，2022-2023年度增长率为0.57%，增长率为逐年下降的情况，故此项得分0.5分。

（5）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劳动保障监察室按规定期限查办结案的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数量占全部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数量的比例。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劳动监察室述职报告及劳动监察案件明细表，2023年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共计18件，正常结案案件共计10件，撤销结案案件共计7件，协调处理案件

共计 1 件，结案率为 94%，故此项得分 1 分。

（6）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相关制度

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相关制度是指通过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法律、政策和措施，以规范社会保险关系，维护公民参加社会保险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的合法权益，确保公民在养老、工伤、失业等情况下依法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这一过程旨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共享发展成果，通过多渠道筹集社会保险资金，并对社会保险基金实行严格监管，以确保其安全、有效运行。

具体评价如下：2023 年度进一步完善了《星级服务服务员考核办法》；2023 年度制定并实施了《济阳区根治欠薪攻坚行动考核管理办法》，全面压实街（镇）属地责任，建立了“工长制”制度，成立护薪工作站，具体负责辖区内欠薪线索调处等工作；2023 年度梳理完善《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制度》，补充建立《基金要情报告制度》、《社保基金举报奖励制度》，制定《社保基金巩固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社保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细化《济阳区基金管理中心基金财务经办管理制度》，故此项得分 1 分。

（7）提高社保政策的知晓情况

提升社保政策的知晓率需要政府、媒体、社会组织等多方共同努力，通过加强宣传、普及、解读和服务等方面的工作，

确保社保政策能够真正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社会调查结果，社会调查问卷中第 16 题了解人社政策的主要渠道中“网络新媒体”的选择比例为 80.31%，故此项得分 1 分。

（8）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

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通过改进和更新传统的社保服务方式，以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更好地满足企业和个人需求。济阳区人社局推出的“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获得了多项表彰。

具体评价如下：“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在 2023 年度获得了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全省人社领域营商环境“揭榜挂帅”通报表扬，并通过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在办公厅《每日信息》刊发，以及在济南日报头版头条刊发，并获得了济阳区 2022 年度创新创优竞赛三等奖、山东省数字机关“数据赋能业务”大赛济南市三等奖、济南市济阳区 2023 年度创新创优竞赛一等奖、2023 年全市人社系统基层平台业务技能练兵比武竞赛决赛一等奖等共计 17 项表扬情况；根据社会调查结果，社会调查问卷中“第 9 题”使用“手机 APP 应用平台”的选择比例为 62.99%，故此项得分 1 分。

（9）12345 综合服务满意度

12345 综合服务满意度：对 12345 热线服务效能的综合评

估。

具体评价如下：2023 年度 12345 热线服务中接收到的工单共计 4072 条，包含感谢类、建议类、举报类、求助类、投诉类、咨询类，其中评价满意工单条数 3070 条，评价不满意工单条数 263 条，当事人联系不上条数 613 条，反馈为空白的条数 126 条，此次评价有效条数共计 3333 条，满意度为 92.11%，故此项得分 1 分。

（10）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是通过社会调查社会公众对政府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通过专项民意调查来深入了解社会公众对政府服务水平的评价，旨在梳理分析存在的问题，不断完善社会管理方式、提高服务水平，推动基层服务工作的持续改进。

具体评价如下：根据社会调查结果，社会调查问卷中第 17 题中选择“非常满意”、“满意”的比例为 97.64%，故此项得分 1 分。

四、部门主要成效及做法

本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250 人，实际新增人数 263 人，2022-2023 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累计新增人数为 473 人；本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任务新增人数 2850 人，实际新增人数为 2924 人，2022-2023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累计新增人

数为 6330 人。

本年度三支一扶补贴年初预算数 175.7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52.37 万元，预算执行数 152.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本年度济阳区人社局计划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2.2 万人，实际完成人数 22.91 万人；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计划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 6112 人，实际领取养老金人员月平均人数为 5525 人。

本年度发放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资助资金共计 40 万元，申报通过的专家基地为济南蓬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济南祥辰科技有限公司，每家获得补贴 20 万元。

本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经费实际支出金额 11.61 万元，2023 年度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件、仲裁案件总件数为 582 件，每件案例实际费用为 199.48 元。

本年度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离职人员数为 10 人，年内在职员工平均数为 77.5 人，人员变动率为 12.92%。

本年度实际完成人事档案材料数字化档案整理卷数 3777 卷，已通过济阳区人社局验收。

本年度综合类用编进人计划人数 92 人，卫生类用编进人计划人数 210 人，用编进人计划人数共计 302 人，2023 年度综合类招聘实际完成人数 89 人，卫生类招聘实际完成人数 189 人，实际完成人数共计 278 人。

本年度济阳区人社局青年人才引育工作考核优秀，考核完成包括以下几项，一是海外留学人员考核任务为 15 人，引进 20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33%；二是青年人才考核任务为 3200 人，完成 3471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08%；三是博士考核任务为 18 人，完成 18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100%；

本年度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共计 18 件，正常结案案件共计 10 件，撤销结案案件共计 7 件，协调处理案件共计 1 件，结案率为 94%；

本年度进一步完善了《星级服务服务员考核办法》；制定并实施了《济阳区根治欠薪攻坚行动考核管理办法》，全面压实街（镇）属地责任，建立完善了“工长制”制度，成立护薪工作站，具体负责辖区内欠薪线索调处等工作；梳理完善《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制度》，补充建立《基金要情报告制度》、《社保基金举报奖励制度》，制定《社保基金巩固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社保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细化《济阳区基金管理中心基金财务经办管理制度》；

“全生命周期”社会保障集成服务在 2023 年度获得了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全省人社领域营商环境“揭榜挂帅”通报表扬，并通过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在办公厅《每日信息》刊发，以及在济南日报头版头条刊发，并获得了济阳区 2022 年度创新创优竞赛三等奖、山东省数字机关“数据赋能

业务”大赛济南市三等奖、济南市济阳区 2023 年度创新创优竞赛一等奖、2023 年全市人社系统基层平台业务技能练兵比武竞赛决赛一等奖等共计 17 项表扬情况。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项目预算资金与主要职能相关性不高

存在问题：2023 年度济阳区人社局本级项目“委托第三方管理劳务派遣人员”其中部分人员为济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员、生态环境局人员，人员不受济阳区人社局管理，也无法考核；济阳区人社局本级项目“促进就业创业资金”为济南市公安局济阳区大队职工的公益岗补贴，人员不受济阳区人社局管理，也无法考核。

原因分析：系历史原因，2024 年该项问题已在逐步整改。

2、存在重复设置项目库情况

存在问题：济阳区人社局下属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项目库中的项目立项存在重复问题，例如：关于“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的项目共计 16 个，关于“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的项目共计 3 个，关于“TOP200 留学费用补贴”的项目共计 4 个，关于“三支一扶补贴”的项目共计 7 个。

原因分析：立项时未按资金的主要用途及明细进行分类，2024 年该项问题已在逐步整改。

3、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

存在问题：2023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14 万元，2023 年度实际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为 4.3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31.29%，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

原因分析：上级财政拨款不及时。

4、资金拨付审批流程不严格

存在问题：在资金拨付审批手续方面，有个别凭证审核不严格，例如：出现合同名称与合同签章单位名称及收款账户名称不一致的情况。

原因分析：资金审批流程不严格。2024 年该项问题已补充完善。

5、资产未做到定期清理、清查

存在问题：在现场抽盘中，我们发现实物资产存在实物资产编号与系统编号不一致、济阳人社局本级与下属单位资产混用的情况，因下属事业单位使用手工账记录，仍有部分固定资产未计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原因分析：未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的清理、清查。

6、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够科学，过于理想化或过于困难

存在问题：2023 年实际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件、仲裁案件总件数为 582 件，比目标 1200 件少 618 件，目标完成率较低；2023 年度人事档案材料数字化项目实际完成档案整理卷数 3777 卷，比目标 3900 卷少 123 卷，目标完成率较低。

原因分析：设定绩效目标值时参考依据较少或不充分。

7、未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对下属事业单位监督管理不到位

存在问题：济阳区人社局本级无预算、资产、财务、采购、工程项目、合同、网络安全等重要经济事项业务流程图；未制定对下属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制度。

原因分析：对内部控制管理方面的认识薄弱，对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重要性和现实意义认识不够。

8、乡村公益性岗位部分人员年龄偏大，公益性岗位动态管理薄弱

存在问题：

（1）财政资金支付压力较大。2024 年 7 月份济阳区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总人数 6330 人，月支付资金 380 万元左右，区配套资金 183 万元左右。

（2）因 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招募政策中未限定人员年龄，故目前部分乡村公益岗人员超龄。乡村公益性岗位在岗人员 70-79 岁人数为 72 人，80 岁（含）以上人数为 1 人，此类人员年龄偏大，目前尚未退出乡村公益岗安置，处于在岗状态。

（3）对安置对象的动态管理不够及时。文件规定，乡村公益岗协议期限三年，公益岗人员存在一定的流动性，人员具体上岗时间及到期时间统计工作由各街道统计管理，存在滞后

及不准确的情况。补岗人员协议期限不明确，对下一批符合条件人员的开发及预算的准确性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4）监督监管措施相对较少

公益岗人员日常管理在用人单位。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对人员资格、补贴发放、人员退出的监督检查主要依靠上级部门的大数据推送预警结果，对是否存在违规安置、优亲厚友、虚报冒领等违规违纪现象的监督检查手段主要督导各街道（镇）自行检查，监督手段较少，管理力度不够大。

原因分析：

（1）财政资金筹集压力大。

（2）公益岗退出机制不完善。济政办字[2022]5号文件规定：“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安置重点是就业困难群体，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等群体；城镇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等群体（以下统称“六类”群体）。第一批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存在部分人员年龄超过70岁的情况，截止2023年尚无文件对该类人员进行强制清退的要求。自2022年以来，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已督导乡镇街道采取引导退出方式，对部分人员进行清退。

（3）由于公益岗人员基数大，流动性变化多，补贴发放不及时等原因，各街道（镇）上报数据存在滞后性的情况，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人员编制有限，无法具体做动态统计工作。目前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以实际发放人员数量及金额为准统计。

（4）遵循“谁开发、谁使用、谁管理”的模式，乡村公益岗日常管理工作主要集中在街道（镇）和村（社区）两级。除补贴资金是由济阳区人社局通过一本通系统直接发放给个人外，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督导街道（镇）做好日常考勤考核管理工作，不参与直接管理到人。济阳区公共就业人才中心能够调动的资源有限，“大数据”比对等现代信息化手段相对不足，对街道（镇）“公益性岗位”的监督管理工作更多在于政策宣导、督导街道（镇）自查方式。

9、社保政策宣传不到位

存在问题：根据社会调查结果，农民工主动举报欠薪情况积极性不高。

原因分析：社保政策宣传不到位。

10、居民缺乏参保积极性

2021-2022 年度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为 2.34%，2022-2023 年度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为 0.57%，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原因分析：首先，下降的原因主要为随着大家的养老意识增强，相较于居民养老保险，部分青年更愿意选择职工养老保险，因此扩面人数减少，而退休人员却逐年增多，呈现出在缴人数逐年下降的态势；其次，社保政策不完善。

六、相关建议

1、针对“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的建议

提前介入需求分析：通过深入了解采购人的采购需求和目标，制定更加合理的采购实施方案，提高政府采购的效率和质量。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加强双方之间的沟通和协调，及时了解和反馈采购需求变化，为后续的采购工作提供明确的指导

优化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管理：通过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前期对接，提高采购文件编制质量，避免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产生质疑。及早发布采购公告，提前组织开展采购活动，避免出现“卡点”采购、“集中”采购等现象。提高预付款比例，确保付全款时合同也履行完毕，从而规范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规范采购需求管理：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采购人对采购需求管理负有主体责任，通过咨询、论证、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需求调查，确保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开采购意向和预算，避免因财政预算缩减导致的采购问题。

选择合适的采购方式: 根据不同的采购情况选择合适的采购方式, 如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等, 确保采购活动的透明度和公平性。同时, 对于特殊情况或紧急需求, 可以考虑采用其他采购方式, 如单一来源采购或框架协议采购。

2、针对“资金拨付审批流程不严格”的建议

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机制: 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确保资金拨付的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规和政策要求。通过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相结合的方式, 对资金拨付的审批过程进行监督, 确保每一笔资金的流向都经过严格的审批和监督。

明确审批权限和程序: 对不同金额的资金拨付设定明确的审批权限和程序, 确保每一笔资金的拨付都有明确的责任人和审批流程。通过制定详细的审批流程图和操作指南, 确保相关人员清楚了解审批步骤和要求。

提高审批人员的专业能力和责任心: 对审批人员进行定期的培训和教育, 提高其对资金拨付审批重要性的认识, 增强其专业能力和责任心。同时, 建立奖惩机制, 对审批过程中的违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

优化审批流程: 通过技术手段优化审批流程, 如使用电子化审批系统, 减少纸质文档的传递时间, 提高审批效率的同时也能减少人为错误。此外, 可以考虑引入自动化审批系统, 对一些标准化的资金拨付申请进行自动审核, 减少人为干预。

加强部门间沟通与协作：建立有效的部门间沟通机制，确保资金拨付的相关信息能够在各部门间及时、准确地传递。通过定期的部门会议和协作培训，提高部门间的协作效率，减少因沟通不畅导致的审批延误。

强化法律法规的执行力度：对于违反资金拨付审批流程的行为，应依法依规进行处理，确保法律法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通过严格的执法和处罚，起到警示作用，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针对“资产未做到定期清理、清查”的建议

建立长效机制：根据国家关于资产管理的最新政策，结合单位实际情况，梳理并汇总财务及固定资产现有制度规定，对固定资产的购置、使用、处置、监督等环节明确管理规范，形成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的长效机制。

注重日常管理规范化：遵循“谁使用、谁保管、谁负责”的原则，要求资产使用人对资产的使用和日常管理负责；注重资产清查常规化，每年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核查，全面掌握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账、账卡、账物相符。

完善单位基础信息：核实、完善单位基本资料，确保单位人员、使用部门等信息与编制管理部门批准的“三定”方案中的编制人数和内设机构一致，以提高资产配置标准的准确性；规范资产台账，及时下账已报废注销的固定资产，实现资产的

动态管理。

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固定资产责任制度，明确保管人和管理责任人，并将资产保值增值纳入领导经济责任评价；加强全过程管理，严格财务制度，做好清查盘点工作，以提高资产管理的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定期监测与维护：定期监测固定资产使用状况，注重资产维护保养，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干部职工爱护和使用好固定资产。

4、针对“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够科学，过于理想化或过于困难”的建议

加强宣传培训：通过召开会议、举办业务讲座等多种形式，组织预算单位的领导和财务人员学习预算绩效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强化绩效理念。

规范绩效评价操作流程：强化绩效评价工作指引，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有章可循。

优化考核内容：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考核体系，提高业务部门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度和自觉性。

扩展绩效评价领域：在夯实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绩效评价的基础上，拓展政府投资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采购等领域的绩效评价。

加强统筹，补齐短板：在预算管理各环节全过程嵌入绩效

管理，实现横向对接同级部门，纵向对接上级财政。

系统科学设置绩效体系：优化完善分行业、分类别绩效评价标准，设置科学的绩效目标。

创新方法加强预算绩效信息集成：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预算绩效信息的集成和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效率和透明度。

5、针对“未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对下属事业单位监督管理不到位”的建议

加强内部控制意识的培养：通过组织培训、讲座等形式，提高本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领导和员工对内部控制重要性的认识，使他们明白内部控制不仅是自我约束的有效手段，也是提高公共服务效率和效果的科学方式。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制度的全面性和系统性。这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机构人员配备、岗位职责等相关制度和规范。

强化内部监督机制：建立专门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加强内部监督，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提高关键岗位人员的素质：对内控制度的关键岗位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和资格认证，确保他们具备相应的资格和能力，能够熟练掌握内部控制的相关知识和技能。

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根据部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实践，

优化内部控制流程，确保流程的统一与协同，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果。

加强外部监督：本部门应加强对下属事业单位的外部监督，确保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如有必要可聘请第三方机构协同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帮助。

建立评价与考核机制：建立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与考核机制，将评价结果与奖惩制度相结合，激励本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积极实施内部控制制度。

6、针对“乡村公益性岗位部分人员年龄偏大，公益性岗位动态管理薄弱”的建议

（1）积极引入社会资金、公益基金，充分发挥企业、行业和慈善机构的主动性、能动性，最大限度汇聚各方财力，确保资金有来源、有保障。

（2）进一步加大对公益性岗位上岗情况的监督检查，由人社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组成检查小组，对用人单位的公益性岗位开发及管理情况每年组织不少于2次的检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可组织不定期检查。对公益性岗位人员上岗情况、工作情况以及用人单位的考勤考核、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发放等情况进行深入细致的检查。设立举报电话，对弄虚作假不符合条件的、不上班吃空饷等违规情况给予撤销岗位、追回补贴等处罚。情节严重的给予用人单位警告或撤销开发资格等处罚。

(3) 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城乡公益性岗位管理监督办法〉的通知》第十七条 退出管理。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实行退出机制,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定期比对人员情况,对符合退出情形的人员,指导乡镇(街道)及时督促退出或予以清退。一旦退出将即时解除劳务协议,从解除劳务协议的下月起停止发放补贴。

建议区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完善公益岗位退出机制,对需要离岗人员制定《公益岗协议期满人员分流方案》或《清退方案》充分考虑困难人员的实际情况及人员清退后的再就业途径,确保和谐稳定。

(4) 加强公益岗动态管理,建议在乡镇一级公益岗位中设置一个管理岗,专门负责其他岗位的考勤与核查,随时掌握公益岗位人员增减变动和补贴发放情况,并明确公益岗人员的入职时间,预计离职时间、退休时间,为后期岗位安置计划人员匹配及预算提供可靠依据。

7、对城乡公益性岗位 2025-2026 年数据预测

年度	2025		2026	
公益性岗位分类	城镇	乡村	城镇	乡村
公益性岗位年末在岗人数	333	5037	220	1937
预测总预算(万元)	1,424.53	4,219.88	931.65	1,817.01

预测区级承担金额（万元）	683.77	2,025.54	447.19	872.16
预测区级承担金额合计（万元）	2,709.31		1,319.35	

（1）城镇公益性岗位 2025-2026 年数据预测说明

2025 年城镇公益性岗位 1-2 月约 100 人服务到期或达到退休年龄，3-12 月逐月合同到期或达到退休年龄人员逐渐增加，至 2025 年 12 月末应在岗人员预计 333 人，预计全年总支出 1,425.53 万元，区级承担 683.77 万元。（假设人员社保基数不变）

2025 年城镇	人数	标准	金额
1 月-2 月	491	3,074.74	3,019,394.68
3 月-6 月	391	3,074.74	4,808,893.36
7 月-10 月	352	3,074.74	4,329,233.92
11 月	346	3,074.74	1,063,860.04
12 月	333	3,074.74	1,023,888.42
合计			14,245,270.42
区级承担	48%		6,837,729.80

2026 年 1 月 8 人服务到期或达到退休年龄，3-6 月退休或到期人员逐渐增加，至 2026 年 12 月，假设全年无新开发岗位，年末应在岗人数预计 220 人，预计全年总支出 931.65 万元，区级承担 447.19 万元。（假设 2026 年无新的开发任务，人员社保基数不变）

2026 年城镇	人数	标准	金额
1 月-2	325	3, 074. 74	1, 998, 581. 00
3 月-6 月	265	3, 074. 74	3, 259, 224. 40
7 月-12 月	220	3, 074. 74	4, 058, 656. 80
合计			9, 316, 462. 20
区级承担	48%		4, 471, 901. 86

（2）乡村公益性岗位 2025-2026 年数据预测说明

2025 年 1 月末第一批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2022 年 2 月签约）2330 人合同到期，自 2 月减员，2025 年 9 月第二批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2022 年 10 月签约）1331 人合同到期，自 10 月减员，2025 年开发任务 1184 人，按平均 6 个月服务器计算，预计 2025 年全年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含意外保险总支出 4, 219. 88 万元，区级承担 2, 025. 54 万元。

2025 年乡村	人数	标准	金额
1 月	7514	600. 00	4, 508, 400. 00
2-6 月	5470	600. 00	16, 410, 000. 00
7-9 月	6368	600. 00	11, 462, 400. 00
10-12 月	5037	600. 00	9, 066, 600. 00
意外保险	7514	100. 00	751, 400. 00
合计			42, 198, 800. 00

区级承担	48%	20,255,424.00
------	-----	---------------

2026 年 2 月末第三批乡村公益性岗位(2023 年 3 月签约) 3100 人合同到期,自 3 月减员,预计 2026 年全年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含意外保险总支出 1,817.01 万元,区级承担 872,17 万元(假设 2026 年无新开发任务)

2026 年乡村	人数	标准	金额
1 月-2 月	5037	600.00	6,044,400.00
3-12 月	1937	600.00	11,622,000.00
意外保险	5037	100.00	503,700.00
合计			18,170,100.00
区级承担	48%	8,721,648.00	

8、针对“社保政策宣传不到位”的建议

社保政策宣传不到位会导致群众对政策了解不足,影响政策的执行效果和社会福利的享受。例如,群众可能不清楚可以通过哪些渠道了解社保政策,导致部分参保人到达退休年龄时养老保险没交够,希望能够一次性补缴。此外,政策宣传覆盖不全也会导致群众知晓率不高,影响政策的普及和实施。

具体的整改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与明确责任:成立专门的政策宣传工作小组,负责统筹规划和组织实施社保政策的宣传工作,确保各项宣传

任务落到实处。

强化宣传力度与多样性: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如广播、电视、报纸以及互联网等,全方位、多角度地宣传社保政策,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如社保政策讲座、咨询会等,面对面为群众解答疑惑,增强宣传的互动性和实效性。

加强监督与考核:建立健全社保政策宣传的监督机制,定期对宣传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确保宣传效果。将社保政策宣传工作纳入相关部门及人员的考核体系,与绩效挂钩,激励大家积极投身宣传工作。

通过上述整改措施的实施,可以有效提升社保政策的宣传效果,确保广大群众能够全面、准确地了解社保政策,从而更好地享受社保待遇。例如,通过加大基层宣传力度和丰富宣传方式,提高了政策知晓度,取得了显著的整改成效。未来应继续完善和优化宣传方案,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宣传模式,确保政策宣传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9、针对“居民缺乏参保积极性”的建议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覆盖人口较多,目前存在许多不足之处,因此需要加大对制度的研究力度,不断对制度进行完善。

(1)鼓励有条件的村集体对本村居民参保缴费给予补助,补助资金并入基金个人账户,补助标准由村(居)民委员会民主确定,来激励参保人员多缴费和延长个人缴费时间;财政视

补贴力度和资金状况对于实施补助的村集体和领导个人给予表彰及资金奖励。

（2）在政府财力许可的情况下，提高养老金待遇水平，增强城乡居民对养老保险政策的信心。①提高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②通过不断增加个人账户积累来提高个人养老金的占比。

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做好粮食市场和流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财政部、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的意见》（财建〔2021〕177号）的有关举措，由济南市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区发改局”）、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联合印发《济南市济阳区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济阳发改〔2021〕113号），旨在做实粮食绿色仓储、品种品质品牌、质量追溯、机械装备、应急保障能力、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的“六大提升行动”，加快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其中“质量追溯”是指粮食质量追溯提升行动，购置粮食检验检测设备，提升粮食质检能力。

2022年6月，由区发改局印发《购置粮食检验检测设备项目实施方案》（济阳发改〔2022〕46号），旨在充分发挥济阳区粮食检测机构作用，满足粮食检测需要，并由济南市济阳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以下简称“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购置粮食检验检测设备，计划投资300.00万元，完善检测中心基础

设施建设，提升粮食质检能力。

2.项目主要内容

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施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主要采购气相色谱仪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度计、降落数值测定仪、纯水机、降落数值测定仪等设备，完善检测中心基础设施设备，提升粮食质检能力，满足粮食检测需求。

3.项目实施情况

(1) 组织架构及职责

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作为济阳区政府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具有根据授权依法承担食品、农产品、肥料、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产品的检验检测工作等职责。其内部设立 4 个组织机构，其中：检验检测部承担仪器设备及耗材的采购计划制定工作等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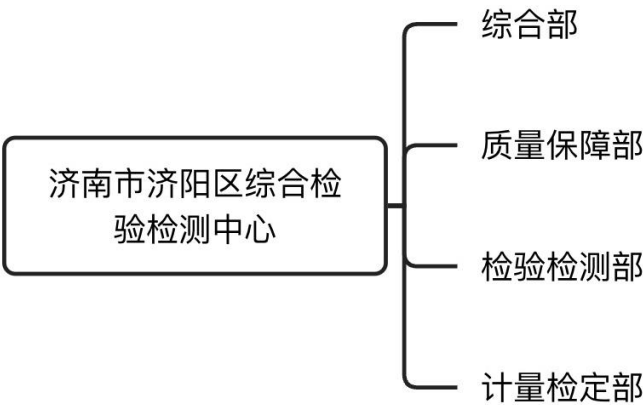


图 1-1 简易组织架构图

(2) 主要实施流程

2022 年 9 月 14 日，由山东润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布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预算金额 30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 10 日，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确定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金额 297.80 万元。2022 年 10 月 19 日，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与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发布采购合同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款项累计支付 99.70 万元，设备到位数量 3 台/套，包括气相色谱仪三重四级杆质谱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纯水机。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预算 300.00 万元，实际到位 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99.70 万元，资金支出率 99.70%。

表 1-1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表

日期	收款方	金额 (万元)	备注
2023 年 4 月 20 日	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	89.34	合同款
2023 年 4 月 20 日	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	10.36	合同款
合计	/	99.70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做实粮食质量追溯提升行动，加快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由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施粮食检

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购置气相色谱仪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度计等设备，满足粮食检测需要，充分发挥济阳区粮食检测机构作用，并完善检测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粮食质检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掌握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等情况，摸清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发现资金使用、项目执行等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于存在偏差则分析其原因，提出改进建议。总结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不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为今后同类项目提供借鉴和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对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预算资金300.00万元的执行情况实施绩效评价。

3.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涉及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

的基本原则，实行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并根据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特点，从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逐项分析，旨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具体评价思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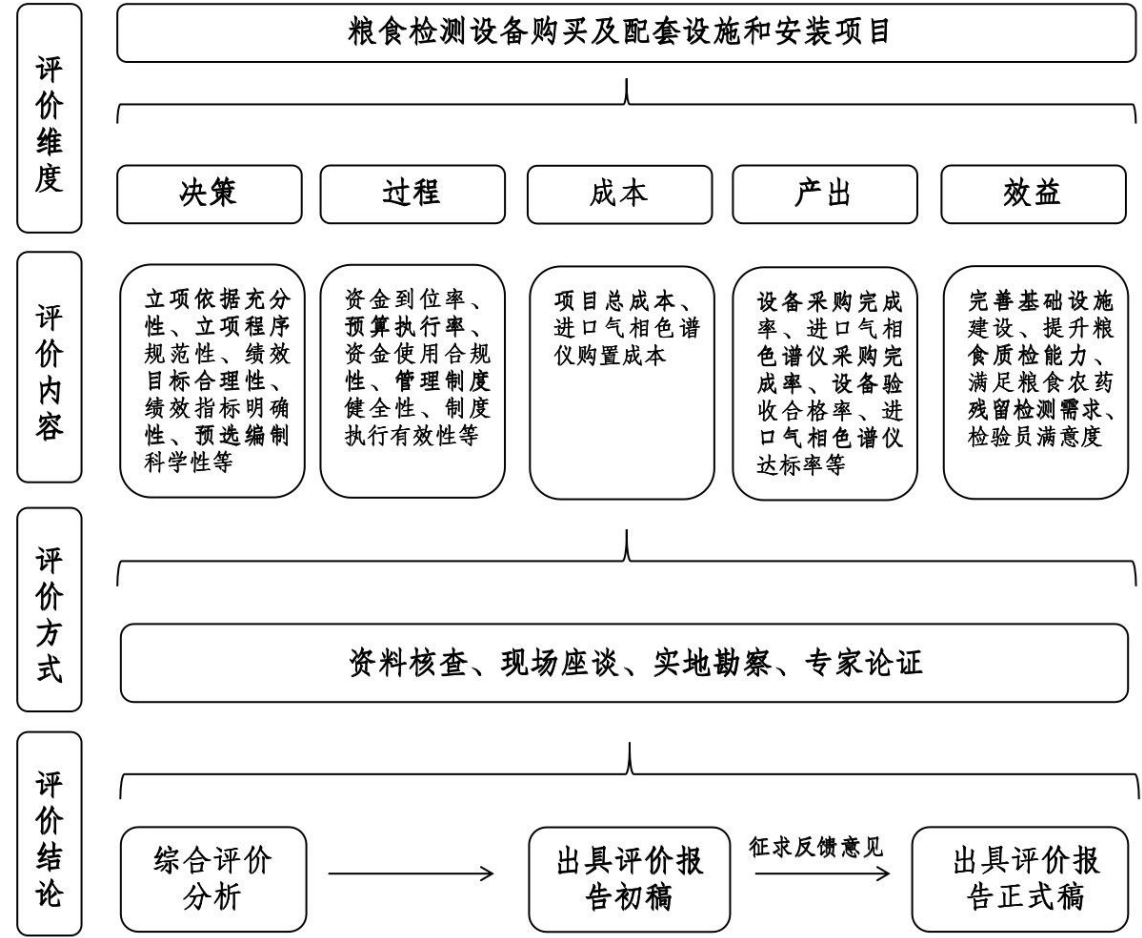


图 2-1 评价思路架构图

2.评价重点

基于评价思路，结合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特点，本次评价重点关注以下事项：一是掌握粮食检测设

备到位安装的实际进度情况；二是掌握粮食检测设备投入使用情况；三是掌握粮食检测设备采购程序规范性；四是核查财务数据是否准确、业务资料是否完整、原始单据是否完备等。

3.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构建思路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整体设计思路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

一是通用指标参考济财绩〔2021〕2号文件、鲁财绩〔2022〕7号文件，整体指标框架主要分为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益，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基本按照共性指标内容设置。

二是个性指标参考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工作任务和预期目标等选取，确保指标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契合。

三是围绕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的绩效目标和重点任务，总结提炼核心指标，突出项目产出成果和实施效果。

（2）评价指标选取

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选取情况如下所示，共分为三个层级架构，即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包括5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22个三级指标。（指标选取、指标解释、评分标准等内容详见附件1）

（3）指标权重设计

结合项目实际，本次指标权重关注事项：一是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二是考虑到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特点，将指标权重向核心指标倾斜。

基于此，在设置指标权重时，充分考虑各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其中一级指标权重和占比情况如图 2-1 所示。（各级指标权重详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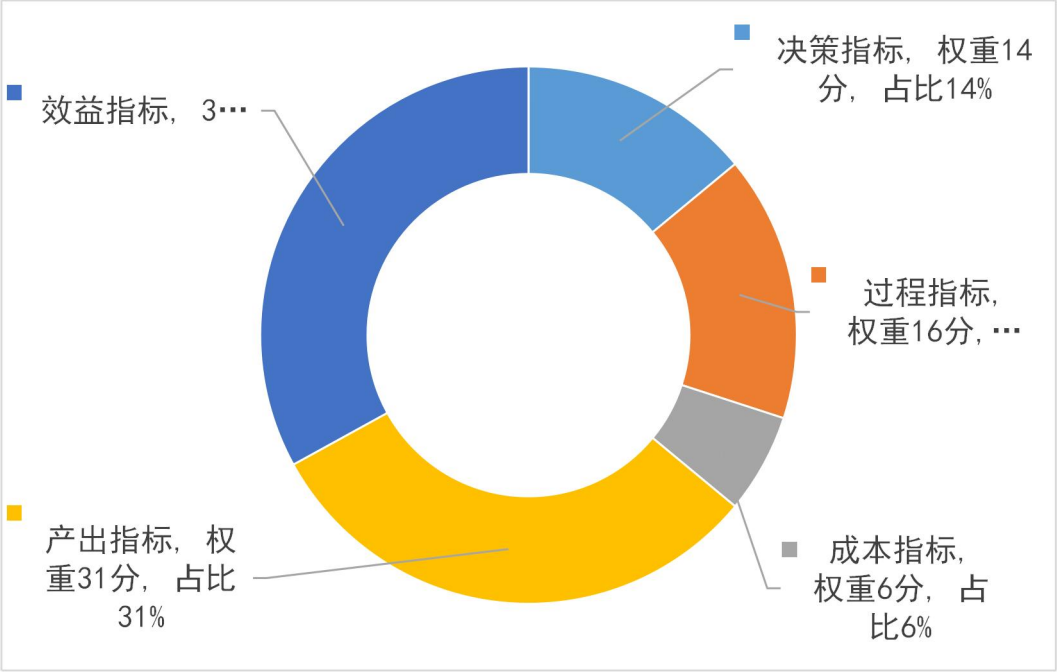


图 2-2 一级指标权重示意图

4.评价标准

依据济财绩〔2021〕2 号文件有关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评分标准逐项评分，具体分值划分对应等级。

总分设定为 100 分，共划分为如下 4 个等级：

- ①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评价等级为“优”；
- ②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评价等级为“良”；
- ③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评价等级为“中”；
- ④得分在 60 分以下评价等级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

参与由区财政局召开的《济阳区 2024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启动会》，对接区财政局、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初步了解评价工作要求和项目概况，并组建评价团队。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材料初步完成评价方案。

（2）组织实施阶段

经区财政局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至项目单位后，逐步实施非现场和现场评价。对线上收集的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立项、资金使用、实施进度和效果等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梳理基本情况和需要核实的事项。结合非现场评价结果，线下采用现场座谈、实地勘察等方式对项目执行和实施效果进行评价，整理现场工作底稿，并收集必要佐证材料。

（3）综合分析阶段

结合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结论，整理分析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4）报告撰写阶段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并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就评价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合理性等方面征询区财政局、区检验检测中心的意见，在保证客观公正的前提下，由第三方机构结合反馈意见独立出具评价报告终稿。

2.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实际，本次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现场调研法、公众评判法等对项目立项、预算申报和实施成果进行综合评价。

（1）比较分析法

梳理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完成内容和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的具体指标进行比较，总结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偏差原因。

（2）现场调研法

评价团队组织专家赴现场进行实地勘察，了解实施进度和效果，并组织项目单位相关人员参与座谈会，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困难，听取相关人员的意见和建议。

（3）公众评判法

通过制作线上满意度问卷调查，采用不记名方式对使用新购置设备的检测员实施满意度调查，了解其对新购置设备的认可程度。

（四）评价局限性

由于绩效评价工作本身的复杂性，并受评价手段、项目类

型、方案设计经验等方面的限制和评价资料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影响，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

评价数据由项目单位提供，我们通过现场调研、座谈、材料审核等方式进行合理保证，项目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在现有条件下尽力做到科学、准确、客观、公正的评价。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77.28 分（具体详见表 3-1），评价结果为“中”。在实施过程、项目成本表现相对较好，但在立项决策、项目产出和效果方面存在一定不足，需要进一步改进。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1.00	78.57%
过程	16	12.65	79.09%
成本	6	5.00	83.33%
产出	31	24.48	78.97%
效益	33	24.15	73.18%
合计	100	77.28	77.28%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14 分，评价得分 11.00 分，得分率 78.57%。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申请设立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

装项目符合现实需求，满足粮食检测需要，且与区综合检测检验中心职能相符。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目标内容与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关联度不高，不能充分体现项目产出和效果。部分指标设置欠妥，如：经济成本指标“支付数量”表述欠佳，若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应表述为支付金额，且该指标与总成本指标考核内容项目，指标设置重复。二是项目预算未编制单项设备预算价，测算依据不够充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3 分。

2.过程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16 分，评价得分 12.65 分，得分率 79.09%。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符合《济南市济阳区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济阳发改〔2021〕113 号）、《购置粮食检验检测设备项目实施方案》（济阳发改〔2022〕46 号）有关要求，用于购置粮食检验检测设备，提升粮食质检能力。项目预算资金 30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0.0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9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0%。评价期间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采购程序基本合规。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已到位设备签收验收规范性不足，单项设备签收验收标准不统一；二是合同执行进度迟缓，供货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交货。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3.35 分。

3.成本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5.00 分，得分率 83.33%。项目

招标控制价 300.00 万元，中标金额 297.80 万元，总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进口 1 台气相色谱仪三重四级杆质谱联用仪 142.93 万元，但招标控制价未单独编制该项设备预算价，暂无法核查单项设备采购成本控制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4.产出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31 分，评价得分 24.48 分，得分率 78.97%。评价组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安装验收材料，并经现场勘察，粮食检测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数量 31 台/套（序号 1 至 25），实际到位设备数量 3 台/套，设备采购完成率 9.68%，其中进口气相色谱仪三重四级杆质谱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纯水机已到位并安装完成，但签收验收标准不统一。采购合同条款约定，供货方安装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由采购方组织专家验收，但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提供的签收验收材料是由供货方提供，且仅有双方签字，未明确具体签收验收内容。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6.52 分。

5.效益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33 分，评价得分 24.15 分，得分率 73.18%。随着粮食产能持续提升，粮食检测需求日益增长，为充分发挥检测中心职能，需弥补完善粮食检测硬件设备不足，提升粮食质检能力。实施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进一步完善检测中心基础设施建设，但目前计划采购的设备未全部

到位，且已到位设备尚未投入使用，提升粮食质检能力效果不显著。此外，通过线上满意度问卷调查，获取检验员满意度 63%。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8.85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作为济阳区粮食检测机构，承担着济阳区新收获粮食质量安全自检工作。根据现实需求，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需要新增一台气相色谱仪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以满足粮食检测需要。经前期工作调研和专家论证，国内同类产品无法满足粮食农药残留检测需求，需要采购进口产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已完成采购并安装完毕进口气相色谱仪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产品性能和主要技术指标达到采购要求，压力设定精度 0.001psi，样品位 166 位，最大扫描速度 $\geq 20000\text{Da/sec}$ ，仪器检测限指标 $\leq 3\text{fg}$ ，质量分数范围 10-1050amu 或更宽，满足粮食农药残留检测的需求。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采购合同执行进度较为迟缓，影响项目成效

2022 年 10 月 19 日，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与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购置货物名称、数量详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具体包括 31 台/套检验检测设备（货物清单序号 1-25），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及安装材料（货物清单序号

^[1] 说明：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货方。

26-45），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设备数量仅 3 台/套，分别是气相色谱仪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纯水机，采购合同执行进度较为迟缓。经现场座谈了解到，供货方在收到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供货要求后，未按照合同条款约定执行，即“国产设备 15 天、进口设备 60 天内交货安装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导致检验检测设备到位不及时，影响项目成效。此外，截至现场评价时点^[2]，供货数量仍不足 90%^[3]。

（二）项目预算编制未细化，成本把控未到位

评价组查阅项目申报材料、招标材料可知，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预算 300.00 万元，但预算编制未细化到具体设备，其主要采购设备气相色谱仪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也未明确预算额度，项目预算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此外，编制招标控制价 300.00 万元仅根据项目预算额度确定，缺乏合理性。原则上招标控制价是基于项目预算和市场调研等因素来确定的，需要考虑每台设备的采购控制价。

由此可见，项目单位对本次项目成本的把控未落实到位，项目总成本不是基于单项设备成本进行汇集，而是根据总预算额度确定，成本管控环节有缺失。鲁财绩〔2022〕4 号^[4]文件已明确“预算编制细化成本”的主要任务，但本次申报项目未规

^[2] 说明：现场评价时点是 2024 年 8 月 6 日。

^[3] 说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供货数量达到 90%并安装完毕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60%，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4] 说明：《山东省财政局关于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财绩〔2022〕4 号）。

范预算编制过程，逐项细化预算成本构成，对成本总体把控力度不足，也影响成本绩效管理效果。

（三）供货通知未留痕，签收验收程序规范性不足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第五条第 1 项条款约定，供货方接到采购方供货通知后，国产设备 15 天、进口设备 60 天内交货安装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但评价期间发现，通知程序上不够完善，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未将供货通知以书面形式告知山东同玖舜商贸有限公司，未做到程序留痕，导致责任划分不清，易造成合同纠纷。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第五条第 4 项条款约定，设备安装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由采购方组织专家验收，验收费用中标人支付。但评价期间发现，现有签收验收材料不够规范，仅有双方签字，对于验收标准不明确，验收内容不全面，且格式不统一。

六、相关建议

（一）督促供货方履行合同约定的供货义务

就目前项目实施进度，建议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及时督促供货方按照合同要求，在接到供货通知书后，将国产设备 15 天内交货安装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以满足粮食检测需求。且根据合同违约条款“供货方必须按期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非经采购方认可的延期完成，每延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0.1%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供货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

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复核要求的货物或服务”。

（二）强化预算编制的刚性约束和成本管理的有效性

建议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在以后年度申请类似项目时，严格按照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执行，细化项目预算编制，核定每台设备的单位成本，明确预算测算过程，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程度，确保有效实施成本管理，杜绝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重投入、轻成本”问题，提高单位自身成本控制意识并积极探索成本绩效管理的新思路。此外，在招标环节，需要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合理编制单项工程控制价和总招标控制价，确保采购活动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三）加强项目程序管理，进一步规范签收验收标准

其一，针对粮食检测设备购买及配套设施和安装项目存在供货通知程序不完善的问题，建议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完善过程留痕材料，根据设备实际到位情况，补充供货通知底稿，便于日后查阅、审计或责任追究。此外，截至目前仍有大部分粮食检测设备未到位，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须根据实际需要，以书面形式下达供货通知书至供货方，做实程序留痕。

不仅是本次项目实施须完善程序资料，在以后年度实施项目时，也应加强项目程序管理，确保业务操作过程中的每一个重要步骤都能够被清晰地记录下来，逐步建立起一套完善的程序留痕体系，确保所有业务操作都有迹可循，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增强透明度，并为未来的审计和责任追究打下基础。

其二，规范签收、验收行为，逐步形成一套较为完善的签收验收标准。设备签收单是指购置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按照合同货物清单，核对设备名称、型号、数量等基本信息，以及设备序列号、生产日期等详细信息，核实无误填写设备签收单，确认设备已到达并符合预定要求，设备签收单还需由采购方和供货方签字，并注明日期。建议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按照实际需要制定设备签收单格式内容，补充设备签收单。关于设备验收报告，可以进行单项设备验收或待全部采购设备到位后，聘请第三方专家，由采购方、供货方、专家组三方联合验收，记录设备安装调试后的性能测试结果，达到采购需求，出具验收报告。

2023 年度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9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2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2
(二) 评价思路、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2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5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8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8
(二) 指标分析	19
四、项目实施成效	22
(一) 增加林地绿化面积，增进林木生态效益	23
(二) 通过土地流转，提升村民的收入水平	23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自评质量有待提升	23
(二) 资金发放不及时，预算执行率低	24
(三) 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部分环节管理不到位	24
六、相关建议	25
(一)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自评质量	25
(二) 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加强资金支付监管	25

（三）落实项目管理机制，加大绿化带养护力度 26

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交通高速化的发展，高速和高速口的环境质量对城市形象和人居环境的影响日益凸显。因此，进行高速及高速口绿化工程已成为当前城市建设和环境保护的迫切需求。通过高速及高速口绿化工程，建设美观、舒适的高速环境，改善其周边的生态环境，提升城市形象，提高市民和驾驶者的生活质量。

根据《济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G220 线、S248 线济阳段绿化带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济阳政办发[2013]9 号），在 G220 线济阳段两侧原有 30 米绿化带的基础上再新建设 70 米宽绿化带，达到 100 米宽的标准；在 S248 线济阳段两侧新建设 100 米宽的绿化带。绿化带建设用地采取反租倒包的方式解决，在绿化带林地反租倒包过程中，如果承包给企业或个人的土地价格低于镇（街道）反租群众土地的价格，产生的土地差价，由县财政按差价资金 70% 的比例补贴，其余 30% 差价由绿化带林地所在的镇（街道）财政负担。

根据《关于济乐高速济阳段绿色通道建设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5]18 号），济乐高速济阳段绿色通道工程自高速

公路边网两侧延伸建设 30 米绿化带，工程设计和绿化建设资金由市林业局负责，济阳县负责土地租赁和组织实施工作。

根据《济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阳县 G220 线两侧绿化带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济阳政办发[2017]10 号），在 G220 线两侧各建设 30 米宽绿化带，绿化长度 60 公里，总面积约 3000 亩。G220 线两侧绿化带建设用地采取流转土地方式解决，土地流转费用由县、镇（街道）两级财政负担。

根据《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东高速绿化带和高速公路出入口节点绿化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济阳政办发[2019]-3 号），济东高速济阳段长 43.3km，在高速公路沿线两侧各 50 米范围内，制定高速公路沿线绿化工作方案。对垛石镇——济北开发区出入口，曲堤镇——济阳东出入口，新市镇——济阳北出入口三个高速路出入口节点进行绿化提升。济东高速绿化带建设用地流转费用由区、镇（街道）两级财政承担；节点绿化占用土地流转费用全部由区财政承担。

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济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G220 线、S248 线济阳段绿化带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济阳政办发[2013]9 号）等文件，绿化带土地租赁范围包括 G220 线、S248 线、济乐高速、济东高速及高速公路出入口 5 处，租赁期限均为 10 年。具体土地租赁情况及补贴标准详见下表。

表 1 土地租赁情况汇总表

绿色通道 名称	绿化 宽度	相关镇	补贴标准 (元/ 亩)	租赁期限	备注
S248 绿化 带	100 米宽绿 化带	垛石	700	2013 年-2023 年	实际绿化带未 能承包出去， 补贴标准参照 G220 线 30 米 绿化带定为 700 元/亩
G220 绿化 带	30 米宽绿 化带	曲堤	700	2017 年-2027 年	
		济阳			
		济北			
		回河			
		区农场			
	70 米宽绿 化带	曲堤	700	2013 年-2023 年	实际绿化带未 能承包出去， 补贴标准参照 G220 线 30 米 绿化带定为 700 元/亩
		济阳			
		济北			
		仁风			
		回河			
济东高速 绿化带	50 米宽绿 化带	曲堤	700	2019 年-2029 年	
		垛石			
		济阳			
		济北			
		仁风			
		回河			
济乐高速 绿化带	30 米宽绿 化带	垛石	500	2015 年-2025 年	
		新市			
		回河			
高速公路 出入口	节点	垛石	1200	2019 年-2029 年	
		新市			
		曲堤			

3. 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管理

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主管部门为区自然资源局，实施单位为项目所涉及的相关镇（街道）等，包括垛石街道、曲堤街道、济阳街道、济北街道、回河街道、仁风镇、新市镇和区农业农村局。

绿化带土地由各相关镇（街道）进行流转租赁，签订租赁承包合同，每年 11 月前由各相关镇（街道）将面积汇总后报至区自然资源局，区自然资源局根据各镇（街道）上报面积和补贴标准向区政府报告，区财政根据各镇（街道）提供的面积数和补偿标准向各镇（街道）发放补贴款，有各镇（街道）向村民兑付。

（2）实施情况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流转土地面积合计为 11399.534 亩，其中 G220 线 4011.19 亩，S248 线 996 亩，济乐高速 1079.452 亩，济东高速 5237.092 亩，高速公路出入口节点 75.8 亩。2021 年和 2023 年补贴土地面积分别为 11510.298 亩、和 10394.923 亩。2022 年相较于 2021 年减少 110.764 亩，主要由于大外环等其他项目占地；2023 年相较于 2022 年减少 1004.611 亩，主要由于其他项目占地以及绿化带成活率低等原因，其中因成活率低减少面积 581.85 亩。（土地面积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附件 6）

表 2 2021 年-2023 年土地面积汇总表

相关单位	绿化带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面积（亩）	面积（亩）	面积（亩）
垛石街道	S248	996	996	996
	济东	1006.46	1006.46	1006.46
	济乐	265.16	265.16	189.7
	高速路出入口	18.8	18.8	18.8
	小计	2286.42	2286.42	2210.96
曲堤街道	G220	481.33	462.72	430.27
	济东	1546.7	1459.66	1459.66
	高速路出入口	41	41	41
	小计	2069.03	1963.38	1930.93
济阳街道	G220	1571.03	1571.03	1571.03
	济东	742.6	742.6	565.28
	小计	2313.63	2313.63	2136.31
济北街道	G220	331.38	333.98	180.03
	济东	241.926	239.892	239.892
	小计	573.306	573.872	419.922
回河街道	G220	385.47	379.79	363.759
	济东	998.4	998.4	998.4
	济乐	200.77	200.77	200.77
	小计	1584.64	1578.96	1562.929
仁风镇	G220	1238.47	1238.47	689.07
	济东	790.08	790.08	790.08
	小计	2028.55	2028.55	1479.15
新市镇	济乐	613.522	613.522	613.522
	高速路出入口	16	16	16
	小计	629.522	629.522	629.522

区农业农村局	G220	25.2	25.2	25.2
总计		11510.298	11399.534	10394.923

截至 2023 年 3 月，G220 线和 S240 线（原 S248）两侧绿化带土地租赁到期，根据《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会议纪要》（[2023]43 号），会议确定鉴于 G220 线两侧绿化带现存量较大，为保持绿化效果，继续由相关街道（镇）反租倒包 G220 线两侧绿化土地，土地租赁费仍按照济阳政办发[2013]9 号文件和济阳政办发[2017]10 号文件的补贴标准执行；鉴于 S240 线两侧绿化带保存量较少，同时考虑租赁费用压力，不再继续租赁 S240 线两侧绿化带土地，从 2023 年起由土地所有者进行合法经营，相关街道（镇）做好采伐许可证办理，有序退出林地。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绿化带土地租赁费从 2019 年起开始跨年度预算支付，即 2019 年度绿化带土地租赁费纳入 2020 年预算，依次类推。根据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预算批复文件，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批复预算资金为 786 万元，租赁土地面积 1.15 万亩。根据《济南市济阳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拨付 2022 年度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的申请》，项目实际安排预算金额 780.1683 万元，租赁面积 11399.534 亩。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项目到位资金 780.168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执行过程中，实际支付至村民资金为 470.678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0.33%。2021 年-2023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资金具体投入和使用情况见表 3 和表 4。

表3 2021年-2023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批复预算金额	申请支付金额	区级实际到位金额	到位率	街道实际支付金额	执行率
2021	787.93	787.9218	787.9218	100%	786.1578	99.78%
2022	786	780.1683	780.1683	100%	470.6787	60.33%
2023	780	711.3547	711.3547	100%	-	目前正在实施过程中

表4 2021年-2022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资金拨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街道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区街道两级资金		区级资金		区街道两级资金		区级资金	
	应付金额	实付金额	到位金额	实付金额	应付金额	实付金额	到位金额	实付金额
济北	76.59	76.59	40.13142	40.13142	77.5381	77.5381	40.17104	40.17104
济阳	287.7923	287.7923	161.9541	161.9541	291.3088	129.3547	161.9541	0
垛石	268.2401	268.2401	155.6862	155.6862	260.7157	260.7157	155.6862	151.9132（部分土地由济东项目占用）
曲堤	237.8388	237.8388	146.8821	146.8821	235.6056	235.6056	139.4866	139.4866
新市	84.2546	84.2546	32.5961	32.5961	84.2546	84.2546	32.5961	32.5961
回河	205.0923	205.0923	106.9094	106.9094	206.6017	206.6017	106.5118	106.5118
仁风	193.0343	193.0343	141.9985	141.9985	194.7728	0	141.9985	0
农业农村局	1.764	0	1.764	0	1.764	0	1.764	0
合计	1354.6064	1352.8424	787.92182	786.15782	1352.5613	994.0704	780.1683	470.6787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对 G220 线、S248 线、济乐高速、济东高速和高速公路出入口绿化带租赁的土地进行补偿。按时发放补助，保障群众基本生活。

2. 年度目标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22〕7号）及济南市济阳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拨付 2022 年度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的申请，对项目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绩效目标标进行部分调整，具体如下：

表 5 2022 年绩效目标调整对比表

调整前				调整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带占补面积	≤1.15 万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	≤11510.298 亩
						S248 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	≤996 亩
						G220 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	≤4032.88 亩

						济东高速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	≤ 5326.166 亩
						济乐高速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	≤ 1079.452 亩
						高速路出入口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	≤ 75.8 亩
						绿化带土地租赁补贴面积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形成绿化带	形成		质量指标	绿化带形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拨付补偿款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绿化带补偿款（万元）	≤ 78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绿化带补偿款（万元）	≤ 787.9218
						S248、G220 和济东高速补偿单价	700 元/亩
						济乐高速补偿单价	500 元/亩
						高速路出入口补偿单价	120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利用率，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益。	有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相关村民的生活质量的影响情况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带形成后，可实现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吸纳农村剩余劳动	有效				

		力，缓解就业压力，带动林业二、三产业发展，改善旅游、投资环境，有效促进当地经济的振兴和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带建设可增加森林资源，提高森林覆盖率，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对地区绿化率和沿线地区的自然面貌和生态环境的影响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化带建成后形成天然的生态防护隔离林带，有效减少热岛效应，改善沿线地区的自然面貌和生态环境。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护机制建立情况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村民满意度	≥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进一步了解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工作整体开展情况，全面评价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项目实施实际状况，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改进完善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提供依据。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

3.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为济阳区关于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采取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的方式。非现场评价，主要对绿化带土地租赁费相关的内业资料和数据进行分类、汇总、分析和评价。现场评价，主要是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实施效益效果进行评价分析。

（二）评价思路、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是用来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确定绩效评价指标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恰当反

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评价对象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评价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制定现场核实、资料数据收集等工作计划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应当考虑实际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评价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参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结合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实际内容和绩效目标，根据资金使用方向设定相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六部分构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下设一级评价指标、二级评价指标和三级评价指标。

2. 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指标体系就项目决策、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实施效果等方面进行全面设计。指标设置需考虑其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等五个原则。充分体现评价项目的绩效状况，真实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并满足评价政策的需要。

（2）指标体系

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一级指标由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6个部分组成，权重设置情况如下：

决策：分值16分。主要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评价。

过程：分值22分。主要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

成本：分值6分。主要对总体成本控制率和补贴单价符合率进行评价。

产出：分值28分。主要对项目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控制率、S248、G200、济东高速、济乐高速和高速路出入口绿化带

土地租赁面积控制率、绿化带土地租赁补贴面积完成率、绿化带形成率、资金拨付及时性进行评价。

效益：分值 20 分。主要对项目实施对相关村民的生活质量影响情况、对地区绿化形象和沿线地区的自然面貌和生态环境的影响和养护机制建立情况进行评价。

满意度：分值 8 分。主要相关村民满意度进行评价。

具体指标详见附件 1。

3. 评价标准。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等级分为四个级别：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主要包括下发绩效评价通知书、现场评价、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评价工作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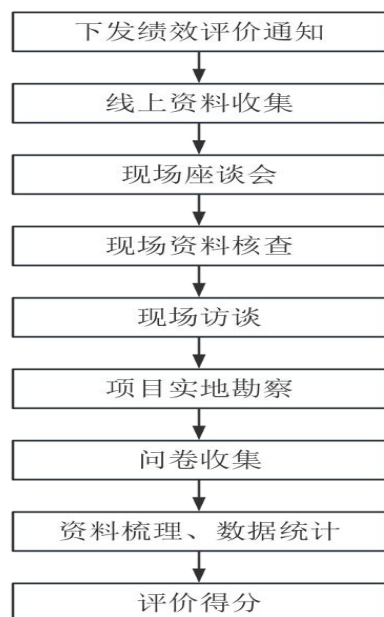


图 1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一览

（1）下发绩效评价通知

本公司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接受区财政局委托，为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提供效益评价咨询服务。依据咨询服务合同相关约定，结合项目效益评价特点，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向区自然资源局下发绩效评价通知书，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现场评价

现场评价是采取现场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考察等方式，进一步核实、查证、分析、论证有关情况和问题。本次现场评价通过现场座谈会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通过现场资料核查了解需要的项目资料是否提供齐全，并对中央预算内资金收支情况做现场统计；对项目受益对象开展问卷调查；通过踏

勘项目现场，对项目实施进度及运行情况有直观了解；最后根据整理资料、数据统计分析结果，进行评价得分。

（3）非现场评价

非现场评价采取对被评价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汇总、核实等方式，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判断。本次非现场评价包括资料收集、资料梳理、数据统计、打分等工作。

（4）综合分析

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的情况，分析项目前期管理、过程管理、项目产出、实施效果的情况，项目分析情况汇总形成分析结果。

（5）评价报告撰写

A. 确定评价报告撰写大纲，共六个部分，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评价结论及分析、项目实施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相关建议。

B. 评价报告撰写。

C. 评价报告质量审核。

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经三级审核（项目经理、质量控制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后最终由公司总经理进行审定。

D. 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E. 征求委托方意见。

F. 形成定稿。

2.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特点，拟采取比较法、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和实地调查法。具体实施方式采用现场勘查，调查问卷，收集相关资料分析，多层次访谈，组织专家综合评议等方法，将项目效益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1）比较法。通过对项目实际绩效与目标绩效的比较、项目实际状况与设定评价标准的比较以及项目之间的横向比较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

（2）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研究证据收集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从现有资料的梳理中获得大量有用证据，获得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案卷研究的证据收集包括案卷定位、信息检索、信息汇总、真实性检核、一手资料辅证检核等五个步骤。

（3）公众评判法。通过相关领域的专家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分析。同时，设计不同的调查问卷，发给一定数量受益群体填写，最后汇总分析各方意见进行评价判断。

（4）实地调查法。本评价项目中，我们对项目管理及资金支付情况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并通过文本、图片等多种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0.92 分（详见表 6），评价结果为“优”。

表 6 绿化带土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6	15.4	96.25%
过程	22	19.22	87.36%
成本	6	6	100%
产出	28	22.8	81.42%
效益	20	19.5	97.5%
满意度	8	8	100%
合计	100	90.92	90.92%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为 16 分，评价得分为 15.4 分，得分率 96.25%，分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和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6 个三级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根据《济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G220 线、S248 线济阳段绿化带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济阳政办发[2013]9 号）、《关于济乐高速济阳段绿色通道建设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5]18 号）等文件，G220 线、S248 线、济乐高速、济东高速及高速公路出入口土地租赁费由区财政或区镇两级共同承担，其中区财政承担部分由区自然资源局申请预算，经区人大批准后由区财政局批复预算，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程序规范。

项目设置了较为合理的绩效目标并进行了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合规、合理，预算内容细化清晰。但仍然存在部分产出指标设置不全面，指标值清晰度和可衡量性不足的问题。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满分为 22 分，评价得分为 19.22 分，得分率 87.36%，分为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和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等 5 个三级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区级）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阳财综指[2023]46 号），济阳区财政局已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将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区级预算指标 780.1683 万元拨付至各镇街和区农业农村局，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各镇（街道）提供资金支付凭证等资料，济阳街道、仁风镇以及农业农村局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费尚未进行支付，垛石、曲堤、济北、回河及新市已完成资金支付，共计支付资金 470.678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0.33%。

区自然资源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济南市济阳区自然资源局林业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档案管理制度》等制度，但在实施过程中并未严格遵照执行，比如各街道（镇）未按照要求报送打卡发放清册等。

3. 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指标满分为 6 分，评价得分为 6 分，得分率 100%，包括总体成本控制率和补贴单价符合率两个三级指标，具体完成

情况如下：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786 万元。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区级）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阳财综指[2023]46 号），济阳区财政局下达 2022 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区级预算指标 780.1683 万元，补贴单价符合政策规定，成本控制率 $=780.1683/786*100\%=99.26\%$ ，小于 100%。

4.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为 28 分，评价得分为 22.8 分，得分率 81.42%，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二级指标和绿化带土地租赁面积控制率、绿化带土地租赁补贴面积完成率、绿化形成率、资金拨付及时性等 9 个三级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该项目 G220 线、S248 线、济乐高速、济东高速及高速公路出入口两侧租赁土地面积为 11399.534 亩，其中 G220 线 4011.19 亩，S248 线 996 亩，济乐高速 1079.452 亩，济东高速 5237.092 亩，高速公路出入口节点 75.8 亩，已全部形成绿化带。截至目前，各街道（镇）已支付资金 470.6787 万元，对应补贴面积为 7032.154 亩，绿化带占补面积完成率为 61.69%，其中垛石街道、济北街道、新市镇以及回河街道部分资金于 2023 年底前完成支付，曲堤街道和会回河街道部分资金于 2024 年 2 月完成支付，济阳、仁风和区农业农村局资金

尚未支付。

5.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9.5 分，得分率 97.5%，分为三个二级指标：社会效益、生态质量和可持续性影响，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通过现场评价和问卷调查结果，95.24%的村民认为项目实施后有助于改善村民生活质量，100%的村民认为项目实施能够有效提升绿化形象，改善沿线地区的自然面貌和生态环境。根据《2022 年济南市济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济阳区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 39 $\mu\text{g}/\text{m}^3$ ，同比下降 7.1%；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4.54，下降 7.7%；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42 天，同比增加 14 天，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66.3%。本项目已通过招标确定济东高速和高速公路出入口绿化带养护单位，济乐高速和 S248 线绿化带采取林长制由属地进行养护，养护机制较为健全，但也存在因养护不到位导致绿化存活率低的情况。

6. 满意度指标分析

满意度指标满分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8 分，得分率 100%，该项只有一个指标即相关村民满意度，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本项目发放 105 份问卷，回收 105 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本项目相关村民满意度为 91.78%。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增加林地绿化面积，增进林木生态效益

一是通过项目土地流转建设绿化带，增加绿化面积共约11399.534亩，其中，S248线绿化带996亩，G220绿化带4011.19亩，济东高速绿化带5237.092亩，济乐高速绿化带1079.452亩，高速公路出入口绿化带75.8亩，丰富了周边生态系统，提高了城市绿化率。二是增加区域的林木碳汇量、林木放氧量。根据IPCC（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等科学家研究表明，一亩林木每天能吸收约67公斤二氧化碳，同时释放约49公斤氧气，以此估算，项目绿化带每年可吸收二氧化碳约27.88万吨，释放氧气约20.39万吨，有效发挥了林木生态效益。

（二）通过土地流转，提升村民的收入水平

农村土地流转可以增加农民的收入渠道。在此进行项目之前，农民的收入与天气状况、自然资源等条件息息相关，但如今农民在获得租赁费补贴的同时，也不再是仅仅靠体力去种植农作物获得收入，而且可以有更多的时间选择外出打工，选择更加适合自己的收入途径。此项目对于促进农民收入的稳定性能够产生积极的作用，为丰富农民的收入来源带来新的变化。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自评质量有待提升

一是部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设置为“绿化带占补面积”，指标值设置为“≤1.15万亩”，仅明确

了租赁土地面积数量控制目标未明确土地租赁费补贴面积目标；二是质量指标未量化，质量指标设置为“形成绿化带”，指标值为“形成”，指标值未进行量化，可衡量性不够，无法清晰衡量项目产出质量完成情况等；三是自评报告中资金支出情况和产出完成情况与项目实际不一致，同时也未发现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自评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二）资金发放不及时，预算执行率低

2023年4月10日，济阳区财政局将2022年绿化带土地租赁补偿资金区级预算指标780.1683万元拨付至各镇街和区农业农村局。截至目前，各街道（镇）已支付资金470.6787万元，其中258.9284万元资金于2023年12月底前支付，剩余资金于2024年2月前后进行支付，项目资金支付不及时率达到66.33%。资金发放不及时、预算执行率低，造成部分村民对项目满意度不高。

（三）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部分环节管理不到位

一是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根据《济阳区自然资源局林业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补助、补贴类发放资金由相关业务科室上报名单，财务按照名单发放至相关镇办，并督促相关基层单位按时报送打卡发放清册并在信息公开网站或乡（镇）、村公开栏公示后，及时准确打卡到户。”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各街道（镇）未按照要求报送打卡发放清册。二是大部分街道（镇）未与村民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导致资金支付时

间要求不明确。三是绿化带养护机制有待完善，目前仅济东高速和高速路出入口绿化带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了养护单位，济乐高速和 S248 线绿化带通过建立林长制，由属地负责养护，2023 年 G220 绿化因养护不到位存活率低减少 581.85 亩。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自评质量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根据预算金额及租赁面积，设置符合项目特点的绩效目标，并分解成合理的绩效指标，做到量化具体、分级分档、可比可测。二是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结合绩效指标内容具体分析，全面总结项目绩效，完整客观陈述项目建设内容及成果，确保各项指标完成内容有据可依、来源可溯。三是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培训力度。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理论学习力度，进一步强化对绩效工作的重视程度，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和绩效自评质量。

（二）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加强资金支付监管

一是建议自然资源局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加强对资金的支付监督工作，聚焦资金支付进度，定期调度土地租赁费发放情况，及时分析解决存在的问题，对于未能及时足额拨付的，及时下发督促函，督促各街道（镇）将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二是建议自然资源局做好上下沟通与横向沟通，确保专项资金拨付至街道（镇）后，街道足额及时拨付至村民，避免出现资金支

付不及时等问题，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三）落实项目管理机制，加大绿化带养护力度

一是建议各街道（镇）加强项目管理，与各村委或村民签订土地租赁合同，明确租赁面积、补贴标准以及资金支付时间，为项目实施提供依据；二是建议各街道在完成资金发放工作后，及时向区自然资源局提交打卡发放清册，确保补贴资金成功发放到村民。三是建议区自然资源局落实占地面积核实工作，例如每年对各街道（镇）上报面积进行抽查，确保补贴面积准确性，避免出现应减未减、虚报面积的情况。四是建议区自然资源局加强对绿化带管护的督促指导，与各街道（镇）协调配合，扎实做好各项管护工作，对管护不到位的现象及时推动整改落实，强化专业技术支持，全力提高绿化质量。

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项目概况	4
（二）项目绩效目标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8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9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2
（四）评价局限性	14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5
（一）综合评价结论	15
（二）指标分析	15
四、项目实施成效	27
（一）区投资促进局 2023 年度签约 37 个过亿级别项目	18
（二）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新引进 20 家台资项目企业	19
（三）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2023 年度签约 2 个食品产业项目	20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2
（一）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施必要性论证不够充分，易造成资金浪费，也影响项目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22
（二）个别项目在基本支出中列支，且费用结算审核不够严谨	24

（三）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欠妥，项目入库审核阶段对绩效目标规范性把控不严	26
六、相关建议	27
（一）做实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加强实施必要性论证，并强化目标导向，提高项目投入产出比	27
（二）按照项目性质和资金用途合理安排使用预算资金，并强化验收和结算审核	28
（三）加强对纳入项目库的绩效目标审核，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29

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19年2月，济阳区落实省、市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以下简称“双招双引”）工作会议精神，更好地发挥双招双引对济阳新旧动能转换和高质量发展的推动作用，结合实际，由中共济南市济阳区委、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制定《关于深入推进“双招双引”工作的实施意见》，把“双招双引”工作作为全区的“一号工程”，逐渐形成全区上下重视并参与“双招双引”的良好局面。

经统计排查，本次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支出，承担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的单位通过组织企业参加洽谈会、前往参加展销会、举办泉城论坛等措施，进一步推动高质量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促进济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

经统计，2023年论坛展会类资金涉及6个项目单位，共计9个项目，主要围绕济阳区新旧动能转换和高质量发展，逐步落实“双招双引”各项工作举措。具体详见下表。

表 1-1 2023 年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单位	主要内容
1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济阳区委员会统战部 ^[1]	项目 1: 开展“回家乡，谋发展”活动，联谊港澳台侨人士
		项目 2: 为促进济阳区“双招双引”暨高质量发展工作，举办“回家乡，谋发展”济阳籍异地高校（科研院所）代表人士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百名博士家乡行”活动
2	济南市济阳区投资促进局 ^[2]	项目 1: 做好济阳区招商引资工作，保障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日常洽谈接待等工作，实施精准招商，聚焦我区主导产业开展靶向招商
3	济南市济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 ^[3]	项目 1: 印制《济阳区海外优秀人才资源库》50 册、召开济阳区第一届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等
4	济南市济阳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4]	项目 1: 根据 2023 年工作安排，围绕“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建设及招商推介”，做好招商联谊活动，增强台胞台企归属感，吸引更多台资企业来济阳投资兴业，促进全区经济发展
		项目 2: 主要用于泉城论坛、参观考察等专项活动，高质量推动对台招商和项目落户，形成新时期制度创新、政策集成、产业聚集、服务提效的对台经贸合作新高地
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济南济阳区支会 ^[5]	项目 1: 组织辖区不少于 20 家企业参加国际展会、开展供需双方洽谈

^[1] 说明：中国共产党济南市济阳区委员会统战部以下简称“区委统战部”。

^[2] 说明：济南市济阳区投资促进局以下简称“区投资促进局”。

^[3] 说明：济南市济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以下简称“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

^[4] 说明：济南市济阳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5] 说明：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济南济阳区支会以下简称“区贸促会”。

序号	项目单位	主要内容
6	济南市济阳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6]	项目 1: 聘请国内专业团队超前设计园区发展规划, 推动园区建设、产业布局更加前沿化、精准化、国际化
		项目 2: 保障招商引资工作开展

3.项目实施情况

评价组查阅项目材料, 并经现场座谈了解, 进一步梳理各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1-2 2023 年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单位	主要实施内容
1	区委统战部	项目 1: 前往参加“冀鲁边区融合, 同心同力发展”统一战线联盟成立大会; 前往参加“济阳区(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专题推介会”; 前往参加第六届中国(济南)新动能创新创业大赛广州赛区启动仪式等
		项目 2: 成功举办“回家乡, 谋发展” 济阳籍异地高校(科研院所)代表人士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百名博士家乡行”活动
2	区投资促进局	项目 1: 主要招商引资推介活动次数 8 次; 签约过亿元项目 37 个
3	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	项目 1: 完成印制济阳海外优秀人才库 72 册
4	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1: 承接主要联谊活动 5 次; 完成投资总额 46.33 亿元
		项目 2: 新引进台资项目企业 20 家
5	区贸促会	项目 1: 参会参展企业数量 24 家; 供需双方洽谈场次 21 场次

^[6] 说明: 济南市济阳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单位	主要实施内容
6	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项目 1: 未制定园区发展规划
		项目 1: 与 39 家相关企业开展招商洽谈; 吸引 39 家企业来济阳考察企业; 签约 2 个项目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预算 227.89 万元, 实际到位 179.4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支出 179.4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00%。

表 1-3 2023 年论坛展会类资金支出情况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1	区委统战部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回家乡、谋发展”及港澳台侨活动经费)	5.00	3.24
		“回家乡, 谋发展”济阳籍异地高校(科研院所)代表人士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百名博士家乡行”活动项目	26.89	26.89
2	区投资促进局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34.00	28.99
3	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	优化营商环境	5.00	1.98
4	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对台联谊活动项目	25.00	21.39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建设推进会暨大健康产业泉	60.00	60.00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城论坛筹办经费及招商 经费项目		
5	区贸促会	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资 金	12.00	11.96
6	区特医食品产 业发展促进服 务中心	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资 金	10.00	0.00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50.00	24.95
合计	/	/	227.89	179.4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落实省、市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双招双引对济阳新旧动能转换和高质量发展的推动作用，结合实际，实施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完成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任务，并通过组织企业参加洽谈会、前往参加展销会、举办泉城论坛等措施，进一步推动高质量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促进济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掌握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等情况，摸清项目实施基本情况，发现资金使用、项目执行等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于存在偏差则分析其原因，提出改进建议。总结项目在实施

过程中的经验与不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为今后同类项目提供借鉴和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对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227.89 万元的执行情况实施绩效评价。

3.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涉及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实行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并根据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特点，从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进行逐项分析，旨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具体评价思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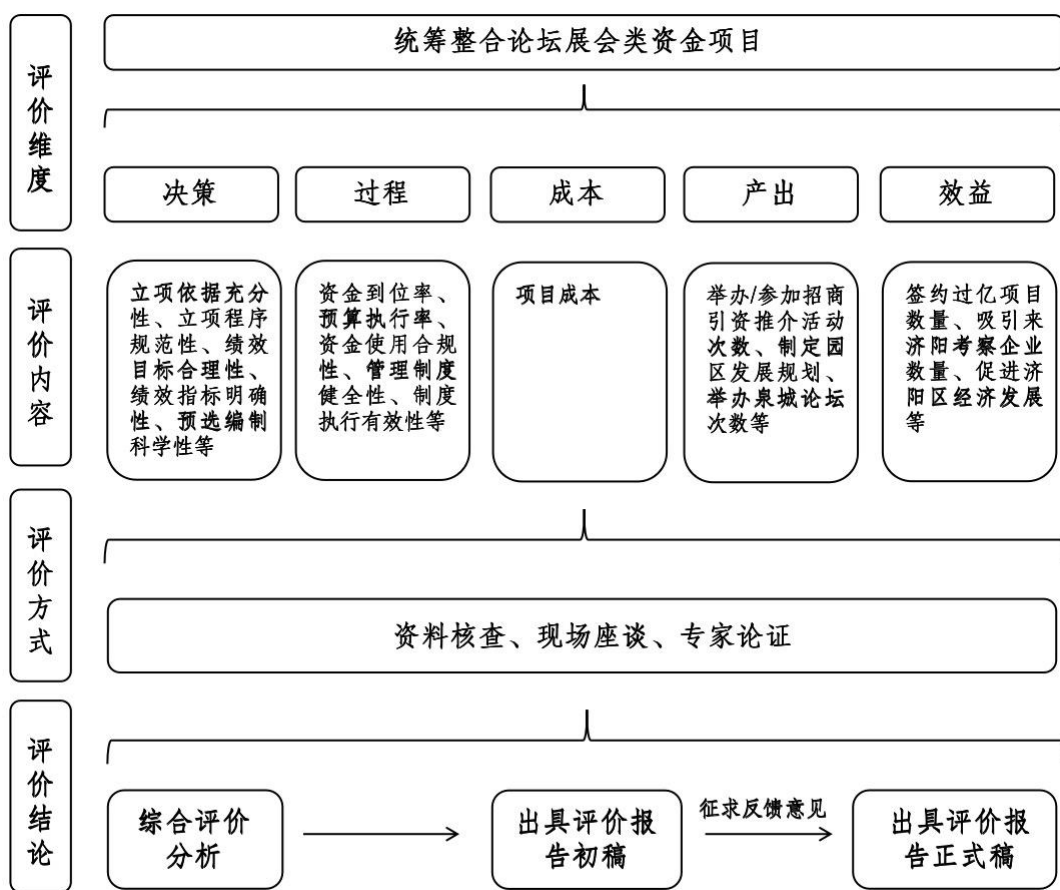


图 2-1 评价思路架构图

2.评价重点

基于评价思路，结合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特点，本次评价重点关注以下事项：一是了解项目实施必要性，是否具有现实需求；二是了解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三是了解预算支出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四是核查财务数据是否准确、业务资料是否完整、原始单据是否完备等。

3.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构建思路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整体设计思路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

一是通用指标参考济财绩〔2021〕2号、鲁财绩〔2022〕7号文件，整体指标框架主要分为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益，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基本按照共性指标内容设置。

二是个性指标参考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工作任务和预期目标等选取，确保指标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契合。

三是围绕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和重点任务，总结提炼核心指标，突出项目产出成果和实施效果。

（2）评价指标选取

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选取情况如下所示，共分为三个层级架构，即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包括5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25个三级指标。（指标选取、指标解释、评分标准等内容详见附件1）

（3）指标权重设计

结合项目实际，本次指标权重关注事项：一是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二是考虑到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特点，将指标权重向核心指标倾斜。

基于此，在设置指标权重时，充分考虑各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其中一级指标权重和占比情况如图2-1所示。（各级指标权重详见附件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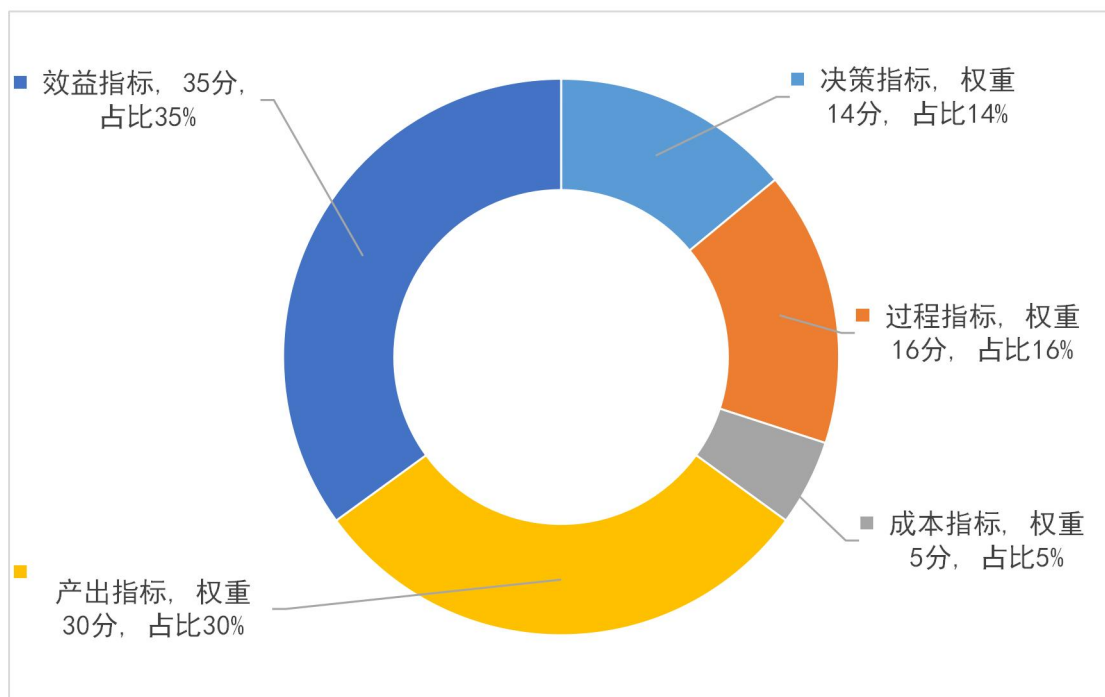


图 2-2 一级指标权重示意图

4.评价标准

依据济财绩〔2021〕2号文件有关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评分标准逐项评分，具体分值划分对应等级。

总分设定为 100 分，共划分为如下 4 个等级：

- ①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评价等级为“优”；
- ②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评价等级为“良”；
- ③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评价等级为“中”；
- ④得分在 60 分以下评价等级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

参与由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7]召开的《济阳区 2024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启动会》，对接区财政局、区委统战部、区投资促进局、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区贸促会，初步了解评价工作要求和项目概况，并组建评价团队。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材料初步完成评价方案。

（2）组织实施阶段

经区财政局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至项目单位后，逐步实施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对线上收集的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立项、资金使用、实施进度和效果等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梳理基本情况和需要核实的事项。结合非现场评价结果，线下采用现场座谈、实地勘察等方式对项目执行和实施效果进行评价，整理现场工作底稿，并收集必要佐证材料。

（3）综合分析阶段

结合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结论，整理分析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4）报告撰写阶段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并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就评价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合理性等方面征询区财政局、区委统战部、区投资促进局、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区贸

^[7] 说明：济南市济阳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

促会的意见，在保证客观公正的前提下，由第三方机构结合反馈意见独立出具评价报告终稿。

2.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实际，本次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现场调研法、公众评判法等对项目立项、预算申报和实施成果进行综合评价。

（1）比较分析法

梳理各项目单位实施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完成内容和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的具体指标进行比较，总结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偏差原因。

（2）现场调研法

评价团队组织专家赴现场进行实地调研，了解各项目单位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和效果，并组织项目单位相关人员参与座谈会，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困难，听取相关人员的意见和建议。

（3）公众评判法

通过制作线上满意度问卷调查，采用不记名方式对招商引资签约项目企业、参加论坛展会企业实施满意度调查，了解其对签约跟进服务和组织论坛展会的认可程度。

（四）评价局限性

由于绩效评价工作本身的复杂性，并受评价手段、项目类型、方案设计经验等方面的限制和评价资料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影响，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

评价数据由项目单位提供，我们通过现场调研、座谈、材料审核等方式进行合理保证，项目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在现有条件下尽力做到科学、准确、客观、公正的评价。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1.54 分(具体详见表 3-1)，评价结果为“优”。在实施过程、项目成本、产出和效果方面表现相对较好，但在立项决策方面存在一定不足，需要进一步改进。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0.00	71.43%
过程	16	14.57	91.09%
成本	5	5.00	100.00%
产出	30	27.00	90.00%
效益	35	34.97	99.91%
合计	100	91.54	91.54%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14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得分率 71.43%。各
项目单位申请设立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基本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和相关政策规定，以及《中共济南市济阳区委济南市济阳区人
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双招双引”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规

定，且与各项目单位部门职责相符。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基于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受市场因素、不同区域等影响较大，难以准确核定预算额度，因此项目前期明确实施的必要性和现实需求尤其重要，但大部分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二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如：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设立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保障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未体现项目具体产出和效果。此外，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欠妥，如：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设立优化营商环境项目，经济成本指标“项目预算≤预算数”设置欠佳，指标值设置为具体数值以便考核。三是评价组查阅各项目单位提供的预算编制材料，并经现场座谈了解，各项目单位预算编制的测算依据不够充分，大部分单位根据以往年度预算安排情况确定下一年度预算额度，未经科学论证，合理性不足。四是部分项目预算资金额度与地方实际不相符，如：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设立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预算 50.00 万元，实际支出 24.95 万元，执行 50%，项目预算资金额度欠合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4 分。

2.过程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16 分，评价得分 14.57 分，得分率 91.09%。项目资金使用基本与预算内容相符，且评价期间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预算资金 227.8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79.4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79.40 万元，预算执行

率 100%。但存在以下不足：区委统战部实施“回家乡，谋发展”济阳籍异地高校（科研院所）代表人士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百名博士家乡行”活动项目结算审核不够严谨，如：济南华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承担场地布置任务，支付款项仅依据销售方出具的费用清单和发票，具体费用支出未经采购方审核签章，也未对服务内容进行验收。另外，该项目资金在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中列支。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43 分。

3.成本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2023 年度，各项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评价期间未发现超预算支出情况，各项目单位成本控制良好。

4.产出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30 分，评价得分 27.00 分，得分率 90.00%。根据各项目单位提供《绩效目标表》，计划举办/参加招商引资推介活动次数 ≥ 4 次，实际完成数量 ≥ 8 次；计划举办泉城论坛次数 ≥ 1 次，实际举办泉城论坛 1 次；计划举办对台联谊活动次数 ≥ 3 家，实际完成数量 5 次；计划洽谈招商企业数量 ≥ 20 家，实际完成数量 39 家；计划组织参展企业数量 ≥ 20 家，实际组织参展企业数量 24 家。但计划制定园区发展规划=1 个，实际未完成。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3 分。

5.效益指标分析

本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4.97 分，得分率 99.91%。各

项目单位实施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落实招商引资举措，促进济阳区经济发展效果显著，由区投资促进局完成签约过亿项目 37 个，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新引进台资项目企业 20 家，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签约食品产业项目 2 个。此外，通过线上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签约项目企业和参加展会企业满意程度，其中签约项目企业满意度 100%，参加论坛展会企业满意度 99%。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03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区投资促进局 2023 年度签约 37 个过亿级别项目

2023 年度，区投资促进局积极推进“双招双引”工作任务，打造济阳区发展的重量级产业链和产业集群，累计签约过亿级别项目 37 个，签约总金额达 281.75 亿元，涵盖科技创新、实体经济、教育等多个领域。其中：山东艺术设计职业学院济阳校区建设项目落地济阳，位于济南市济阳区大 G220 与大寺河交汇段东北侧，规划占地面积约 880 亩，建筑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旨在发挥学院文创艺术与科技融合优势，锚定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和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需要，面向新经济业态，积极对接济阳区重点产业人才需求。年产五万台新能源卡车项目总投资约 27 亿元，建设四大工艺车间及车架车间、调检车间、研发中心、物流库、公用动力系统，计划建成后具备年产 5 万辆新能源轻卡的生产能力。

此外，评价期间了解到，区投资促进局 2022 年累计签约过

亿级别项目 14 个，签约总金额达 137.06 亿元，且截至目前阿斯泰克新材料项目^[8]、山东海腾管道项目^[9]、东风李尔 5 个项目^[10]、新建年产 1200 万套高性能汽车刹车片项目^[11]已投产运营，效益明显。总体上 2023 年较 2022 年签约过亿级别项目数量呈现增长趋势。

表 4-1 2022 年至 2023 年区投资促进局签约过亿项目统计表

时间	签约过亿项目数量（个）	目前进展情况
2023 年	37	15 个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17 个项目处于施工阶段；5 个项目处于完工验收阶段
2022 年	14	2 个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8 个项目处于施工阶段；4 个项目处于投产运营阶段

（二）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新引进 20 家台资项目企业

2023 年度，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加强台资企业交流合作，举办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建设推进会、大健康产业合作泉城论坛活动，持续打造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年

^[8] 说明：据区投资促进局汇总数据显示，阿斯泰克新材料项目总投资 2.5 亿元人民币，总建筑面积 1.88 万平方米，拟新建 4000 吨产能醋酸纤维长丝项目。目前已投产运营，2023 年产值 7868 万，纳税 847.33 万，2024 年 1-7 月产值 6951 万，纳税 1078.34 万。

^[9] 说明：据区投资促进局汇总数据显示，山东海腾管道项目总投资 2 亿元，建筑面积 1.24 万平方米，总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塑料管道 8 万吨，主要生产以聚乙烯新材料为主的管道及其配套产品。目前已投产运营，2023 年产值 1300 万，纳税 6800 元。

^[10] 说明：据区投资促进局汇总数据显示，东风李尔 5 个项目主要给比亚迪新能源汽车生产配套汽车座椅。目前已投产运营，东风李尔济南分公司 2023 年纳税 772.67 万元。

^[11] 说明：据区投资促进局汇总数据显示，博麒麟摩擦材料新建年产 1200 万套高性能汽车刹车片项目总建筑面积 25307 平方米，主要新上汽车刹车片生产线，从事汽车刹车片研发、制造，预计年产刹车盘、刹车片 1200 万套。目前已投产运营，2023 年开始生产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0.92 亿元，其中 93%出口欧洲，2024 年上半年营收 1.02 亿元。

度新引进 20 家台资项目企业，其中：旺旺集团新建铁罐牛奶生产线及配套项目计划投资 3.5 亿元，主要建设铁罐牛奶生产线及配套仓库等，总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项目全部建设后预计年产值 5 亿元。济南大自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8000 吨特种醋酸纤维项目计划总投资 6 亿元，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可年产 8000 吨特种醋酸纤维。全芯达（山东）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光电领域关键零组件生产项目计划总投资 13.6 亿元，主要建设科技研发楼、主厂房、仓库、动力房等，以及新上光电面板垂直槽生产线等设施，预计 2024 年 12 月前建成投产。

此外，评价期间了解到，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新引进 7 家台资项目企业，2023 年较 2022 年新引进台资项目企业数量总体呈现增长趋势。

表 4-2 2022 年至 2023 年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新引进台资项目企业统计表

时间	新引进台资项目 企业数量（家）	目前进展情况
2023 年	20	11 家项目企业处于运营阶段；4 家项目企业暂未投产运营；2 家项目企业投资项目处于建设中；2 家项目企业投资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1 家项目企业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
2022 年	7	4 家项目企业处于运营阶段；3 家项目企业暂未投产运营

（三）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2023 年度签约 2

个食品产业项目

2023 年度，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落实招商引资举措，完成签约 2 个食品产业项目，其中：晏龙国科（山东）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500 吨益生菌项目计划总投资 1.5 亿元，用地约 50 亩，计划建成 3.5 万平方米花园式智能厂区及配套设施。山东众益堂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建众益堂特医食品健康产业链项目于 2023 年 9 月份正式落户济北生命科技产业园，建筑面积 0.8 万平方米，一期主要建设 0.3 万平米的特医食品生产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总投资 2000 万人民币，第二期预计投资 3000 万人民币。

此外，评价期间了解到，2022 年与济南亚西亚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亚西亚药业营养与健康产品综合开发项目，总投资约 3 亿元，占地约 60 亩，计划建设 4000 吨/年食品级胆碱精、烘、包生产线；2000 吨/年药食两用类植物提取生产线；5000 吨/年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线；21 亿粒（瓶）/年保健食品及运动营养食品制剂生产线；1.2 亿瓶（支）化妆品生产线。

表 4-3 2022 年至 2023 年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签约食品产业项目统计表

时间	签约食品产业项目数量（家）	目前进展情况
2023 年	2	年产 500 吨益生菌项目处于施工阶段；众益堂特医食品健康产业链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时间	签约食品产业项目数量（家）	目前进展情况
2022 年	1	亚西亚药业营养与健康产品综合开发项目处于施工阶段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施必要性论证不够充分，易造成资金浪费，也影响项目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2023 年度论坛展会类资金实际支出 179.40 万元，将其按照部门决算报表费用类型进行汇总分析（具体详见表 5-2 和附件 7.2023 年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关注各项目单位费用支出占比情况和涉及的费用类型，经核查差旅费和劳务费占比较大，是影响论坛展会类资金支出的主要因素，但仅 3 家单位涉及劳务费支出，全部单位均存在差旅费支出，因此差旅费支出是论坛展会类资金支出的关键因素，具有普遍性。

差旅费支出标准遵循济南市济阳区规定执行，具体支出受人数和参展地点等客观因素影响。2023 年度劳务费用支出 70.39 万元，其中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新增项目劳务费支出 61.08 万元，主要内容是举办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建设推进会活动，助力海峡两岸经济发展和深度交流，其项目支出不具有普遍性。由此可见，统筹整合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的关键因素是差旅费，其受人数、地区等客观因素影响较大，前期较难准确核定具体预算额度。

表 5-1 2023 年论坛展会类资金支出汇总

序号	费用类型	支出金额（万元）	占比
1	办公费	9.77	5%
2	印刷费	9.44	5%
3	差旅费	49.15	27%
4	邮电费	1.00	1%
5	租赁费	13.85	8%
6	会议费	1.77	1%
7	培训费	0.22	0%
8	公务接待费	12.70	7%
9	劳务费	70.39	39%
10	其他交通费用	4.74	3%
1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3%
12	办公设备购置	1.56	1%
合计	/	179.4	/

基于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施受市场因素、实际需求、不同区域等影响较大，难以准确核定预算额度，因此前期明确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现实需求尤其重要，但大部分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均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实施需求是否迫切论证不够充分，易造成财政预算部门在权衡资源配置时存在偏差，进而影响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根据以往经验分析，对于预算执行数较低或未执行的项目需要考虑其实施的必要性和是否具有现实需求，对于预算执行较好，但未达到 100% 的项目需要考虑其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和精准程度。

经查阅各项目单位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存在部分执行数

未达到预算安排资金的 50%，如：2022 年区委统战部实施“回家乡、谋发展”及港澳台侨活动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5.00 万元，执行数 1.22 万元；2023 年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实施优化营商环境项目预算资金 5.00 万元，执行数 1.98 万元；2023 年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实施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10.00 万元，执行数 0，以及实施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50.00 万元，执行数 24.95 万元。

此外，统筹整合论坛展会资金项目进行整理分析，发现还存在一定压减空间。经统计，2022 年预算总数 102.00 万元，执行数 78.20 万元，执行 77%；2023 年预算总数 227.89 万元，执行数 179.40 万元，执行 79%；2024 年预算总数 137.37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执行数 81.98 万元，执行 60%。

（二）个别项目在基本支出中列支，且费用结算审核不够严谨

2023 年，区委统战部实施“回家乡，谋发展”济阳籍异地高校（科研院所）代表人士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百名博士家乡行”活动项目实际支出 26.89 万元，具体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表 5-2 项目实际支出明细表

序号	费用明细	金额（元）	收款单位
1	住宿、餐饮场地费用	71,230.00	山东辰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	办公用品采购费用	7,029.50	济阳县久益商贸有限公司

序号	费用明细	金额（元）	收款单位
3	宣传片制作费	30,000.00	济阳县新锐光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	活动席签、手卡等印刷费	1,673.00	济南麦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	笔记本、手册等印刷费	20,440.00	济南皓源广告有限公司
6	场地布置费用	138,488.00	济南华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计		268,860.50	/

但评价组查阅财务、业务资料，并经现场座谈，发现实施该项目存在一定不足，主要表现为：

一是本项目属于特定目标类项目，不是运转类项目，但查阅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和财务账发现，该项目资金使用的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改变了基本支出的预算用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并按照定额标准申报预算。而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并实行项目库管理。两者不论从预算申报方式、资金使用用途和目的等方面均存在区别。

二是费用结算审核不够严谨，该项目所有支付款项仅依据服务方出具的费用明细或发票进行付款，缺乏合理性。如：由济南华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承担活动期间的会议场地布置任务，但支付款项 13.85 万元仅依据销售方出具的费用清单和发票，具体费用支出未经采购方审核签章确认，且服务内容也未进行验

收。

（三）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欠妥，项目入库审核阶段对绩效目标规范性把控不严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明确提出“将项目作为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的基本单元，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一律不得安排预算”。对于录入项目库的项目需要填写项目基本情况、申请依据、绩效目标指标表等信息。济财绩〔2020〕22号文件明确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是项目入库的前置条件。由此可见，绩效目标设置尤其重要。

本次评价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均纳入项目库管理，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欠妥，各单位在项目入库审核阶段对绩效目标规范性把控不严，主要表现为：一是绩效目标阐述完整性不足，如：2023年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实施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保障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未体现项目具体预期产出和效果。二是指标值缺乏引导约束作用，如：2023年区投资促进局实施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设置产出数量指标“招商引资推介活动 ≥ 4 次”的指标值偏低，鲁财绩〔2022〕7号文件提出指标值的设定要在考虑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

六、相关建议

（一）做实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加强实施必要性论证，并强化目标导向，提高项目投入产出比

建议以后年度涉及到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的预算单位，在申报项目阶段由主管部门牵头实施，按照济财绩〔2023〕16号文件有关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出具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在评估过程中，重点关注以下内容：一是充分论证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实施的必要性，是否具有迫切的现实需求；二是分析预算投入的经济性，计划安排预算与预期达到的绩效目标是否匹配，提高项目投入产出比；三是强化目标导向，评估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的匹配程度，以及是否具有一定前瞻性和挑战性；四是针对论坛展会资金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合理评估预计参与人数，如涉及其他支出，需要进行深入的市场调研并提供询价材料，合理保障项目成本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之后，由区财政部门根据各预算单位提交的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市场调研询价等材料，对预算项目进行审核，并据此统筹安排论坛展会类项目的预算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024年3月，财政部印发通知，从强化预算约束角度，对中央部门和地方财政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提出明确要求，督促各地区各部门坚持过紧日子不放松。在坚持贯彻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下，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结合实际分析，

各单位实施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均存在差旅费支出，建议可以根据以往年度各项目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在年初安排一定额度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各单位实施论坛展会类资金项目的差旅费支出。此后根据各预算单位实际需求，由财政部门审核其递交的事前评估等申请材料，再追加安排预算资金。各项目单位在实施期间严格遵守济阳区差旅费管理办法^[12]规定，费用由所在单位承担，不得向下级单位、企业或者其他单位转嫁。

（二）按照项目性质和资金用途合理安排使用预算资金，并强化验收和结算审核

其一，针对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资金使用的问题。根据济财绩〔2020〕22号文件规定，按照项目性质不同区分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公用经费项目和其他运转类项目）、特定目标类项目。其中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公用经费项目）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其他运转类项目）、特定目标类项目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各预算单位在项目入库阶段和使用资金阶段需要严格按照项目性质和资金用途合理安排使用预算资金。

其二，针对结算审核不严谨的问题。由项目单位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加强结算审核力度，仔细核对费用构成的合理性、资金数据的准确性，并对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此外，还需要对采购货物和服务进行验收程序，制定验收标准和流程，确保其

^[12] 说明：《关于印发〈济阳县县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济阳财行〔2018〕7号）。

达到预期的质量和功能要求，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三）加强对纳入项目库的绩效目标审核，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各项目单位需要加强单位内部相关人员关于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培训和指导，重视绩效目标编制和审核的重要性，济财绩〔2020〕22号文件指出未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不得纳入项目库管理，不得安排预算。在纳入项目库阶段，对于已编制完成的绩效目标需要安排人员进行审核与完善，通过绩效目标审核重新审视项目实不实、细不细、值不值，关注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与单位职责和预算资金的匹配程度、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确保绩效目标能够充分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

在实际改进过程中，一方面可由主管部门牵头，组织本级和下属单位相关人员集中学习和交流绩效目标设置重点和难点。另一方面可通过线上方式，建立绩效目标管理交流群，邀请相关科室人员参与指导和探讨，方便以后绩效目标编制方面发现问题及时请教纠正。